

股票代碼：8383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ChenFull International Co., Ltd.

一一〇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 一一一年 五 月 十二 日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千附公司年報網址：<https://www.chenfull.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之姓名、職稱、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	代 理 發 言 人
姓 名	陳怡華	龔慧慈
職 稱	經 理	副 理
電 話	(03) 322-0022 分機 1081	(03) 322-0022 分機 1057
電 子 郵 件 信 箱	public@chenfull.com.tw	public@chenfull.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 稱	地 址	電 話
營 業 登 記	新竹市關東路 187 巷 9 之 1 號	(03) 579-5556
台北辦事處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四段 107 號 12 樓	(02) 6626-3000
總 管 理 處	桃園市蘆竹區南崁路一段 99 號 9 樓	(03) 322-0022
潭 子 公 司	台中市潭子區豐興路二段龍興巷 21-12 號	(04) 2536-1143
新 竹 公 司	新竹市關東路 187 巷 9 之 1 號	(03) 579-5556
中 科 公 司	台中市大雅區中清路四段 600 巷 22 號	(04) 2569-2569
台 南 公 司	台南市善化區陽明路 57 巷 68 號	(06) 581-1268
大 園 廠	桃園市大園區南港村許厝港 29-51 號	(03) 386-0035
海 淡 廠	澎湖縣馬公市烏坎里 306 號 澎湖縣望安鄉西安村 37-1 號	(06) 922-8850 (06) 999-1590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臺北市東興路 8 號 B1
網 址：<http://www.pscnet.com.tw>
電 話：(02) 2746-379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 計 師 姓 名：曾建銘及劉書琳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網 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 話：(02) 252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http://www.chenfull.com.tw>

目 錄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
一、前一年度(110)營業結果	2
二、本年度(111)營運計畫概要	3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4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的影響	4
貳 公司簡介	5
一、設立日期	5
二、公司沿革	5
參 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6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4
六、	45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 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45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 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6
九、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 係之資訊	47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 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47
肆 募資情形	48
一、股本來源	48
二、股東結構	50
三、股數分散情形	50
四、主要股東名單	50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51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51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52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52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53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53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	53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3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3
十四、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53
十五、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3
十六、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3
伍 營運概況	54
一、業務內容	5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5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72
四、環保支出資訊	73
五、勞資關係	73
六、資通安全管理	75
七、重要契約	77
陸 財務概況	78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8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87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6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237
柒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38
一、財務狀況	238
二、財務績效	239
三、現金流量	23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24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40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240
七、其他重要事項：	243
捌 特別記載事項	24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4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24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4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246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事項：無。	246

壹 致股東報告書

千附實業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

110 年千附合併營收為 35.03 億元，較 109 年度 31.19 億元增加 12.3%，獲利為新台幣 3.6 億元，表現較上年度成長；然子公司千附水資源提列一次性虧損，致稅後虧損為 1.57 億元；不過，為了維持穩定的股利政策，股利提案維持去年的水準 2.5 元。

本公司 110 年為配合子公司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上櫃申請案釋出股權，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款為新台幣 8.72 億元與投資帳面價值增加新台幣 5.9 億元，帳列資本公積。本公司截至 110 年底帳列得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及撥充股本之資本公積合計新台幣 14.6 億元，每股擬配發約新台幣 2.5 元現金。

另，子公司千附水資源為承攬「民間參與增建馬公 5500 噸海水淡化廠興建及營運案」，於 110 年 12 月收到台灣自來水公司函文稱須在 117 年 3 月前完成設備重置，因台灣自來水公司將 96 年 3 月至 101 年 7 月本公司興建完成前之期間計入重置年限內，較本公司認定之營運年限減少 4.3 年。本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 IAS 8 會計估計變動之處理，基於會計穩健原則、委由鑑價機構出具資產重置成本報告，據此調整應計重置負債準備，並依據前述台灣自來水公司所稱重置年限調整應收建設款，調整後千附水資源 110 年度虧損計新台幣 5.17 億元，以致本公司 110 年虧損新台幣 1.57 億元。

本公司重要子公司千附精密 110 年度營收為 17.09 億元，較 109 年度擬制性財報營收 16.49 億元成長 3.6%；年度毛利率為 29%，較上年度擬制性財報毛利率 27% 表現為佳；年度 EPS 達 4.9 元，較上年度擬制性財報 EPS4.3 元成長 0.6 元，並預定於 111 年 3 月 11 日上櫃。本公司將對千附精密公司繼續保有控制力股權，千附精密公司的營收與獲利也將按合併報表原則認列於本公司之財務報表。

展望 111 年，機械事業受製鞋代工客戶陸續重啟擴產，營運可望陸續恢復動能，我們將持續深耕既有客戶營運成長；除了開發智能製鞋設備、也代理高階振動裁斷機械設備，不但提高「全鋒」鞋機的完整性，並可跨界供應其他產業的裁斷設備；廠務工程事業處目前在手訂單量相當高，未來的營收能見度也相當高，並將持續強化供應鏈管理及廠務系統規劃能量，提供高效能的排氣系統工程；子公司千附水資源也將持續向台灣自來水公司協商重置的項目與期限以維護公司權益，綜上所述，111 年預期營運將穩步成長並擺脫去年不利因素，獲利將能夠大幅改善。

本公司本著誠信、積極、創新、突破的經營理念，持續強化組織洞察力和行動力，提升同仁專業職能；養成同仁們獨立的邏輯思維能力和關鍵行為習慣，以期在客戶價值流程持續進行精實創新與精實營運。營造鼓勵創新的企業環境，聚焦每樣產品的關鍵能力、深耕每個事業核心能量，透過資源整合、市場共構的策略，擴大經濟規模，持續價值創造與客戶共同成長，仍是我們為了永續經營設定的經營主軸。

展望未來仍是充滿挑戰及機會，我們將持續秉持誠信、積極、永續環保的精神，面對挑戰掌握契機，以期持續創新客戶價值，營造永續經營的企業，創造美好的價值回報各利害關係人。

董事長

張瓊如



一、前一年度(110)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情形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3,503,317	100.00	3,119,489	100.00	383,828	12.30
營業成本	2,667,689	76.15	2,375,630	76.15	292,059	12.29
營業毛利	835,628	23.85	743,859	23.85	91,769	12.34
營業淨利(虧損)	(73,699)	-2.10	357,453	11.46	-431,152	-120.62
稅前淨利(虧損)	(51,950)	-1.48	393,107	12.60	-445,057	-113.22
稅後淨利(虧損)	(124,410)	-3.55	323,078	10.36	-447,488	-138.51
淨利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156,750)	-4.47	323,078	10.36	-479,828	-148.5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2,340	0.92	-	0.00	32,340	
每股盈餘(虧損)	-1.33		2.74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主要係千附水資源子公司 110 年度一次性虧損認列，本期虧損計新台幣 5.17 億元，以致本公司 110 年虧損新台幣 1.57 億元，每股虧損 1.33 元，分析如下：

項 目		110 年	109 年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32.49%	26.26%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234.38%	209.1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10.36%	201.70%	
	速動比率	127.92%	99.57%	
	利息保障倍數	-22.74	220.9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93%	6.78%
	股東權益報酬率(%)		-4.47%	9.48%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6.24%	30.24%
		稅前純益	-4.40%	33.26%
	純益率(%)		-4.47%	10.36%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1.33	2.74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1.33	2.72

董事長：張瓊如



總經理：張瓊如



會計主管：陳怡華



(三)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因無須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身為國內少數專業高科技廠房之廠務設施工程的系統廠商，由於擁有二十幾年豐富的經驗，研發方面已擁有多項成果，專案對象均為國內知名上市櫃公司半導體和光電製造大廠。未來仍將針對工程領域的特性持續不斷的進行探究並開發符合各項工程需求及提升工程效能之產品；兼之，自 95 年 9 月因合併而跨足之製鞋機械及精密科技產業，以原本即擁有之專業技術，加上優質技術研發團隊其完善的研發陣容，持續研發及創新，以因應瞬息萬變之市場需求；而為了發展綜效展現，自 109 年 10 月分割精密科技事業部，成立子公司「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今後的研發工作，著重下列目標：

1. 開發新品和服務來協助客戶簡化和整併既有之製程，以逐步邁向智能化生產降低客戶對人力的依賴性。
2. 提升現有產品與服務之性價比，保持領先競爭者的水準。
3. 重要子公司—千附精密，則建立精密零組件整合製造的規範程序書，作為需求確認、規格訂定和流程有效控管的依據，藉以提升品質控管和製造效能。

綜合上述，本公司於產業面、獲利能力、生產及研發技術方面皆獲同業之肯定與客戶之信任，未來如何在瞬息萬變的市場競爭中，充分掌握商機，為股東創造最大獲利，是公司全體努力的目標。

二、本年度(111)營運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1. 持續深耕各事業處核心技術，擴大原有市場占有率；延伸核心技術之應用，開發新市場與客戶。
2. 結合創新產品研發與製造服務化，提升品牌價值。
3. 持續從事組織強化，提升品質、專業和效能，營造鼓勵創新的企業環境。

(二)預期銷售計畫

1. 持續深耕各事業處核心技術，擴大原有市場占有率；延伸核心技術之應用，開發新市場與客戶。
2. 持續強化各區域/地區通路管理(含組裝/代理等業務)與服務能量建構，以擴大品牌市佔率。
3. 持續與製鞋相關專業廠商進行新型鞋機開發與驗證，掌握市場脈動與需求以開拓新市場。
4. 結合系統規畫、材料製造、設備商合作和工程管理能量，滿足客戶的廠務設施系統工程以及二次配管工程之需求。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1. 結合有效產品開發、優質製造，及時應用技術和服務，來提供製鞋整體解決方案，深化客戶合作關係。
2. 強化廠務系統規劃與供應鏈管理，配合客戶需求承接大型半導體廠之排氣系統工程案，提升工程材料產出能量並維持原有二次配管工程市場份額。
3. 重要子公司千附精密將提升首件開發成功率，開發特殊製程技術與提升設備智能化，擴大與供應商的協同合作，有效縮短交期，以因應快速變化的景氣循環。

4. 千附水資源將穩定海淡廠營運操作與水量供應，累積海水淡化工程與營運能量。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一) 工程事業：

1. 廠務設施系統工程

- (1) 因應半導體廠商加速建廠熱潮，爭取利基系統工程業務。
- (2) 拓展材料和工程服務銷售對象，並與互補性夥伴進行策略性合作。
- (3) 整合系統規畫、材料製造、設備商合作和工程管理能量，提供半導體客戶最先進廢氣處理系統解決方案。

2. 深耕既有利基工程：

- (1) 廠務二次配管、駐廠整改工程等利基型業務，未來將持續深耕，提供客戶最即時、最優質服務。
- (2) 擴增製造能量，以因應瞬間物料需求，並提升工程服務與管件製造成本優勢。

3. 強化工程核心能力：

- (1) 工程管理和工程整合。
- (2) 精進產銷協調、物料整備和強化與協力商的合作，快速回應客戶需求的變化。

(二) 機械事業：

1. 結合產品開發、製造、應用技術和銷售服務以「全鋒鞋機完善製鞋」” Perfecting Your Shoes” 為定位，提供製鞋最佳解決方案，擴大業務範疇。
2. 積極結合製鞋領導廠商進行智能化生產系統所需之製鞋機械設備的開發。
3. 移出廠內低階機種的製造，改為委託製造，騰出能量製造新產品，提升整體製造能量。
4. 因應製鞋廠製造基地的移轉，重新佈署和強化服務據點的能量和服務範疇。

(三) 重要子公司千附精密公司：

1. 持續強化工程整合、品保和製造的系統能力，提升產品和服務對客戶的價值。
2. 擴大外包能量與強化供應鏈管理來增加客戶承製零組件的項目與數量。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的影響

由於外部環境競爭日益激烈，環保意識抬頭，本公司在新產品的開發，積極導入資源循環再利用、節能減碳之機構，使環境改善與經濟效益做正面連結。

- (一) 工程方面：擴大工程能量，並透過策略夥伴合作，以提供先進廢氣處理系統解決方案，建立業界領先地位。
- (二) 機械及重要子公司千附精密方面：因應需求增加，公司所提供的產品與服務具市場競爭力，結合供應鏈擴充產能為當前最需執行之工作。

整體而言，本公司致力於擅長之業務領域、持續追求品質提昇和應用的擴大，來降低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變遷影響。

貳 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 71 年 4 月 28 日

二、公司沿革：

年/月	重 要 記 事
71/04	設立於台北市建國北路 1 段 88 號 1 樓登記資本額新台幣 2,200 仟元。
73/11	現金增資新台幣 2,800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5,000 仟元。
77/04	現金增資新台幣 1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15,000 仟元。
79/01	現金增資新台幣 12,000 仟元購置大園廠，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27,000 仟元。
81/12	現金增資新台幣 15,000 仟元購置南崁總公司辦公室 250 坪，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42,000 仟元。
84/05	總公司遷移現址桃園縣蘆竹鄉南崁路一段 99 號 9 樓。
86/08	大園新廠落成啟用。
86/12	現金增資新台幣 45,600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87,600 仟元。
87/09	新竹公司落成啟用。
88/11	現金增資新台幣 14,880 仟元及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7,520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120,000 仟元。
88/12	台南公司落成啟用。
89/12	現金增資新台幣 30,000 仟元及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3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180,000 仟元。
90/11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45,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225,000 仟元。
91/07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76,050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301,050 仟元。
92/07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05,368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406,418 仟元。
92/08	本公司股票於興櫃市場掛牌交易。
93/04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股票上櫃。
93/07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81,283 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1,799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489,500 仟元。
93/09	股票上櫃掛牌。
94/10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97,900 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2,500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589,900 仟元。
95/09	合併全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750,411 仟元。
95/09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28,863 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3,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782,274 仟元。
95/12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伍億元整。
96/02	民國 96 年 2 月 7 日設立千附水資源股份有限公司興建澎湖海水淡化廠。
96/08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825,140 仟元。
96/12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828,055 仟元。
97/04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849,184 仟元。
97/12	庫藏股 1,015 仟股到期註銷，實收資本額減為新台幣 839,034 仟元。
99/10	現金增資新台幣 20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1,136,267 仟元。
100/03	榮獲美國焊接協會授證成為焊接技師認證測試機構(ATF)。
100/06	設立東莞全鋒機械有限公司，從事製鞋設備及其零配件銷售及售後服務業務。
100/07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45,451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1,181,718 仟元。
100/12	中部科學園區設立中科分公司。

101/04 中部科學園區中科廠正式使用。

年/月	重	要	記	事
-----	---	---	---	---

101/07 澎湖海水淡化廠建設完成轉營運。

101/09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35,207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1,216,925 仟元。

101/09 庫藏股 3,500 仟股註銷，實收資本額減為新台幣 1,181,925 仟元。

104/05 澎湖海水淡化廠通過 ISO 9001-2008 及 ISO14001-2004 認證。

105/10 榮獲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頒發「勞動典範獎」。

105/12 榮獲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頒發「國防產業貢獻獎」。

106/06 取得台北辦公室。

107/05 中科廠二期廠房完工啟用。

109/10 精科事業處分割成立千附精密股份公司。

111/03 重要子公司千附精密股份上櫃掛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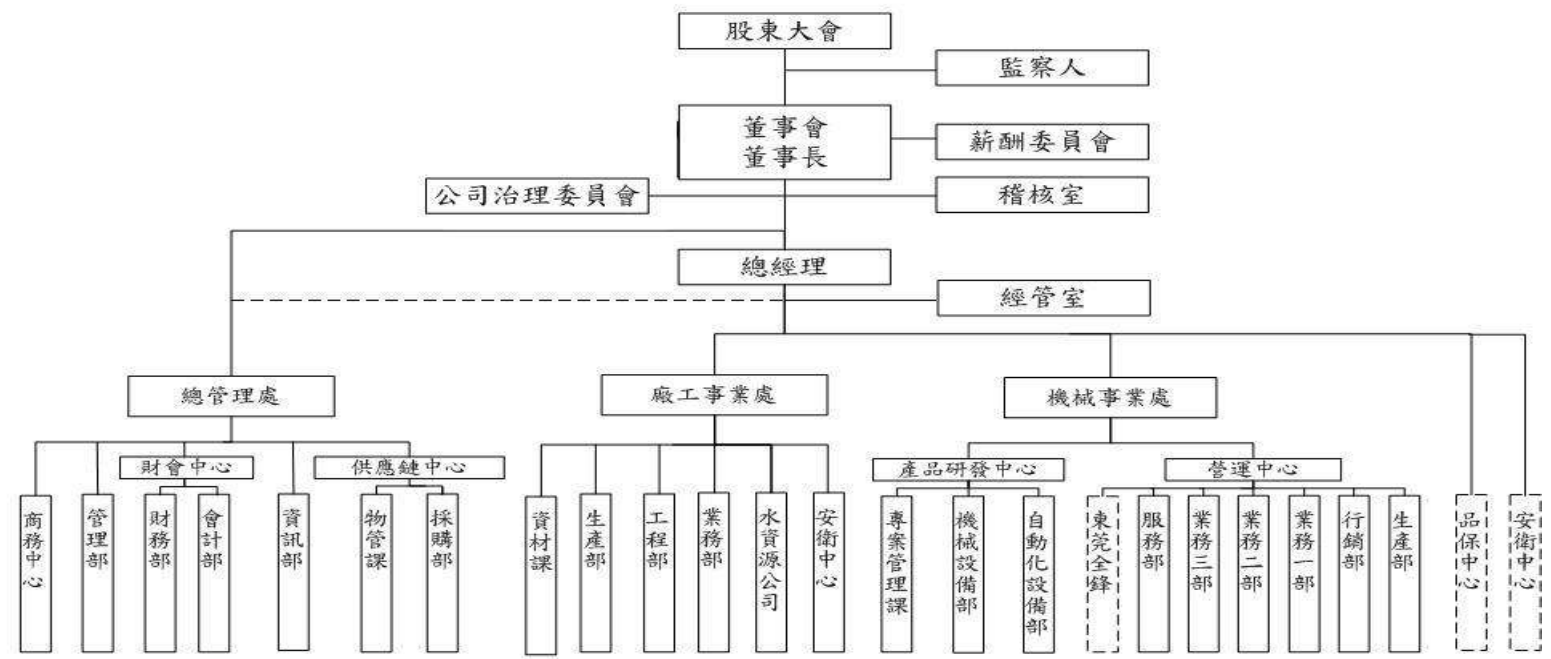
參 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組 織 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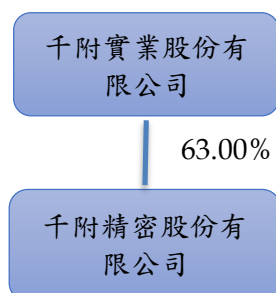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所營業務
稽核室	評估內部控制制度及衡量各部門執行成果，並提出改善建議。
管理部	綜理各項人力資源、員工關係、教育訓練、總務及法務等業務。
資訊部	負責資訊作業之規劃、推動及管理並提供軟硬體專業技術服務。
財務部	財務結構之整體規劃及資金調度、出納、股務等業務。
會計部	會計制度之建立與執行、會計帳務之處理、財務報表之編製、稅務規劃、預算彙編及成本分析。
供應鏈中心	負責整合採購、資材、製造到產品運送等相關活動流程，跨功能部門間運作策略之整合與協調。
廠工事業處	負責廠務工程有關之系統整合規劃、設計、施工、安裝、測試、生產及售後服務等活動。
機械事業處	負責有關製鞋機械、裁斷機械及其他產業機械之研發、銷售、生產、客戶服務等活動。
研發中心	統籌研發資源及擬定研發方向，並整合研發、製造等必要之技術支援。
品保中心	執行品管工作目標計畫、綜理品質系統運作與品質管理相關事宜。
安衛中心	1.釐訂環境保護及工業安全衛生政策與職業災害防止計畫，並督導有關部門實施。 2.負責勞工安全衛生業務與訓練並進行駐廠工安管理。

(三) 關係企業圖

1. 關係企業組織架構：

日期：111 年 3 月 28 日



2. 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11 年 3 月 28 日；單位：千股；新台幣千元

關係企業名稱	與公司之關係	本公司持有股份及比例			持有本公司股數及比例		
		股數	股權比例	實際投資金額	股數	股權比例	實際投資金額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37,278	63.00%	767,246	-	-	-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

111 年 3 月 29 日

職 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	選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 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一全投資(股)公司		110.07.01	3 年	101.06.13	2,890,976	2.45%	2,890,976	2.45%	-	-	-	-	-	-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張瓊如	女 61-70 歲	110.07.01	3 年	71.04.28	2,004,180*	1.70%	0	0%	1,338	-	9,004,180	7.62%	REGIS UNIVERSITY MBA 千附實業(股)公司 副執行長	全鋒實業(股)公司指派董事長 千附水資源(股)公司指派董事長 一全投資(股)公司董事 呈佳投資(股)公司董事 CHEN FULL HOLDING CO.,LTD.指派董事 NEW OPPORTUNITY LIMITED 指派董事 東莞全鋒機械有限公司指派董事長	董事 董事	徐嘉聲 徐嘉謙	母女 母子	註 1
董 事	中華民國	徐嘉聲	女 31-40 歲	110.07.01	3 年	101.06.13	5,255,388	4.45%	5,255,388	4.45%	-	-	-	-	Glion Institute of Higher Education Switzerland, Post Graduate Diploma of Hospitality	一全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呈佳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苦樂文創(股)公司監察人	董事長 代表人 董事	張瓊如 徐嘉謙	母女 姊弟	無
董 事	中華民國	徐嘉謙	男 31-40 歲	110.07.01	3 年	104.06.24	5,278,000	4.47%	5,278,000	4.47%	-	-	-	-	Thunderbird School of Global Management, Master of Global Management	呈佳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一全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苦樂文創(股)公司董事長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特助	董事長 代表人 董事	張瓊如 徐嘉聲	母子 姊弟	無
董 事	中華民國	張永輝	男 51-60 歲	110.07.01	3 年	110.07.01	80,000	0.07%	80,000	0.07%				-	紐約理工學院碩士 瞻博網路業務與 通路協理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副總	無	無	無	無

職 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	選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邢有光	男 71-80歲	110.07.01	3年	104.06.24	-	-	-	-	-	-	-	-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台灣苯乙烯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美國 Sino-Swearingen Aircraft Co.資深科學家 亞洲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亞洲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台灣區航太工業同業公會理事長	財團法人華錫鈞航空工業發展基金會董事長	無	無	無	註2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蕭珊珊	女 61-70歲	110.07.01	3年	104.06.24	8,120	0.01%	8,120	0.01%	-	-	-	-	先進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台中市文教基金會董事 財團法人國立清水高級中學獎學基金會董事	帥昌企業有限公司董事長 財團法人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文教基金會董事 財團法人臺中一中教育基金會董事 財團法人曉明文教基金會董事 三十三藝術空間有限公司總監 佛光山佛光緣美術館顧問 國際佛光會中華總會中區協會顧問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許旭輝	男 51-60歲	110.07.01	3年	110.07.01							-	-	國立政治大學企管研究所企業家經營管理研究班 美國杜蘭大學商學院企管碩士 中華民國青創協會總會第二十一屆總會長 中華民國工商建設研究會第十七期北區會長	台灣航空貨運承攬(股)公司董事長 台驛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董事 車麗屋汽車百貨(股)公司董事 中科國際物流(股)公司監察人 東方民用航空總代理(股)公司監察人 三發地產(股)公司	無	無	無	無

職 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	選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社團法人台北市忠孝扶輪社第十七屆社長	獨立董事 敦泰電子(股)公司 獨立董事				

*股數不含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 7,000,000 股。

註 1：本公司總經理職位尚未安排連當人選；本公司已設置多位副總經理分權協助管理；另董事會之組成，設有 3 席獨立董事，並將於 111 年補選一席。兼任員工或經理人之董事 3 席，並未超過董事席次半數。故董事長與總經理為同一人,不影響公司營運與決策。

註 2：邢有光獨立董事已於 110.12.30 解任。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0 年 12 月 3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一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張瓊如	28%
	徐志宏	28%
	徐嘉聲	22%
	徐嘉謙	22%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股東代表者：不適用。

4.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情形：

111 年 4 月 2 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 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 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一全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瓊如			✓										✓		✓		無
賴志明			✓				✓	✓	✓	✓	✓	✓	✓	✓	✓	✓	無
徐嘉聲			✓		✓				✓	✓	✓	✓	✓		✓	✓	無
徐嘉謙			✓										✓		✓	✓	無
邢有光	✓		✓		✓	✓	✓	✓	✓	✓	✓	✓	✓	✓	✓	✓	無
林昭傑			✓		✓	✓	✓	✓	✓	✓	✓	✓	✓	✓	✓	✓	無
蕭珊珊			✓		✓	✓	✓	✓	✓	✓	✓	✓	✓	✓	✓	✓	無
張睦雄			✓		✓		✓		✓	✓	✓	✓	✓		✓	✓	無
張美鳳			✓		✓		✓	✓	✓	✓	✓		✓	✓	✓	✓	無
吳雪真			✓		✓		✓		✓	✓	✓		✓		✓	✓	無
許旭輝					✓	✓	✓	✓	✓	✓	✓	✓	✓	✓	✓	✓	2
張永輝							✓		✓	✓	✓	✓	✓		✓	✓	無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5.董事教育訓練：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一全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瓊如	110/07/0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0
		110/11/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如何透析財務報表底氣抓緊企業風險管理	3.0
董事	徐嘉聲	110/07/0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0
		110/11/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如何透析財務報表底氣抓緊企業風險管理	3.0
董事	徐嘉謙	110/07/0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0
		110/11/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如何透析財務報表底氣抓緊企業風險管理	3.0
董事	張永輝	110/07/0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0
		110/11/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責任面面觀-從 KY 案件談公司治理	3.0
		110/11/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如何透析財務報表底氣抓緊企業風險管理	3.0
		110/11/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30/ 2050 淨零排放-全球企業的永續挑戰與機會	3.0
獨立董事	邢有光	110/07/0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0
		110/11/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如何透析財務報表底氣抓緊企業風險管理	3.0
獨立董事	蕭珊珊	110/11/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責任面面觀-從 KY 案件談公司治理	3.0
		110/11/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如何透析財務報表底氣抓緊企業風險管理	3.0
獨立董事	許旭輝	110/09/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6.0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1 年 3 月 29 日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 有 股 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 數	持股比率	股 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瓊如	女	110.07.01	0	0%	1,338		9,004,180	7.62%	REGIS UNIVERSITY MBA 千附實業(股)公司副執行長	全鋒實業(股)公司指派董事長 千附水資源(股)公司指派董事長 一全投資(股)公司董事 呈佳投資(股)公司董事 CHEN FULL HOLDING CO.,LTD.指派董事 NEW OPPORTUNITY LIMITED 指派董事 東莞全鋒機械有限公司指派董事長	董事 董事	徐嘉聲 徐嘉謙	母女 母子	註 1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英群	男	98.04.01	350,911	0.30%	-	-	-	-	澳洲雪梨大學研究所 多媒體設計碩士 聚絡創意先行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永輝	男	101.07.02	80,000	0.07%	-	-	-	-	紐約理工學院 瞻博網路業務與通路協理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薛柏青	男	108.04.01	-	-	-	-	-	-	國立政治大學高階經營班 經營管理碩士 系統電子協理 建興電經營管理處長 鴻松精密營業處副總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陳怡華	女	101.07.02	43,635	0.04%	-	-	-	-	淡江大學會計學系 全漢企業(股)公司會計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財務主管	中華民國	楊凱榮	男	110.01.01	-	-	-	-	-	-	淡江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公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經理	無	無	無	無	
稽核主管	中華民國	陳雅惠	女	102.05.15	1,000	-	-	-	-	-	逢甲大學會研所 敬業會計師事務所領組	無	無	無	無	

註 1：本公司總經理職位尚未安排連當人選；本公司已設置多位副總經理分權協助管理；另董事會之組成，設有 3 席獨立董事，並將於 111 年補選一席。兼任員工或經理人之董事 3 席，並未超過董事席次半數。故董事長與總經理為同一人，不影響公司營運與決策。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0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 總額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佔 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事業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 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註)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現金金 額	股票金 額	現金金 額	股票金 額			
董 事 長	一全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瓊如																					
董 事	賴志明(註)	-	-	-	-	-	-	70	70	-0.04%	-0.04%	11,280	11,280	5,971	5,971	-	-	-	-	-11.05%	-11.05%	無
董 事	徐嘉聲																					
董 事	徐嘉謙																					
董 事	張永輝(註)																					
獨立董事	林昭傑(註)																					
獨立董事	邢有光	-	-	-	-	-	-	270	270	-0.17%	-0.17%	-	-	-	-	-	-	-	-	-0.17%	-0.17%	無
獨立董事	蕭珊珊																					
獨立董事	許旭輝(註)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董事報酬，授權薪酬委員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於不超過本公司核薪辦法所訂最高薪階之標準議定之。公司章程第 19 條亦明訂，當年度如有獲利，董監酬勞不得高於當期獲利之百分之二。依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之規定，董事酬勞之給付原則如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賴志明於 110 年 6 月 30 日退休，林昭傑於 110 年 7 月 1 日解任，張永輝於 110 年 7 月 1 日新任董事，許旭輝於 110 年 7 月 1 日新任董事。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J
低於 1,000,000 元	張瓊如、賴志明、徐嘉謙、徐嘉聲、張永輝、林昭傑、邢有光、蕭珊珊、許旭輝		徐嘉聲、林昭傑、邢有光、蕭珊珊、許旭輝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徐嘉謙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張永輝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張瓊如、賴志明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9 人	9 人	9 人	9 人

(二) 監察人之酬金

110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張睦雄 (註)	-	-	-	-	100	180	-0.06%	-0.11%	無
監察人	張美鳳 (註)									
監察人	吳雪真 (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1,000,000 元	張睦雄、張美鳳、吳雪真	張睦雄、張美鳳、吳雪真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 人	3 人

註：張睦雄、張美鳳、吳雪真於 110 年 7 月 1 日解任。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0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 C 及 D 等四項總額 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一全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瓊如	10,711	10,711	6,148	6,148	4,473	4,473	-	-	-	-	-13.61%	-13.61%	無
總經理	賴志明													
副總經理	張英群													
副總經理	張永輝													
副總經理	薛柏青													
副總經理	林玲楷													

註：賴志明於110年6月30日退休、林玲楷於110年5月31日離職。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E
低於1,000,000元	林玲楷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張英群、張永輝、薛柏青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張瓊如、賴志明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6人	6人

(四)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董事長	一全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瓊如	-	-	-	-
	副總經理	張英群				
	副總經理	張永輝				
	副總經理	薛柏青				
	協理	陳建宏				
	會計主管	陳怡華				
	財務主管	楊凱榮				

(五)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於最近兩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109 年度			110 年度		
	酬金總額	稅後純益	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稅後純益	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註 1)	3,090	323,078	0.96	340	(156,750)	-0.22
監察人(註 2)	1,420	323,078	0.44	100	(156,750)	-0.06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註 3)	2,969	323,078	0.92	-	(156,750)	-
合計	7,479	323,078	2.31	440	(156,750)	-0.28

(註 1)：董事酬金計算如下：

- A. 109 年度：係填列 109 年支付之車馬費及 110 年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
- B. 110 年度：係填列 110 年支付之車馬費及 111 年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

(註 2)：監察人酬金計算如下：

- A. 109 年度：係填列 109 年支付之車馬費及 110 年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
- B. 110 年度：係填列 110 年支付之車馬費及 111 年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

(註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計算如下：

- A. 109 年度：係填列 109 年支付之薪資、獎金及 110 年董事會通過分派之員工酬勞。
- B. 110 年度：係填列 110 年支付之薪資、獎金及 111 年董事會通過分派之員工酬勞。

2.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章程第 19 條訂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當年度如有獲利，董監酬勞不得高於當期獲利之百分之二、員工酬勞不低於當期獲利百分之二。經理人酬金包含薪資及員工酬勞，其中薪資參考同業水準以及職稱、職級、學(經)歷、專業能力與職責等項目，員工酬勞係考量經理人績效評估項目，其中包含財務性指標(如公司營收與稅後淨利之達成率)及非財務性指標(如所轄部門作業績效改善情況)，並依據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分配原則與公司當期獲利情況，由董事長依經營績效核定。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10 年度董事會開會 10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B/A】	備註
董事長	一全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瓊如	10	0	100%	
董事	賴志明	4	0	40%	任期:107.7.1~110.6.30
董事	徐嘉聲	7	3	70%	
董事	徐嘉謙	9	1	90%	
董事	張永輝	4	2	40%	任期:110.7.1~113.6.30
獨立董事	邢有光	9	0	90%	110.12.30 請辭
獨立董事	林昭傑	3	0	30%	任期:107.7.1~110.6.30
獨立董事	蕭珊珊	5	2	50%	
獨立董事	許旭輝	6	0	60%	任期:110.7.1~113.6.30
監察人	張睦雄	3	0	30%	任期:107.7.1~110.6.30
監察人	張美鳳	3	0	30%	任期:107.7.1~110.6.30
監察人	吳雪真	3	0	30%	任期:107.7.1~110.6.3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一年執行一次	董事會 110年1月1日至 110年12月31日 之績效 進行評估。	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董事會內部自評(功能性委員會)	(1)董事會績效評估：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2)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包括對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本公司業於96年6月15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董事會議事辦法」以資遵循，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輸入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於本公司網站揭露董事會重大決議事項。

(2)本公司自98年6月3日起設有獨立董事參與董事會運作，加強公司治理。

(3)本公司業於100年12月29日起設置薪酬委員會及於110年7月設置審計委員會，並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及「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以行使證交法及其他法令之職權，達到強化董事會職能及公司治理之目的。有關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之運作情形，請參照本年報第21-23頁及第31-31頁。

(4)本公司之自結財務報表定期提報董事會，並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定期查核簽證，對於法令所要求之各項資訊公開，均依規定辦理，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搜集及揭露工作，建立發言制度，以確保各項重大資訊能及時允當揭露。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10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4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邢有光	4	0	100%	110.12.30 辭職
委員	蕭珊珊	2	2	50%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委員	許旭輝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0.07.13 第一屆第一次	1. 為千附精密公司申請股票上櫃規劃，本公司持股之股權釋股作業時程討論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08.11 第一屆第二次	1. 報告110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11.09 第一屆第三次	1. 簽證會計師變更討論案。 2. 報告110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履約背書保證承認案。 4. 本公司對子公司「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持股降低累積達百分之十以上，降低持股之方式、股權受讓對象討論案。 5.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討論案。 6. 修訂「內部稽核制度」討論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12.20 第一屆第四次	1.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作業程序」討論案。 2. 本公司購置土地與建物討論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

日期	溝通事項	溝通情形與結果	公司處理執行結果
110.08.11	110年4-6月稽核業務報告。	本次溝通無意見。	無建議。
110.11.09	110年7-9月稽核業務報告。	本次溝通無意見。	無建議。
110.12.20	110年10月稽核業務報告。 111年度稽核計畫編製說明。 內部控制制度修訂說明。 內部稽核制度修訂說明。	本次溝通無意見。	無建議。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

日期	方式	溝通事項	溝通情形與結果	公司處理執行結果
110.08.11	座談	110年第二季財務報告	1. 會計師提報110年第二季財報查核結果。 2. 會計師與獨立董事溝通狀況良好，續提送董事會。	獨立董事無修正意見。
110.11.09	座談	110年第三季財務報告	1. 會計師提報110年第三季財報查核結果。 2. 會計師與獨立董事溝通狀況良好，續提送董事會。	獨立董事無修正意見。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10 年度董事會開會 10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張睦雄	3	30%	任期:107.7.1~110.6.30
監察人	張美鳳	3	30%	任期:107.7.1~110.6.30
監察人	吳雪真	3	30%	任期:107.7.1~110.6.30

其他應記載事項：

1.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 (1)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得適時行使監察權，必要時可適時與本公司員工及股東溝通，監察人得查閱內部稽核報告，追蹤公司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之執行情形。另監察人得透過稽核室與董事長室建立相關溝通管道。
- (2)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監察人定期與會計師針對財務報告、新頒訂的會計原則等進行溝通與瞭解；稽核人員定期呈送稽核報告予監察人，監察人亦不定期審查公司財務業務執行情形，並得請管理當局提出說明。

2.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3.配合金管會函令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本公司自民國 107 年 5 月 29 日股東常會選任之監察人民國 110 年 6 月 30 任期屆滿時始適用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為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制度，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專區。	無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專責人員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事宜，並揭露連絡資訊於本公司官方網站投資人專區之投資人關係處理窗口。	無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委由專門之股務機構並隨時掌握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無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目前關係企業皆為本公司直接、間接100%轉投資之子公司，除訂有「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財務業務往來作業辦法」規範與其財務、業務往來之依循作業辦法外，由專人負責並受本公司的控制與監督。	無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訂定「內部重大訊息處理作業程序」、「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尚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無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擬定之多元化政策，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其政策係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8條落實執行。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一、營運判斷能力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三、經營管理能力 四、危機處理能力 五、產業知識 六、國際市場觀 七、領導能力 八、決策能力 本屆董事會共有6名董事，其中獨董2名，董事對於營運判斷、經營管理有豐富經歷，也是航太、製鞋、光電產業領域之專才，對於本公司各項經營決策得以提供專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作為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之管道，並於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關係處理窗口專區及利害關係人專區溝通機制，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議題。	無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委任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承辦股東會相關業務。	無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本公司已於官網之投資人專區定期揭露財務報告、月營收、股東會年報及董事會決議、股東會決議及公司各項規章等公司治理資訊揭露相關資訊。	無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本公司對外公告資訊統一透過本公司發言人體系，且指派專人依據法令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資訊，並於公司中、英文網站投資人專區揭露法人說明會狀況。	無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本公司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然而年度財務報告因內部作業關係，無法提前公告並申報。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有些微差異，仍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 (1)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及有關法令制訂有員工「工作規則」，規範勞資雙方權利與義務、員工服務守則、福利措施等，以維護員工權益及為公司永續經營發展而努力。 (2)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為使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所有員工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秉持誠實信用原則以獲得大眾信任，提升企業形象，確保公司永續經營與發展，請詳P. 65「五、勞資關係 5.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3)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規定，並依規定提撥員工退休金，以安定員工退休生活。 (二)投資者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設發言人作為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並於本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專區揭露公司財務、營收及公司治理專區有關公司治理及利害關係人溝通機制相關資訊(本公司網址為http://www.chenfull.com.tw)，或不定期舉辦法人說明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會，讓投資人了解公司營運狀況與未來發展方向。 (三)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與各供應商間皆有相當共識且關係良好，並制訂「協力廠商管理程序」及「採購管制程序」，協同合作提高附加價值，建立穩固的供應鏈，提供符合環保及法令要求之產品。 (四)董事、監察人及高階主管進修之情形： (1)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不定期參加財務、業務等專業知識進修課程，請參考本報告P.13「參 二、(一)5. 董監事教育訓練一覽表」。 (2)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財會主管、稽核主管參與公司治理教育訓練及進修情形如下： <table><tr><th>職稱</th><th>姓名</th><th>進修日期</th><th>主辦單位</th><th>課程名稱</th><th>時數</th></tr><tr><td>稽核主管</td><td>陳雅惠</td><td>110/08/13 110/09/07</td><td>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td><td>稽核人員持續進修課程</td><td>12</td></tr><tr><td>會計主管</td><td>陳怡華</td><td>110/12/13</td><td>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td><td>如何使用EXCEL函數提升稽核、財務效率實務研討班</td><td>6</td></tr><tr><td>會計主管</td><td>陳怡華</td><td>110/12/15</td><td>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td><td>企業自行編製財報政策解析與內稽內控實務重點研剖班</td><td>6</td></tr></table> (五)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深知經營單一產品市場之風險，早在2005年時，千附公司即在既有的核心技術基礎下，積極開發不同產品與服務並將其擴大應用在不同的產業，來分散個別產業循環帶來的危機，在2009年全球經濟危機中可印證本公司的策略正確。 (六)客戶政策之執行： 本公司訂有「合約審查與顧客溝通管理程序」，並定期邀請客戶填寫滿意度調查，以滿足客戶需求為基礎，確保顧客溝通能有效的執行，提升客戶滿意度。 (七)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業於98年4月23日董事會通過每年為全體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稽核主管	陳雅惠	110/08/13 110/09/07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稽核人員持續進修課程	12	會計主管	陳怡華	110/12/13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如何使用EXCEL函數提升稽核、財務效率實務研討班	6	會計主管	陳怡華	110/12/15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企業自行編製財報政策解析與內稽內控實務重點研剖班	6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稽核主管	陳雅惠	110/08/13 110/09/07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稽核人員持續進修課程	12																							
會計主管	陳怡華	110/12/13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如何使用EXCEL函數提升稽核、財務效率實務研討班	6																							
會計主管	陳怡華	110/12/15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企業自行編製財報政策解析與內稽內控實務重點研剖班	6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一)已改善情形：				
(1)加強資訊揭露：本公司已自願從107年起上傳英文版年報、英文版期中財務報告，並於官網以英文揭露各項財務、業務資訊，並制定資安政策、揭露董事會相關訊息等等。				
(2)落實社會企業責任：本公司自106年度起自願編制CSR報告書，制定溫室氣體減量目標、檢舉制度，並揭露供應商管理策略、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回應方式等，同步發布於官網。				
(二)待改善事項：				
(1)落實社會企業責任：公司編製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尚未取得第三方驗證。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邢有光 (註2)	✓		✓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林昭傑			✓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蕭珊珊			✓	✓	✓	✓	✓	✓	✓	✓	✓	✓	✓	0	

註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註2：邢有光獨立董事已於110.12.30解任。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現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0 年 8 月 11 日至 113 年 6 月 30 日。110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邢有光	4	0	100%	110.12.30 辭職
委員	林昭傑	2	0	50%	任期:107.8.14-110.6.30
委員	蕭珊珊	3	0	75%	
委員	許旭輝	2	0	50%	任期:110.8.11-113.6.30
委員	盧秋玲	-	-	-	任期:111.3.9-113.6.30

開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0.03.10 第四屆第六次	1. 報告本公司 109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相關事宜。 2. 本公司 109 年度董監事酬勞討論案。 3. 本公司 109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討論案。 4. 本公司經理人薪資調整討論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06.29 第四屆第七次	1. 賴總經理退休報酬討論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08.11 第五屆第一次	1. 推選召集人及會議主席討論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12.20 第五屆第二次	1. 報告本公司 110 年經理人薪資調整案執行情形。 2. 報告本公司 109 年度董監事酬勞分配案執行情形。 3. 報告本公司 109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執行情形。 4. 經理人薪資調整討論案。 5. 訂定「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薪酬辦法」討論案。 6. 訂定「經理人薪酬管理辦法」討論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

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事。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3.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現任審計委員會委員計 2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0 年 7 月 1 日至 113 年 6 月 30 日。110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邢有光	4	0	100%	110.12.30 辭職
委員	蕭珊珊	2	2	50%	
委員	許旭輝	4	0	100%	

開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0.07.13 第一屆第一次	1. 為千附精密公司申請股票上櫃規劃，本公司持股之股權釋股作業時程討論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08.11 第一屆第二次	1. 報告 110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2. 報告 110 年 4 月至 6 月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11.09 第一屆第三次	1. 簽證會計師變更討論案。 2.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討論案。 3. 報告 110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4. 報告訂定「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計畫書」。 5. 報告 110 年 7 月至 9 月稽核執行情形。 6. 本公司對子公司「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履約背書保證承認案。 7. 本公司對子公司「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持股降低累積達百分之十以上，降低持股之方式、股權受讓對象討論案。 8.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討論案。 9. 修訂「內部稽核制度」討論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12.20 第一屆第四次	1. 報告 110 年 10 月內部稽核業務執行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情形。 2. 本公司對子公司「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提供 SAP 軟體暨維護服務承認案。 3. 111 年度預算及營運計畫討論案。 4. 111 年度稽核計畫討論案。 5.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作業程序」討論案。 6. 本公司購置土地與建物討論案。		
--	--	--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0.07.13 第一屆第一次	1. 為千附精密公司申請股票上櫃規劃，本公司持股之股權釋股作業時程討論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08.11 第一屆第二次	1. 報告 110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11.09 第一屆第三次	1. 簽證會計師變更討論案。 2. 報告 110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履約背書保證承認案。 4. 本公司對子公司「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持股降低累積達百分之十以上，降低持股之方式、股權受讓對象討論案。 5.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討論案。 6. 修訂「內部稽核制度」討論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12.20 第一屆第四次	1.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作業程序」討論案。 2. 本公司購置土地與建物討論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案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

日期	溝通事項	溝通情形與結果	公司處理執行結果
110.08.11	110 年 4-6 月稽核業務報告。	本次溝通無意見。	無建議。

110.11.09	110 年 7-9 月稽核業務報告。	本次溝通無意見。	無建議。
110.12.20	110 年 10 月稽核業務報告。 111 年度稽核計畫編製說明。 內部控制制度修訂說明。 內部稽核制度修訂說明。	本次溝通無意見。	無建議。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				
日期	方式	溝通事項	溝通情形與結果	公司處理執行結果
110.08.11	座談	110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	3. 會計師提報 110 年第二季財報查核結果。 4. 會計師與獨立董事溝通狀況良好，續提送董事會。	獨立董事無修正意見。
110.11.09	座談	110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	3. 會計師提報 110 年第三季財報查核結果。 1. 會計師與獨立董事溝通狀況良好，續提送董事會。	獨立董事無修正意見。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業已製作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依據重大性原則進行環境、社會、公司治理等議題評估，及訂立相關策略，環境方面，本公司內部制訂BCP營運計畫，並依循內部「災害緊急應變管理辦法」執行，依照災害等級，由各單位組成應變小組，投入救災行動，將營運風險降至最低；社會方面，本公司管理部持續關注國內外勞動政策法規，調整以符合規範，並定期考評調薪制度；公司治理方面，本公司已設置公司治理主管，確保人員遵守相關法令規範。詳細政策或制度及定期檢討成效，請見官網(www.chenfull.com.tw)中的CSR報告書。	無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本公司於 2018 年設立「公司治理委員會」，並成立「企業社會責任推動小組」，主要負責企業社會責任，及企業誠信經營相關事務之推動，該小組是由總管理處成立專(兼)職單位，由管理部擔任環境管理專責單位，定期於年底向董事會報告運作成效。 公司治理委員會職掌包括檢討 CSR 政策之目標、策略與行動方案；制定企業永續發展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企業社會責任及永續經營事項落實，並評估執行狀況。而企業社會責任推動小組職掌包括追蹤行動計畫之執行進度與績效評估；彙整各事業處執行狀況，編撰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提供相關領域永續議題之經驗分享。	無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本公司自2006年起積極投入開發水資源市場，馬公5500噸海水淡化廠興建與營運及台中廊子汙水處理廠興建等工程，為全球水資源環境盡一份心力；本公司推行各項環保政策，致力提升全員環保及社會責任意識，並確保公司產品符合環保規定。	無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本公司廠區內部執行TPM(全面生產管理)、TPS(豐田式生產管理)計畫，致力於提升資源回收再利用，包括(1)製程中打磨絨布回收裁剪再利用，降低耗材之浪費。(2)針對塗裝作業製程中，相關原料過濾回收再利用。(3)從源頭改善，降低庫存、縮短供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		應鏈的時間，提升整體生產效率。 (三) 本公司已將氣候變遷及未來潛在風險與機會揭露於CSR報告書，請至官網詳閱內容。針對氣候變遷因應措施，本公司為了降低二氧化碳排放量，執行措施有：冬季冷氣不開放、夏季室溫達28度才開放冷氣、影印機及傳真機等皆以省電模式待機、辦公室走廊使用感應式照明及改用LED燈照設施等。 (四) 本公司主要溫室氣體排放來源為電力使用所產生之二氧化碳，計劃將以2017為基準年，於2021年各事業處每單位營收之溫室氣體排放量減少3%。相關資訊已揭露於官網社會企業責任專區。	無 無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 ✓ ✓		(一) 本公司持續落實勞基法、就服法、性別工作平等法等相關法令，並參考國際準則包括RBA等，制定「千附行為守則」於官網，作為員工遵循依據，並訂有「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讓全公司同仁有遵循依據。 (二) 本公司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請參考本報告P. 61「五、勞資關係 2. 員工福利措施」說明，並建置員工意見箱，對員工意見妥適處理。此外，本公司也於章程第19條明定，「員工酬勞不低於當期獲利之百分之二，得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之員工。」 (三) 本公司為維護員工作業安全與健康，本公司安衛中心制訂有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手冊供同仁遵循，同時各事業處亦定期對員工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請參考本報告P. 63「五、勞資關係 8. 公司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說明。 (四) 為了持續培養全體同仁的專業知識與技能，以建立團隊共識與語言，本公司積極投入「人才培育」，鼓勵同仁持續進修與學習。除制定「教育訓練管理辦法」，規劃並安排各種教育訓練講習活動、主管管理必修課程外，亦於近幾年積極推動數位學習，包含：EMBA 學習平台、天下創新學院，讓同仁學習不再受時間、地點之限制，能夠自主快樂地學習。藉由實體訓練與虛擬課程之整	無 無 無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		合，一點一滴累積同仁的專業技能，打造「全員提升」之最佳團隊。 (五) 本公司與客戶間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除定期向客戶滿意度實施調查，也對客戶設有專線及客服信箱，對產品與服務提供有效之客訴處理程序。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六) 本公司制定「供應商行為準則」，要求供應商在環保、安全或衛生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並評選優良合作夥伴頒獎獎勵。	無 無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係參考GRI核心揭露準則，揭露非財務資訊；然而報告書未能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將評估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積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並參與各項公益贊助活動，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 千附集團相關公益活動							
活動名稱	活動日期/時間	活動地點	地區	活動概要	捐款金額	活動人數	幫助人數
千附集團馨光愛心社-捐贈活動	110.10.31	后里、潭子	台中	『關懷弱勢,敦親睦鄰』千附馨光愛心社發起「粽子有愛幸不老」公益行動，今年因疫情關係，改採捐贈方式，將款項捐贈給北區家扶中心，同時也響應舊鞋救命捐助活動，讓弱勢族群感受到愛與關懷，佳節不孤單。	28,880	10 人	20-30 人
贊助藝術光點—偏鄉校園藝文推廣計劃(註:研揚基金會為千附集團共同贊助)	110.03.22-110.10.22	台中	台中	千附贊助「藝術光點—偏鄉校園藝文推廣計劃」活動，內容包含『世界繪本暨插畫巡迴展』、『e-School繪本創意數位化教材』、『台北藝術探索見學之旅』、『藝術好好玩校園戲劇巡演』四項子計劃。透過計劃之推動活化各校之教學創意及豐富其藝術教育資源，打造富有美學素養之下一代，期望由學校影響到家庭，讓台中市成為具有美學內涵的新故鄉。(因疫情因素見學之旅改為在校舉辦)	1,250,000	-	23,330 人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本公司深信「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鼓勵員工積極參與公益活動，訂有義工服務計劃，發起捐血、捐書、老人及育幼院關懷等活動；已連續25年認養家扶中心孩童、連續逾10年認養台中惠民盲童，獲贈感謝狀。 (3)本公司澎湖海水淡化廠每年提供烏坎里二次獎學金，獎助當地學童、回饋鄉里。 (4)本公司於海水淡化廠所在地-馬公與望安海灘，每月均有淨灘活動，希望從我們開始做起，還給澎湖海岸一個美麗的樣貌。 (5)本公司贊助「未來與希望」名人講座系列，引領聽眾勇於實踐夢想並看見自身的力量，綻放生命光亮。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不適用。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1. 本公司於105年訂立「誠信經營守則」經董事會通過，明確規範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於執行業務時，應遵守之相關規定。 2.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及季刊內容宣揚「誠信、積極、創新、突破」經營理念，並為使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所有員工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訂有「道德行為準則」及「員工工作規則之服務守則」，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與落實。	無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本公司依據「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內部控制制度」規範道德行為，明定誠實信用原則、防止利益衝突、不得圖己私利、保密責任、公平交易、資產妥善保護與使用、法律遵循及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本公司人員如有違反準則之情事時，除依法令或公司相關規定處理外，應即時公告週知，以為警惕。	無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本公司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本公司於商業往來之前，應考慮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實行為紀錄，並嚴禁回扣、賄賂或其他不正當利益之行為。	無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一)本公司要求商業往來之利害關係人，切結不私相授受、利益輸送、收取回扣等相關行為，共同遵守誠信經營條款。	無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本公司由隸屬於董事會之公司治理委員會轄下企業社會責任推動小組，負責推動企業誠信相關作業，職掌如下： 1. 配合法令訂定相關誠信經營規章辦法，並協助推動形成企業經營理念。 2. 建立多元溝通管道及檢舉制度。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 ✓		3. 誠信政策宣導與協調。 4. 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查核及評估落實誠信經營之流程及降低風險是否有效遵循。 該小組定期於年底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本公司於110年底董事會報告110年度運作情形： 1. 本年度未發現任何不誠信事件，(申訴案例：0件。舉報信箱：0件。貪腐及舞弊0件) 2. 已於110年7月1日向全體董事進行防範內線交易宣導。 3. 已於110年7月份、10月號向公司各部門經理人進行防範內線交易宣導。 (三)本公司制定「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規範本公司人員應該以客觀方式處理公務，防止利益衝突，並應主動陳報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 (四) 本公司由各部門檢視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並針對潛在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作業程序設計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以避免公司人員不誠實行為，內部稽核亦依據風險評估結果擬訂之年度稽核進行各項查核，並彙總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五)誠信為本公司經營理念，本公司對內定期宣導本公司道德規範與經營理念，對外定期邀集供應商舉辦供應商大會，以確保其確實瞭解本公司誠信經營規範。	無 無 無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 ✓		(一)本公司於109年制定「檢舉辦法」，可透過外部信箱或內部電子郵件或書面檢舉等，並由專責單位處理。 (二)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確實保密，並由獨立管道查證，以設立明確有效之懲戒及申訴制度。 (三)本公司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確實保密，並確保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任何來自於公司或主管之不當處分。	無 無 無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公司治理相關規章已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遵循之，截至目前為止尚無差異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與往來廠商均依董事會通過之「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辦理，並於合約中規範。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於官網公司治理專區 (<https://www.chenfull.com.tw/investment-13.php>)，揭露「股東會議事規則」、「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等公司治理相關規章。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本年報第 247 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一一〇年度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況：

時間	股東會重要決議	執行情況
110.07.01	(1)通過承認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決議通過。
	(2)通過承認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	訂於 110.8.3 為除息基準日，110.8.31 為發放日，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2.5 元。
	(3)通過為配合本公司之子公司「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股票上櫃股權分散規劃，本公司擬處分持有千附精密公司之股票討論案。	依決議辦理釋股作業。
	(4)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討論案。	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5)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討論案。	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6)通過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討論案。	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7)通過修訂「董事選舉辦法」討論案。	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8)通過「股東會議事規則」討論案。	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9)通過第十六屆董事及獨立董事改選案。	民國 110.8.26 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
	(10)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決議通過。

2. 一一〇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

時間	董事會重要決議
110.06.09	(1)通過更改 110 年股東常會日期討論案。
110.07.01	(1)通過選任董事長案。 (2)通過總經理任命案。
110.07.13	(1)通過為千附精密公司申請股票上櫃規劃，本公司持股之股權釋股作業時程討論案。 (2)通過撤回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討論案。
110.08.11	(1)通過訂定「獨立董事職責範疇規則」討論案。 (2)通過修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討論案。 (3)通過委任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討論案。 (4)通過撤銷對子公司「千附水資源股份有限公司」商業本票發行額度新台幣 1 億元之背書保證討論案。

時間	董 事 會 重 要 決 議
110.11.09	(1)通過簽證會計師變更討論案。 (2)通過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討論案。 (3)通過本公司對子公司「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履約背書保證承認案。 (4)通過中國信託銀行授信及金融交易額度續約承認案。 (5)通過本公司對子公司「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持股降低累積達百分之十以上，降低持股之方式、股權受讓對象討論案。 (6)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討論案。 (7)通過修訂「內部稽核制度」討論案。
110.12.20	(1)通過本公司對子公司「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提供 SAP 軟體暨維護服務承認案。 (2)通過 111 年度預算及營運計畫討論案。 (3)通過 111 年度稽核計畫討論案。 (4)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作業程序」討論案。 (5)通過訂定「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薪酬辦法」討論案。 (6)通過訂定「經理人薪酬管理辦法」討論案。 (7)通過玉山銀行授信額度續約討論案。 (8)通過國泰世華銀行授信額度續約討論案。 (9)通過本公司購置土地與建物討論案。
111.03.09	(1)通過本公司之子公司千附水資源公司針對台灣自來水公司來函要求民國 117 年 3 月 30 日需要完成重置，千附水資源公司擬依照台灣自來水公司所提出之年限提列重置準備與評估長期應收建設款核議案。 (2)通過玉山銀行授信額度及金融交易額度續約承認案。 (3)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 110 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核議案。 (4)通過 110 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核議案。 (5)通過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核議案。 (6)通過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討論案。 (7)通過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討論案。 (8)通過修訂「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討論案。 (9)通過實施 111 年第一次買回股份庫藏股討論案。 (10)通過參與取得上市櫃公司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討論案。 (11)通過本公司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 (12)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討論案。 (13)通過本公司中科分公司廢止討論案。 (14)通過補委任第五屆缺額一席薪資報酬委員討論案。 (15)通過補選本公司獨立董事討論案。 (16)通過受理股東提案及受理提出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之期間、方式與處所討論案。 (17)通過解除新任獨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討論案。 (18)通過召集本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討論案。
110.04.11	(1)通過審查 111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審議案。 (2)通過修訂「公司章程」討論案。 (3)通過簽證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評估暨委任報酬討論案。 (4)通過修訂「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討論案。 (5)通過新增「員工持股信託儲蓄辦法」討論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財會協理	陳智濠 (註)	108/07/19	110/1/1	職務調整
公司治理主管	陳智濠 (註)	108/08/13	110/1/1	職務調整
財務主管	楊凱榮	110/1/1	-	新任
公司治理主管	陳怡華	110/1/1	110/04/12	職務調整
公司治理主管	陳姝朱 (註)	110/04/12	110/9/30	職務調整

註：陳智濠於 110.1.1 轉任子公司千附精密財務主管，陳姝朱於 110.9.30 轉任子公司千附精密稽核主管。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應揭露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註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建銘	4,020	0	0	0	1,880	5,900	110.01.01~110.12.31	無
	劉書琳								
	徐文亞								

註：稅務簽證及子公司內控專審。

1.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正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2.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前目所稱審計公費係指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有關財務報告查核、核閱、複核及財務預測核閱之公費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公司如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者

更 換 日 期	110 年第 3 季起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事務所內部調整（註）。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 計 師	委 任 人
	情 況	不適用	
	主 動 終 止 委 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近兩年內簽證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	
	說 明		
其他揭露事項 （依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註：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原為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書琳會計師及徐文亞會計師，因事務所內部調整，變更為曾建銘會計師及劉書琳會計師。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者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曾建銘會計師及劉書琳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09年第3季起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10年度		截至111年3月29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總經理	一全投資(股)公司	-	-	-	-
	代表人張瓊如(註1)	(11,604,180)	-	-	-
董 事	徐 嘉 聲	100,000	-	-	-
董 事	徐 嘉 謙	150,000	-	-	-
獨 立 董 事	邢 有 光	-	-	-	-
獨 立 董 事	許 旭 輝	-	-	-	-
獨 立 董 事	蕭 珊 珊	-	-	-	-
副 總 經 理	張 英 群	-	-	-	-
副 總 經 理	張 永 輝	-	-	-	-
副 總 經 理	薛 柏 青	-	-	-	-
會 計 主 管	陳 怡 華	-	-	-	-
財 務 主 管	楊 凱 榮	-	-	-	-

註1：含9,004,180股以股作價成立控股公司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1 年 3 月 29 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姓名)	關係	
富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004,180	7.62%	-	-	-	-	無	無	
苦樂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5,738,000	4.85%	-	-	-	-	無	無	
徐嘉謙	5,278,000	4.47%	-	-	-	-	徐嘉聲	姐弟	
徐嘉聲	5,255,388	4.45%	-	-	-	-	徐嘉謙	姐弟	
匯豐託管百達銀行投資專戶	5,017,000	4.24%	-	-	-	-	無	無	
玉舍投資有限公司	4,162,000	3.52%	-	-	-	-	無	無	
一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890,976	2.45%	-	-	-	-	無	無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150,000	1.82%					無	無	
呈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61,008	1.15%	-	-	-	-	無	無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庫藏股專戶	918,000	0.78%	-	-	-	-	無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超企業(股)公司	2,703,905	9.45%	472,350	1.65%	3,176,255	11.10%
全鋒實業(股)公司	15,280,000	100%	-	-	15,280,000	100%
千附水資源(股)公司	41,800,000	100%	-	-	41,800,000	100%
其他-持股比例 1%以下	854,360	-	4,100	-	854,360	-
CHEN FULL HOLDING CO.,LTD	-	100%	-	-	-	100%

肆 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一)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71.04	10	220,000	2,200,000	220,000	2,200,000	創立現金增資 \$2,200,000	-	無
73.11	10	500,000	5,000,000	500,000	5,000,000	現金增資\$2,800,000	-	無
77.04	10	1,500,000	15,000,000	1,500,000	15,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	-	無
79.01	10	2,700,000	27,000,000	2,700,000	27,000,000	現金增資 \$12,000,000	-	無
81.12	10	4,200,000	42,000,000	4,200,000	42,000,000	現金增資 \$15,000,000	-	無
86.12	10	8,760,000	87,600,000	8,760,000	87,600,000	現金增資 \$45,600,000	-	無
88.11	10	12,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	120,000,000	現金增資 \$14,880,000 盈餘轉增資 \$17,520,000	-	無
89.12	10	21,000,000	210,000,000	18,000,000	180,000,000	現金增資 \$30,000,000 盈餘轉增資 \$30,000,000	-	無
90.11	10	27,000,000	270,000,000	22,500,000	225,000,000	盈餘轉增資 \$45,000,000	-	無
91.07	10	52,900,000	529,000,000	30,105,000	301,050,000	盈餘轉增資 \$76,050,000	-	無
92.07	10	52,900,000	529,000,000	40,641,750	406,417,500	盈餘轉增資 \$105,367,500	-	註1
93.10	10	72,900,000	729,000,000	48,950,000	489,500,000	盈餘轉增資 \$81,283,500 及員工 紅利轉增資 \$1,799,000	-	註2
94.10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58,990,000	589,900,000	盈餘轉增資 \$97,900,000 及員工 紅利轉增資 \$2,500,000	-	註3
95.10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75,041,144	750,411,440	合併增資 \$160,511,440	-	註4
95.10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78,227,394	782,273,940	盈餘轉增資 \$28,862,500 及員工 紅利轉增資 \$3,000,000	-	註5
96.08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82,513,965	825,139,650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增資\$42,865,710	-	無
96.12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82,805,453	828,054,530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增資\$2,914,880	-	無
97.04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84,918,359	849,183,590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增資\$21,129,060	-	無
97.12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83,903,359	839,033,590	註銷庫藏股 \$10,150,000	-	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8.09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88,310,315	883,103,150	盈餘轉增資 \$41,951,680 及公司 債轉換普通股增資 \$2,117,880	-	註 6
98.12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3,626,711	936,267,110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增資\$53,163,960	-	無
99.10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13,626,711	1,136,267,110	現金增資 \$200,000,000	-	註 7
100.07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18,171,779	1,181,717,790	盈餘轉增資 \$45,450,680	-	註 8
101.07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21,692,482	1,216,924,820	盈餘轉增資 \$35,207,030	-	註 9
101.09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18,192,482	1,181,924,820	註銷庫藏股 \$35,000,000	-	無

註 1： 92 年 7 月 10 日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台財證一字第 0920130476 號函核准本公司盈餘轉增資 105,365,5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406,417,500 元。

註 2： 93 年 6 月 28 日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3)台財證一字第 0930128474 號函核准本公司盈餘轉增資 81,283,500 元及員工紅利 1,799,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489,500,000 元。

註 3： 94 年 7 月 06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4)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7152 號函核准本公司盈餘轉增資 97,900,000 元及員工紅利 2,50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589,900,000 元。

註 4： 95 年 6 月 09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5)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2327 號函核准本公司合併增資 160,511,44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750,411,440 元。

註 5： 95 年 7 月 14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5)金管證一字第 0950130518 號函核准本公司盈餘轉增資 28,862,500 元及員工紅利 3,00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782,273,940 元。

註 6： 98 年 8 月 13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8)金管證發字第 0980040499 號函核准本公司盈餘轉增資 41,951,68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883,103,150 元。

註 7： 99 年 7 月 27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9)金管證發字第 0990037828 號函核准本公司現金增資 200,00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136,267,110 元。

註 8： 100 年 7 月 1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0)金管證發字第 1000030450 號函核准本公司盈餘轉增資 45,450,68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181,717,790 元。

註 9： 101 年 7 月 3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1)金管證發字第 1010029307 號函核准本公司盈餘轉增資 35,207,03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216,924,820 元。

(二) 股份種類

111 年 3 月 29 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上櫃公司股票)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普通股	118,192,482	31,807,518	150,000,000	-

1.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11 年 3 月 29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及 外國人	合 計
人 數	-	-	248	31,721	59	32,028
持有股數(股)	-	-	28,196,786	82,050,766	7,944,930	118,192,482
持股比例	-	-	23.86%	69.42%	6.72%	100%

三、股數分散情形

(一) 普通股

每股面額十元

111 年 3 月 29 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8,822	436,261	0.37
1,000	至	5,000	10,561	21,558,373	18.24
5,001	至	10,000	1,486	11,766,737	9.95
10,001	至	15,000	391	5,047,955	4.27
15,001	至	20,000	270	5,009,955	4.24
20,001	至	30,000	178	4,618,673	3.91
30,001	至	40,000	91	3,263,014	2.76
40,001	至	50,000	66	3,068,832	2.60
50,001	至	100,000	87	6,195,819	5.24
100,001	至	200,000	38	5,267,991	4.46
200,001	至	400,000	20	5,819,928	4.92
400,001	至	600,000	6	2,973,706	2.51
600,001	至	800,000	2	1,390,686	1.18
800,001	至	1,000,000	1	918,000	0.78
1,000,001 以上			9	40,856,552	34.57
合 計			30,681	118,192,482	100.00

(二) 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1 年 3 月 29 日 單位：股；%

股份 主要股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富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004,180	7.62%
苦樂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5,738,000	4.85%
徐嘉謙	5,278,000	4.47%
徐嘉聲	5,255,388	4.45%
匯豐託管百達銀行投資專戶	5,017,000	4.24%
玉舍投資有限公司	4,162,000	3.52%
一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890,976	2.45%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150,000	1.82%
呈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61,008	1.15%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庫藏股專戶	918,000	0.78%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千股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0 年 5 月 4 日 (註 8)
每股市價(註 1)	最高	45.00	46.50	42.70
	最低	31.35	26.85	40.69
	平均	39.15	40.10	39.10
每股淨值(註 2)	分配前	28.68	29.08	-
	分配後	26.18	26.58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17,911	117,911	117,911
	每股盈餘 (註 3)	2.51	2.74	0.54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2.5	2.5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5)	15.20	13.39	-
	本利比(註 6)	15.26	14.67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6.54%	6.81%	-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尚未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配合整體經營環境及產業特性，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財務結構及資本預算，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未分配盈餘及資本公積，擬具適當之股利分配，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 50% 為原則，以求穩定發展並保障股東利益之最大化，其中現金股利之發放以不低於當年度全部股利之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股利分配議案業經 111 年 3 月 9 日董事會通過，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2.5 元，將提請 111 年 5 月 27 日股東常會決議。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1,181,924,820
本年度配股息情形 (註 1)	每股現金股利(元)		2.5(註 1)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股)		-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股)		-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註 2)	營業利益		不適用 (註 2)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比均本益比倒數)		
擬制性每股盈餘(註 2)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元)	不適用 (註 2)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1：俟 110 年度股東會決議。

註 2：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無需公開 110 年度財務預測資訊，故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一)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當年度如有獲利，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如尚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當期獲利百分之二。

(2) 員工酬勞不低於當期獲利之百分之二，得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之員工。

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應由董事會決議後向股東會報告。

(二)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110 年度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係依據公司章程及考量經營成果予以估列；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將調整至 111 年度之損益。

(三)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本公司 110 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案業經 111 年 3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其分派情形與 110 年度估列金額差異內容如下：

(1)以現金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單位：新台幣元

	111 年董事 會決議分派 數	110 年帳列 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處理情形
員工酬勞	0	29,520,000	-	無	無
董事、監察人酬 勞	0	4,000,000	-		
合計	0	33,520,000	-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四)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與財務報表認列差異情形：

本公司經 110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其分派情形與 109 年度估列金額差異內容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110 年董事 會決議分派 數	109 年帳列 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處理情形
員工酬勞	29,520,000	29,520,000	-	無	無
董事、監察人酬 勞	4,000,000	4,000,000	-		
合計	33,520,000	33,520,000	-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四、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五、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六、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 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本公司經營業務主要包含廠務系統工程、鞋機生產銷售、精密零組件整合製造及水資源處理等四大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商)品銷貨收入	109 年度		110 年度		截至 111 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工程收入	865,199	27.7	1,198,938	34.2	213,714	23.3
機械收入	478,573	15.3	472,344	13.5	174,670	19.1
精密零組件收入(註)	1,649,092	52.9	1,708,676	48.8	498,539	54.4
水資源處理及其他	126,625	4.1	123,359	3.5	29,164	3.2
總計	3,119,489	100.0	3,503,317	100.0	916,087	100.0

註：精密事業部於 109/10/1 起分割成立 100%持有之子公司千附精密公司，其 110 年與 111 年第一季精密零組件收入，主要係千附精密公司之營收。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1)廠務系統工程：

廠務系統工程包含高科技廠房製程設備系統連結、製程排氣、廢氣處理、純水系統、公用系統及無塵室規劃施工。

(2)鞋機生產銷售：

以“全鋒 Chenfeng”自有品牌生產及銷售製鞋產業相關機械，包含結幫機、壓底機、裁斷機及射出機等。

(3)千附精密(重要子公司)：

生產航太產業機身結構及飛機引擎零組件，以及平面顯示器、半導體產業製程設備精密零組件整合製造。

(4)千附水資源(子公司)：

海水淡化廠興建工程、水資源回收處理工程與水資源代操作業務。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1)先進廢氣處理設備及高科技廠房廠務整改工程。
- (2)製鞋新製程所需之機械設備：自動噴膠機。
- (3)製鞋智能化生產所需之機械設備。
- (4)提供製程設備精密零組件客製化服務。
- (5)半導體加工自動化生產線建立。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廠務系統工程產業：

台積電預估 2022 年資本支出預估將介於 400 億美元到 440 億美元之間，較去(2021)年資本支出 300 億美元，年增 33%~46.67%，不僅創下歷史新高，更優於先前設備供應鏈傳出的 420 億美元，同時優於先前外資圈預估的 380~420 億美元，其中有 7~8 成將用在 2 奈米、3 奈米、5 奈米及 7 奈米等先進製程，10%用於先進封測及光罩、剩下 10~20%用於特殊製程。

本公司廠務系統工程與半導體產業的發展息息相關，近年因半導體業者間競爭激烈，促使半導體產業不斷增加資本投入，經由資本支出來擴充先進製程、封裝產能、興建廠房與安裝廠務系統，以穩定市場的定位。

(2)鞋機產業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國際賽事包括 NBA、奧運等延後舉辦，衝擊全球球鞋消費市場，也影響去年品牌廠製鞋代工廠對於製鞋設備之採購，在疫情逐漸和緩之際，製鞋廠今年擴產規劃也將逐步擴增。長遠看來，運動產業長期趨勢依舊樂觀，根據 Statista 統計顯示，至 2023 年全球鞋類市場可呈現 10%之成長率，並特別指出在各式鞋款類別中，運動鞋品為最有成長潛力的類別，預估於 2023 年消費總額可達 890 億美元，成長幅度為 46%，主係因運動及健康觀念於近幾年風行，使得運動相關鞋品在各年齡層的消費皆有增長趨勢。

鑒於自動化生產來取代人力的趨勢，不少品牌大廠如運動鞋品牌愛迪達(Adidas)，已透過智慧工廠來客製化球鞋，不再追求少樣多量，改以服務導向為主的少量多樣模式為主。而我國為因應全球工業 4.0 的發展趨勢，已加速智慧機械相關技術研發和人才培育，同時在民間業者的相互合作下，於虎尾科技大學成立「製鞋技術中心」可望做為台灣鞋業未來人才培育與技術研發，並積極推動產業升級與交流。因此未來製鞋設備將繼續朝協助客戶降低製造成本與提高附加價值之自動化產品積極開發，讓設備更節能、更自動化、智能化，以協助鞋廠有效的節省成本並降低人力的需求與依賴。

(3)精密科技製造產業(重要子公司千附精密)

千附精密公司主要從事精密零組件整合製造業務，包括光電設備如平面顯示器設備、半導體產業製程設備精密零組件整合製造，以及生產航太產業機身結構及飛機引擎零組件等產品，主要產品為大型真空 PVD/CVD 腔體、關鍵性零組件(冷卻板、加熱板及電極板、擴散板)、飛機身結構件及飛機引擎零件等，主要應用於顯示器設備產業、半導體設備產業及航太產業。茲就上述產業簡要分析如下：

A.顯示器設備產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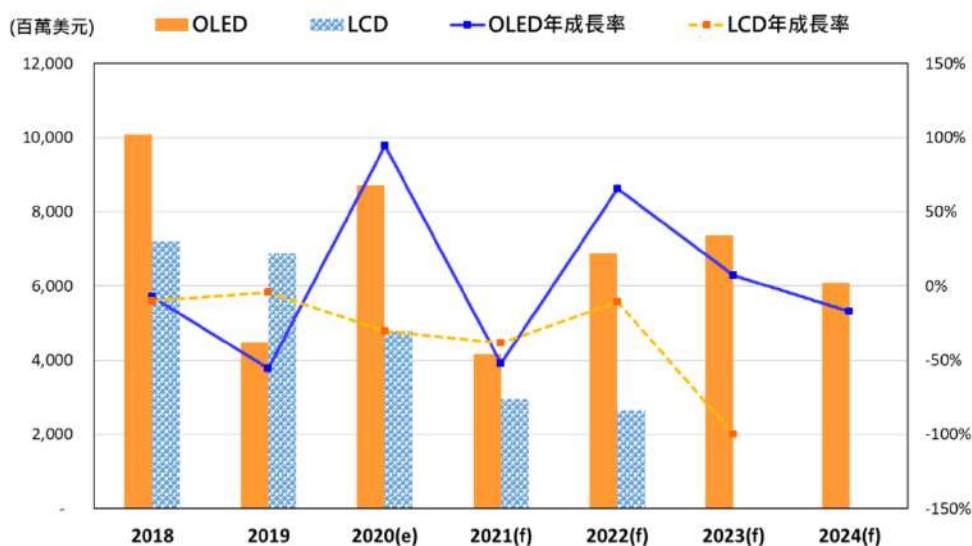
根據工研院 IEK 研究全球顯示器發展趨勢分析，未來顯示器將轉由利基產品帶動產業朝新興應用發展，預估新興利基產品如車用、商用、智慧穿戴等相對呈現高度成長，預估到 2025 年車用顯示產品年複合成長率為 5.8%，出貨量達 2.2 億片，市場規模 100.9 億美元，成長動能最為可觀，其次為 OLED TV 年複合成長率為 38%，出貨量達 16.1 百萬片，市場規模 73.4 億美元，其餘高成長產品包括公眾用顯示產品、腕帶顯示產品、近眼式(AR/VR)產品等。

目前全球顯示器設備分為液晶顯示器(LCD)製程、檢測、自

動化生產設備以及有機發光顯示器（OLED）製程、檢測、自動化生產設備，兩種主要產線。

根據工研院 IEK 研究報告(圖一)，LCD 設備市場自 2018 年起逐年下滑，2020 年預估為 48 億美元(不含服務市場)，至 2023 年將全然是 OLED 設備市場需求。接下來的三年，LCD 設備市場主要以中國大陸 10.5/11 代產線擴建、產能、效率、良率之提升需求為主，已無新的建廠計畫需求，主要在技術上提升競爭門檻外，透過導入 AI 晶片或者以 QD 材料提升色彩、Mini LED 背光達到高對比等與 OLED 陣營抗衡；OLED 產業以 AMOLED 產業為主流，智慧型手機產品則為 AMOLED 應用大宗，2010 年 Samsung 率先推出搭載 AMOLED 顯示器的智慧型手機 Galaxy S，2017 年 Apple 推出 iPhone X 後，顯示器技術轉向 AMOLED 發展。2018 年 AMOLED 設備投資的主要終端需求來自智慧型手機，中國顯示器業者為設備採購主力，而中國能快速從 LCD 轉進 OLED 顯示器，主因於中央及地方政府大力支援。2019 年中美貿易戰之發生，對顯示器設備市場影響甚大，面對前景不明之市場，進行中或規劃中之顯示器投資計畫暫緩甚至中止，尤其在 OLED 設備之投資縮減更為顯著，由於 OLED 之製程技術及良率不若 LCD 成熟穩定，當應用市場前景混沌不明時，投資計畫自然受到影響，2019 年相較 2018 年，OLED 設備投資減少 56%，而 LCD 設備投資則小幅減少 4%，主要為中國之大世代(10.5 代、11 代)LCD 廠之建置計畫於之前已啟動，2019 年仍延續建置計畫，尤其在中美貿易戰之氛圍下，關鍵設備之採購將不會停手。2020 年隨智慧型手機採用 AMOLED 顯示器滲透率上升及終端新需求等，OLED 設備投資再度回升，預估為 87.2 億美元(不含服務市場)，2021 年雖有變動調整，但需求方面將往大面積產線（如 8 代、10 代產線）、高解析度高階產品發展，未來隨著 OLED 電視、Micro LED、LTPO、10.5 代和 5G 等新的需求誕生，預期未來幾年將以 OLED 設備需求市場為主。

圖一 2018~2024 年全球顯示器設備市場



註：2018~2024 年全球顯示器設備市場規模不包含服務市場。

展望未來，在輕薄需求下，顯示器整體技術由 Out-cell 轉變為 In-cell，使得解決方案產生質變，原本是用更多的元件與材料來達成要求，在此之後則將轉向更高階的製程，OLED 設備進而成為製造的主流，加上 Mini LED 及 Micro LED 等新技術發展，顯示器設備資本支出成為新常態，依據工研院 IEK(2020/12)研究顯示，顯示器設備市場未來 2022~2024 年每年仍有 60 億美元之市場需求。

B. 半導體設備

依 WSTS 研究顯示(表一)以 IC 產品市場規模最大，2020 年 IC 達 3,612 億美元，占全球半導體市場 82.02%，預估 2021 及 2022 年 IC 市場規模分別成長至 4,363 億美元及 4,782 億美元，其主要推升動能來自記憶體、邏輯 IC 及類比 I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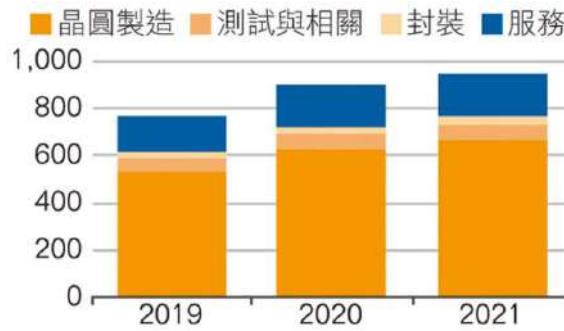
表一 全球半導體

百萬美元	2018	2019	2020	2021 _f	2022 _f
Discrete	24,16	23,88	23,80	28,15	29,22
Optoelectr	38,03	41,56	40,39	44,37	46,68
Sensors	13,35	13,51	14,96	18,32	19,36
Integrated	393,2	333,2	361,2	436,2	478,2
Analog	58,78	53,98	55,65	67,74	71,17
Micro	67,23	66,44	69,67	75,29	78,16
Logic	109,3	106,5	118,4	138,5	147,4
Memory	157,8	106,4	117,4	154,8	181,7
Total	468,7	412,3	440,3	527,2	573,4

資料來源：WSTS(2021/06)、元大證券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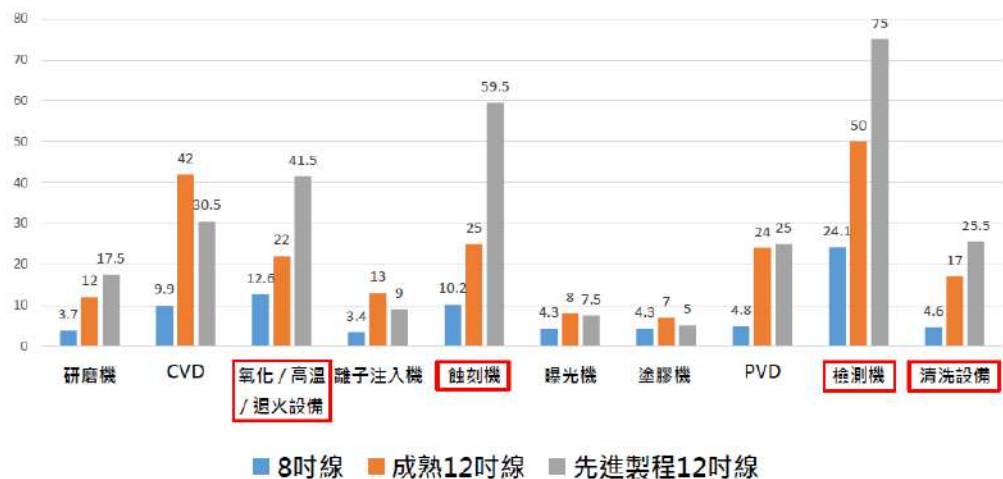
另依據 VLSI Research、Semiconductor Digest 研究指出(圖二)，半導體設備需求以前段製程晶圓製造占比最高。由於到美中貿易戰影響，電子業投資縮手影響半導體設備投資，2019 年全球半導體設備產值下滑 8.0%，為 770 億美元。2020 年初雖受到 COVID-19 疫情衝擊，半導體設備供給與需求端都會受到影響而下滑，然這波疫情促使遠距通訊、個人使用資通訊設備需求大幅提升，半導體產業不受影響，反而使得 5G、伺服器、處理器、記憶體之晶片需求成長，使得 2020 年全球半導體設備產值大幅成長 16.88%，為 900 億美元。展望未來，隨著全球半導體產業前景看好及半導體廠商為了維持於先進製程競爭力將提高資本支出，而先進製程方面依據 IEK 研究顯示(圖三)，越先進製程所需設備量越多，其中又以檢測設備種類和數量增加最多，主要係檢測設備可分為膜厚檢測、關鍵尺寸檢測、電子束檢測和其他各種檢測設備，主要用於在製造過程中對晶圓的線寬、膜厚、摻雜濃度、表面電阻等各種參數進行檢測，工藝越先進，工序數就越多，需要檢測的參數也就越多，其次為蝕刻機、氧化/高溫/退火設備及清洗設備等，SEMI 預測 2021 年半導體設備投資相關支出可望較 2020 年增加 34%來到 953 億美元，2022 年預期可突破 1,000 億美元。

圖二 各類半導體設備銷售額



資料來源：VLSI Research、Semiconductor Digest、DIGITIMES

圖三 設備需求量(月產能一萬片)



資料來源：IEK，2020/08

註：先進製程的12吋線，是指7nm、10nm、14/16nm和22nm等在12吋晶圓上較為先進的製程，由於先進製程工藝晶圓的生產成本較高，因此通常只有手機晶片、CPU、顯卡、挖礦晶片、AI晶片等最新的高性能數字電路或者對低功耗要求較高的積體電路才採用最先進的製程。

C. 航太產業

COVID-19 疫情蔓延全球，各國實施邊境管制，嚴重影響航空業營運，航太大廠如波音、空中巴士、奇異、勞斯萊斯等相繼施行裁員計畫，對供應鏈下單亦轉趨保守。根據國際航空運輸協會（IATA）研究報告顯示，COVID-19 疫情雖重創 2020 年以來全球航空客運需求，並迫使其下滑至歷史新低區間，2020 年 1~10 月整體客運收益公里數（Revenue Passenger Kilometers, RPK）較 2019 年同期顯著衰退約 65.1%，但個別年減率自 4 月 94.3% 落底後有所收斂，主要是因國內航線率先釋出復甦訊號之故，惟復甦之路依然漫長，客運量預估最早要到 2024 年才能恢復至 2019 年水準。根據波音公司發布〈Commercial Market Outlook 2020~2039〉(納入疫情版)，預估 2020~2039 年全球 RPK 平均成長率為 4.0%，而至 2039 年全球商用飛機機隊規模預計將從目前的 25,900 架飛機增加到 48,400 架；貨運方面，隨著機艙大型化趨勢，客機機腹對航空物流正常化運作扮演著舉足輕重之地位，據 IATA 統計，COVID-19 疫情發生以前，其占空運貨物運能之比重高達五成，因此在各國升高邊境管制，而航空公司為降低虧損壓力又紛紛減、併班或刪線，最終造成客機機腹運能驟減，全球航空貨運情勢亦未顯

樂觀，2020 年 1~10 月整體貨運收益噸公里數（Cargo TonneKilometre, CTK）較 2019 年同期下跌 12.4%，創下近十年新低紀錄，然相較客運市場，貨運市場受影響程度明顯較輕，係因防疫相關醫療用品及藥物（不含醫療設備）等物流需求自 2020 年 1 月下旬起明顯轉強，成功填補部分其他空運商品動能大幅減弱之缺口所致，除此之外，受惠部分國家鬆綁防疫及相關旅遊限制，配合防疫物資運輸需求依舊暢旺，航空貨運市況自 5 月起更釋出反彈訊號，貨運收益噸公里數年減率自 4 月的 27.7% 落底後有所收斂，根據波音公司〈Commercial Market Outlook 2020–2039〉（納入疫情版）報告指出 2020~2039 年航空貨運量預計將以平均每年 4% 的速度成長，2039 年貨運機隊規模預計將從目前的 2,010 架擴大到 3,260 架。

在全球航空運輸持續增長態勢下，為保障飛行安全與適航性，飛行器保養與修繕在市場上有一定需求，儘管目前疫情使得多數航空業者航班大減，飛行器也仍需進行定期維護，依據市場分析機構 Oliver Wyman 指出，全球航空維修市場將在 2029 年成長至 1,160 億美元，預期 2019~2029 年平均複合成長率達 3.5%，其中亞太地區佔全球航太維修市場的 30%，由於亞太地區人口多、經濟成長快速，區域航線航班密集，再加上近年來廉價航空興起，廉航通常將飛機的維修委外進行以節省成本，對航太維修業者而言是利多。而臺灣位處亞太地區的樞紐位置，加上品質與技術深受國際廠商青睞，目前臺灣廠商在航空產業之全球供應鏈，已成功切入機體結構、發動機、內裝、電子等領域的製造與維修市場，並且與世界知名大廠如波音、空中巴士、龐巴迪、奇異、普惠、賽峰、精神航空等公司建立長期穩定的國際合作夥伴關係。依據經濟部工業局，臺灣航空產業總產值 2019 年達 1,340 億元，較去年同期成長 11%，2020 年受 COVID-19 疫情影響，衰退 30.22%，為 935 億元，展望未來，臺灣航空產業供應鏈穩健、擁有高端技術與人才，且具備各式飛機及直升機之機體維修及各類發動機附件翻修能力，預期在隨疫苗上市，疫情衝擊減緩後，航空產業將隨之好轉。

(4) 水資源產業(子公司千附水資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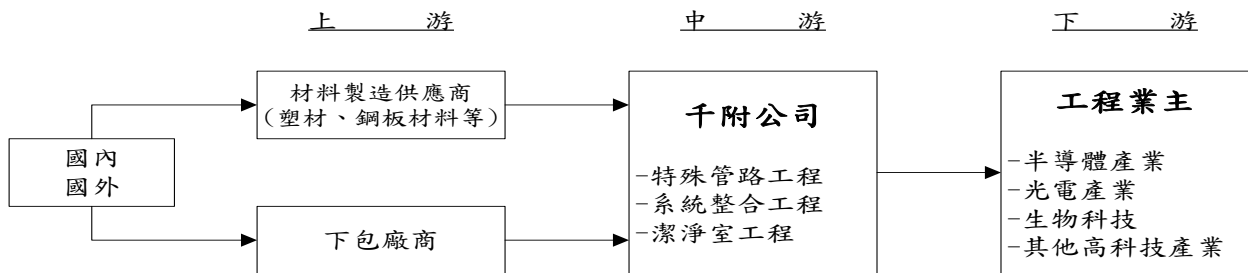
臺灣四面環海，目前每年降雨量為主要用水來源，但水庫容量受地形限制，數量多容量小，乾旱時仍不時受缺水之困擾，依經濟部水利署之缺水風險評估研究，120 年時臺灣本島將有過半縣市受到氣候變遷衝擊，處於水資源供需不平衡的狀態；然臺灣環島海岸線長達 1,139 公里，海水資源豐沛，且年平均降雨量達 2,500 毫米，為全球平均的 2.6 倍，全球排名第 13，水資源開發條件佳，擁有發展海水淡化的優質地理環境。目前臺灣地區的海水淡化廠，除臺灣本島之屏東縣外，其餘主要集中於缺水更為嚴重之離島地區，包含澎湖縣、金門縣、連江縣等，未來海水淡化廠的興建於臺灣本島仍有相當大的發展空間。

新興水資源的開發，污廢水的再生亦為用水來源的重點，全球目前再生水商機高達 6,000 億美元，且以每年 5% 速度成長，政府已於 104 年 12 月公布實施「再生水資源發展條例」，臺灣配合污廢水廠的處理量，預估在 120 年再生水開發可達每日 132 萬噸，佔公共供水量約 10%，除解決水資源短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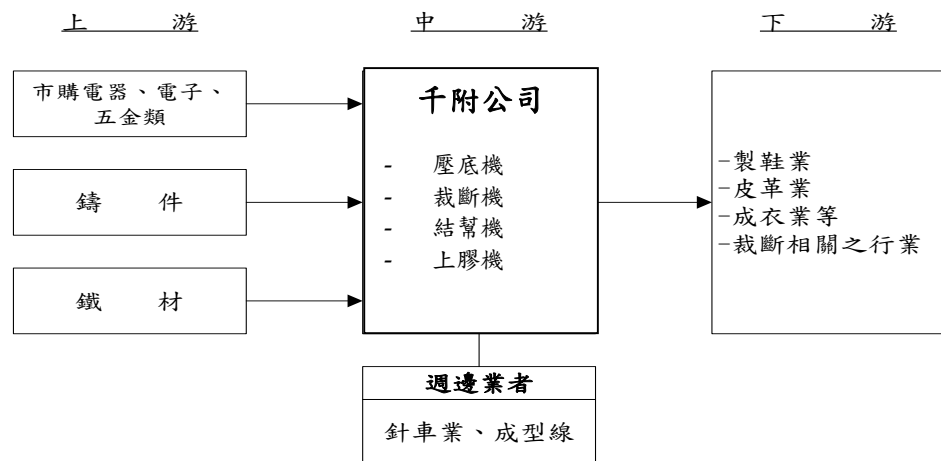
的問題，並將使再生水系統關聯產業獲益。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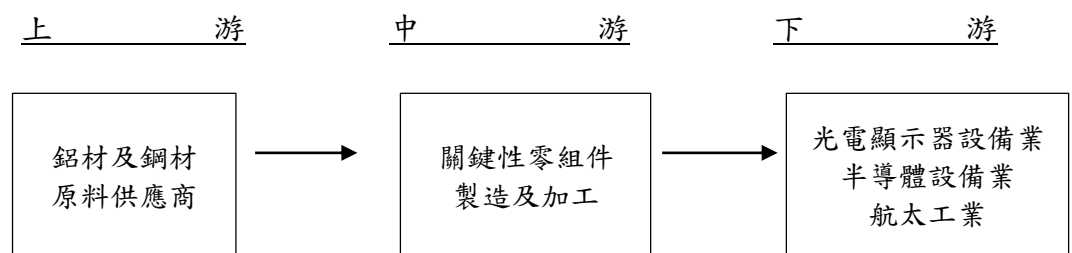
(1) 廠務系統工程產業



(2) 鞋機產業



(3) 精密零組件整合製造產業(重要子公司千附精密)



(4) 水資源產業(子公司千附水資源)

本公司水資源產業係從事海水淡化、污(廢)水處理及回收再利用之建廠工程，依客戶需求提供最佳化處理系統或設備。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 廠務系統工程產業

廠務系統工程需針對客戶獨特需求，提供全方位、綜合性及專業化的工程服務，建造完善作業環境之系統整合工程服務。

(2) 鞋機產業

鞋機產品的功能在於協助製鞋業者減少對人工的需求與依賴、降低生產

成本，穩定品質與提高附加價值，產品的發展方向是讓製鞋設備更節能、更自動化、更容易操作。

(3)精密零組件整合製造產業(重要子公司千附精密)

1.光電半導體設備產業

光電產業：據 TrendForce 研究，2021 年智慧型手機市場各顯示技術在品牌客戶擴大採用的狀況下，預期 AMOLED 機種比重將大幅上揚至 39%。集邦指出，硬式 (Rigid) AMOLED 面板從去年下半年開始降價，預期今年下游客戶將擴大採用，並搶食 LTPS LCD 機種中階、中高階手機地位，而軟性 (Flexible) AMOLED 則可望坐穩高階、旗艦手機市場，無論是 AMOLED 或 LCD 面板，其製程中都需要真空腔體設備，都可望對營運有助益。

半導體產業：資策會預估 2021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成長率為 10.1%，市場規模達 4753 億美元，其中以 HPC 與 5G 將成為兩大成長動能，而因疫情帶來的無接觸需求，驅動物聯網應用快速發展，消費市場是否能在疫情受控後回復，是未來重要的市場觀測指標。

2.航太產業

航空業由於節能與效能考量，目前國際市場新機型均大幅使用質輕且堅固之複合材料，新型客機使用複合材料的比率已達 50%以上，並陸續採用次世代發動機，新式壓縮風扇葉片與燃燒室設計，能達到較高旁通比與較低燃料消耗。

本公司為漢翔最主要供應商之一，本公司受讓之千附實業公司精科事業部門在 95 年投入引擎機匣加工專用機後，專精於 CFM-56 引擎壓縮段前後機匣與燃燒段機匣精密加工，占全球總供應量 40%至 50%，而在 GE-90 發動機導流葉片之加工製造，亦有 50%的市占率。本公司過去在單走道飛機引擎機匣加工成績斐然，未來在次世代 LEAP 引擎的加工製造上也將占有一席之地。

航太產業目前已進入蓬勃發展階段，以亞洲為製造主體的航太產業已然成型。本公司除持續維持與漢翔「協同報價共同接單」模式，同時將強化獨立接單能力與競爭力，擴大航太業務。此外，本公司日前藉由經濟部工業合作案成功開發完成電子控制箱體，成為客戶惟二之供應商，並在部分所提供之零組件成為唯一之供應商，順利將公司觸角由商用航太產業延伸至國防產業，進一步確保提升航太業務量，持續深化現有技術應用與擴大業務服務範圍。

(4)水資源產業(子公司千附水資源)

採用 RO 逆滲透系統的海水淡化生產成本持續下降，將可大幅降低離島地區供水成本，提供乾淨水源；而水資源處理回收將由以往藉由化學藥劑處理、沈澱、放流的傳統處理程序，逐步升級，達到水資源回收再利用的目標。

4. 競爭情形

(1)廠務系統工程產業

廠務系統工程產業雖進入門檻不高，屬於完全競爭市場，但在工程規格、品質和交期要求仍有其特殊性，本公司秉持著過去優良的工程承攬實績、良

好信譽以及與下包廠商長期融洽合作經驗，在利基的二次配管、廠務系統整改和排氣處理系統管路仍能保持相當的競爭優勢和市佔率。

(2)鞋機產業

製鞋機械產品的開發需要機構設計、油路控制、電控系統及應用技術等專業知識的結合，千附以自有品牌"全鋒 Chenfeng"行銷國際三十多年，在成型鞋機設備和裁斷機具有一定的品牌優勢，且與客戶關係良好，持續配合客戶及品牌商需求研發新產品，改良製程，持續在市場上保有一定的領先地位。

(3)精密零組件整合製造產業(重要子公司千附精密)

光電製程設備：本公司之重要子公司千附精密公司為全球少數兼具鋁合金厚板銲接與精密加工之供應商，在技術、品質、成本與交期皆具競爭優勢，故市場領導顯示器面板設備製造商有相當高比例之大型高真空腔體與關鍵性零組件皆由本公司整合製造。本公司將持續加強與高真空鍍膜設備業者之合作，開拓業務範疇提供相關產業業者更全面性服務。

半導體設備：IC 製造的流程是將晶圓廠所做好的晶圓以光罩印上電路基本圖樣再藉由相關製程設備，以氧化、擴散、蝕刻、離子植入等方法，將電路及電路上的元件，在晶圓上製作出來。由於 IC 上的電路設計是層狀結構，因此還要經過多次的光罩投入、圖形製作、形成線路與元件等重複程序，才會完成該階段主要的產品晶片及積體電路，目前主要國內半導體製程設備廠商包括漢微科、帆宣、崇越科技、千附、京鼎、弘塑、公準等廠商。本公司的半導體設備產品以應用於半導體製程生產設備為基礎，持續發展對應各種半導體製程技術。

(4)水資源產業(子公司千附水資源)

目前國內從事海水淡化工程的廠商不多，然隨著政府逐漸重視水資源的開發，於去年底通過「再生水資源發展條例」，以紓緩現有供水設施的壓力，在政府支持下，勢必將增加國內廠商投入水資源產業之意願。本公司除強化既有技術外，亦積極結合國內外專業廠商及技術團隊，提升對市場的服務與競爭力。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工程技術研發是將工法及材料設備重組後提高其運用效能，需倚靠技術經驗的累積。本公司在高科技廠房之製程排氣系統、純廢水整合系統工程擁有多項成果，專案對象均為國內大廠。本公司未來仍將針對工程領域特性持續不斷的進行探究並開發符合各項工程需求及提升工程效能之產品。

製鞋設備因應德國工業 4.0 及美國先進製造夥伴計畫(AMP)可能帶來的衝擊，尋求與產官學研合作機會，積極投入"智慧製鞋"解決方案的研發。

本公司之重要子公司千附精密公司，在精密設備零組件的生產具備電腦整合製造(CIM)的技術能力，並配合日本先進 CNC 多軸銑車複合加工機、立式/臥式綜合加工機、立式車床、真空測漏系統、化學清洗線、航太、國防次組合線及精密量測等設備。同時建構不鏽鋼、鋁合金厚板銲接技術，以承製各式超大型高真空腔體，以獨特的技術整合拓展業務範疇。本公司受讓之千附實業公司精科事業部門於 100 年 3 月榮獲美國焊接協會(AWS)授證成為國內第一家焊接技師認證測試機構(ATF)，焊接技術在國內首屈一指。並逐步與國際大廠合作開發關鍵性的零

組件 Critical Part/module 進行 Localization 在地化，設法降低進口成本，提升交期效率，為國內市場創造產值，也可有效協助客戶提升產品競爭力。

海水淡化廠工程及水資源回收中心的興建工程與操作維護，必須具備特殊的專業知識與技能，以及實際的操作經驗，才能充份掌握。本公司在澎湖馬公的海水淡化廠於 101 年 7 月正式進入營運期，具備國內最大的海水淡化廠操作經驗。

2. 研究發展

(1) 廠務系統工程產業

本公司係從事半導體產業製程所需之系統規劃、設計、施工及提供生產設備與主系統之管路連結(Hook-up)，專案採任務編組遴選適當人員進行研發改良。

(2) 鞋機產業

鞋機事業處常設開發部門，依據客戶需求及使用經驗，設計調整改良現有產品，建立自動化技術整合能量，提升產品附加價值，並持續開發各項產品應用技術，以滿足客戶特殊需求。主要開發方向有三：1. 現有機械設備性價比的提升。2. 新機械設備以簡化或整併現有製鞋流程，包含自動化的機械設備。3. 製鞋新製程所需要的機械設備。

(3) 精密零組件整合製造產業(重要子公司千附精密)

本公司精密零組件對品質要求極為嚴格，工件在加工過程易受應力影響造成變形，產品從開發階段到量產過程中，需要專業的工序拆解過程，配合 NC 程式撰寫及夾治具使用來達成良好的精度控制。事業處常設產品工程部，評估開發新產品，精進製程來降低成本、提高良率，配合精密三次元量床(CMM)量測及 AS9100 品保系統認證，在精密零組件加工展現傲人能量，並將高精密加工能力結合不銹鋼、鋁合金厚板銲接技術，成功承製各式大型真空腔體，將業務延伸至光電、半導體製程設備關鍵性零組件製造。

3.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年

項目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期末人數		38	27	23
平均年資		8.97	8.22	8.7
學歷分布	專科、大學	31	18	17
	碩士、博士	7	9	6

4.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 年度	111 年 1-3 月
89,829	47,065

5.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時間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民國 108 年	1. CF-729SA-1 單工位均壓式壓底機開發完成 2. CF-729SA-2 雙工位均壓式壓底機開發完成 3. CF-718SA 水袋式均壓壓底機開發完成 4. CF-711A 側壓加長版牆式壓底機開發完成 5. 超大型不銹鋼電解拋光線產線建立及取得 AMAT 0252-71283, 0251-55502(OLED)認證與開始執行生產。 6. 高階化學清洗線取得 AMAT 0251-55501(OLED)認證及完成 TFT 十代(100K)清洗線 0250-74771 認證。 7. 完成開發國際航太國防產業之 B787 機身結構件, 高級教練機機身結構件及鈦鑄件加工, 碳鋼結構箱體, 鋁合金結構箱體等開發。 8. 開發 TFT 平面顯示器製程設備 PVD TFE 1600S, 25KPX 等系列 (Swing Chamber&Door, SMC Chamber&Door, PMCS, Critical part 等)。 9. 開發 TFT 平面顯示器製程設備 PVD PIVOT DT 之 100K, 65KV, 55KV, 25KV 系列新構型 (LM-PV, LM-HV, PM-C 之 Chamber, Door, Trolley, Rail 等)。 10. 開發 TFT 平面顯示器製程設備 PVD NAR 之 3000, 2200, 1800, 1400L 等系列之 Chamber 及 Door 等模組件。 11. 開發 TFT 平面顯示器製程設備 CVD 鋁合金製程腔體 (5500A, 15K, 20K, 25KPX, 25KAXI, 55KS, 100K 等系列之 Chamber, Lid, Bottom, DB, DSSL 等)。 12. 開發 TFT 平面顯示器製程設備 CVD 不鏽鋼 TRANSFER CHAMBER 製程傳送腔體 20K 系列之 Chamber, TOP, Bottom 等。 13. 開發半導體設備國際領導大廠(薄膜沈積、電漿蝕刻等)。如 GAMMA、VECTOR、POTENTIAL、PRODUCER、PRODUCER-GT 系列的製程腔及門及關鍵零組件等。 14. 開發國內半導體各式不鏽鋼或鋁合金的製程腔及門及關鍵零組件等。
民國 109 年	1. 超大型不銹鋼電解拋光線產線建立及取得重要客戶(OLED)認證與開始執行生產。 2. 高階化學清洗線取得重要客戶(OLED)認證及完成 TFT 十代(100K)清洗線 0250-74771 認證。 3. 完成開發國際航太國防產業之 B787 機身結構件, 高級教練機機身結構件及鈦鑄件加工, 碳鋼結構箱體, 鋁合金結構箱體等開發。 4. 開發 TFT 平面顯示器製程設備 PVD TFE 1600S, 25KPX 等系列 (Swing Chamber&Door, SMC Chamber&Door, PMCS, Critical part 等)。 5. 開發 TFT 平面顯示器製程設備 PVD PIVOT DT 之 100K, 65KV, 55KV, 25KV 系列新構型 (LM-PV, LM-HV, PM-C 之 Chamber, Door, Trolley, Rail 等)。 6. 開發 TFT 平面顯示器製程設備 PVD NAR 之 3000, 2200, 1800, 1400L 等系列之 Chamber 及 Door 等模組件。 7. 開發 TFT 平面顯示器製程設備 CVD 鋁合金製程腔體 (5500A, 15K, 20K, 25KPX, 25KAXI, 55KS, 100K 等系列之 Chamber, Lid, Bottom, DB, DSSL 等)。 8. 開發 TFT 平面顯示器製程設備 CVD 不鏽鋼 TRANSFER CHAMBER 製程傳送腔體 20K 系列之 Chamber, TOP, Bottom 等。 9. 開發半導體設備國際領導大廠(薄膜沈積、電漿蝕刻等)。如 GAMMA、VECTOR、POTENTIAL、PRODUCER、PRODUCER-GT 系列的製程腔及門及關鍵零組件等。 10. 開發國內半導體各式不鏽鋼或鋁合金的製程腔及門及關鍵零組件等。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發展計畫

- (1)持續培養工程管理人才和強化工程整合、物料整備和供應鏈能量、來提升工程競爭力。
- (2)完成伺服軌跡上膠前幫機設備開發，搭配 CF-658S 伺服軌跡上膠中後幫機，達成全伺服軌跡塗膠結幫目標，為自動化結幫奠定基礎，並持續研究自動化新製程應用技術。
- (3)與品牌商開發新製程設備，以因應客制訂單與在地化生產的趨勢，同時與材料商配合，開發適用於新製鞋材料的設備，並開發免治具萬用壓底機。
- (4)重要子公司千附精密則配合客戶發展加速半導體與光電產業設備商新產品開發。
- (5)積極爭取國際客戶接單及新品項開發，擴大現有市場規模。
- (6)子公司千附水資源強化海水淡化廠設計、建造和營運的專業與經驗。

2. 長期發展計畫

- (1)逐步拓展大型廠務工程專案的執行能量。
- (2)整合製鞋機械設備控制系統，建構網路通信標準介面，使各型產品具備互連功能，進而發展千附自有的生產力 4.0 解決方案。
- (3) 開發策略合作夥伴，拓展高附加值產品，分散投資風險與利潤共享。
- (4) 拓展利基產業市場，擴大產業服務範圍與內容，提升公司製造服務能量發展衍伸性製造服務。
- (5) 持續建構關鍵零組件開發與製造能力，成為國際上產業領導廠商關鍵供應鏈的主力。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區域		110 年度	
		金額	比例(%)
內 銷		1, 870, 644	53. 40%
外銷	美 洲	457, 859	13. 07%
	亞 洲	1, 162, 649	33. 19%
	其 他	12, 166	0. 35%
合 計		3, 503, 317	100%

2. 市場佔有率

(1)廠務系統工程產業

由於管路系統工程服務涵蓋各領域，舉凡半導體、通訊及光電等高科技產業領域皆有管路工程運用，無法單就單一市場計算市佔率，再加上工程施工內容差異性大，無法於一致性基礎上，計算本公司之市場佔有率。

(2)鞋機產業

全世界主要鞋類供應地區以亞洲為主，尤其中國、越南等東南亞國家為主要生產地區，產量約佔全球供應量一半以上，而多家排名全球前幾大鞋廠的台商，部分製鞋設備由本公司所提供。因此全球鞋類產品由本公司生產鞋機所製造出來的佔有一定的比例。

(3)精密零組件整合製造產業(重要子公司千附精密)

在光電製程設備產業部分，本公司為面板產業之真空腔體設備中主要供應商，提供市場領導顯示器面板設備製造商相當高比例的大型高真空腔體。

在國防產業部分，本公司藉由經濟部工業合作案成功開發完成電子控制箱體，成為客戶惟二的供應商，並在部分所提供的零組件成為唯一的供應商。

在航太產業部分，本公司為漢翔最主要供應商之一。在 2006 年投入引擎機匣加工專用機後，在 CFM-56 引擎壓縮段前後機匣與燃燒段機匣精密加工，佔全球總供應量 40%~50%，而在 GE-90 發動機導流葉片的加工製造上亦有 50%的市占率。

(4)水資源產業(子公司千附水資源)

根據經濟部水利署統計，至民國 105 年底，臺灣營運中的海淡廠有 22 座，全年實際造水量 735.18 萬立方公尺。而千附在澎湖的兩座海淡廠，每天可供應 10,400 噸的海淡水是國內最大的海水淡化廠，並滿足澎湖地區 60%的海水淡化用水需求，並佔國內海水淡化廠 52%的市佔率。另水資源產業涵蓋領域廣泛，無法於單一領域統計產值及市佔率。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廠務系統工程

特殊管路工程服務之商機繫於高科技產業及半導體產業因投資設廠計畫或設備更新升級、維護之需求，而隨半導體業資本支出持續增加，未來成長性可期。

(2)鞋機產業

全球鞋類消費金額穩定成長，加上新興國家如中國、印度經濟掘起，購買力增加，鞋類製造商在人工短缺的情形下，勢必採用更自動化的機台來取代人力，節省成本，增加產量，同時因應高科技智慧鞋款開拓之商機，鞋機產業未來仍是持續成長。

(3)精密零組件整合製造產業(重要子公司千附精密)

光電製程設備產業持續加強與高真空鍍膜設備業者的合作，開拓業務範疇提供相關產業業者更全面性的服務。

半導體設備相關及衍生應用領域極為廣泛，包含半導體、太陽能、面板、3C 電子、醫療等領域之設備、模組及關鍵性零組件，而就需求方面在晶圓代工為因應製程技術提升之下，帶動資本支出需求成長。半導體設備具有極大成長空間，需求將持續不墜。

航太產業方面將持續維持與漢翔協同報價共同接單的模式，同時強化獨立接單之能力與競爭力，維持航太業務。另外，公司成功開發完成之電子控制箱體，也將把公司在商用航太產業的觸角，延伸至國防產業，進一步確保航太業務量的提升，持續深化現有技術的應用與擴大業務服務範圍。

(4)水資源產業(子公司千附水資源)

根據內政部統計，臺灣水⁶⁶庫淤積問題嚴重，50 座水庫的庫容量剩三分

之二，到 2030 年可能僅剩一半，屆時將無法支撐全台 2,300 萬人口用水。政府目前加速推動公共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推動計畫，以利再生水作為部分替代水源，規劃在台中、台南及高雄等地區興辦 7 座大型再生水廠示範工程，其中國內首座萬噸級再生水廠-高雄鳳山已於 2018 年 8 月完工，國內再生水使用量已達到每日 57.1 萬噸，陸續透過污水回收處理再利用來解決缺水問題。臺灣目前已缺乏可以再興建大型水庫的位置及條件，海水淡化及污水回收處理再利用等工程開發，將是未來的主流趨勢。

4. 競爭利基

- (1)業務範圍廣泛，可有效降低單一產業景氣循環風險。
- (2)擁有創新的研發能力及先進技術，產品取得臺灣中小企業磐石獎、優良設計產品獎、國家產業科技獎、經濟部工業精銳獎，獲頒發臺灣精品標誌等榮譽與肯定，並獲得約百項專利證明，在業界居領導地位。
- (3)千附精密公司為國內少數可承做大型腔體製造能力；亦為國內少數同時具備製程設備連結整合能力之廠商。
- (4)千附精密公司為國內少數幾家擁有專業航太認證的廠商，並於 100 年 3 月榮獲美國焊接協會授證成為臺灣第一家焊接技師認證測試機構（ATF），焊接技術在國內首屈一指。
- (5)千附精密公司於 102 年並取得 Nadcap 國際認證組織特殊傳統加工製程-孔加工認證，精密零組件製造技術、品保系統都已有相當完整的運作體系，使得本公司從區域的供應商提升為全球的供應商。
- (6)千附水資源公司海水淡化處理技術採用國外最新技術，對未來爭取相關工程相當有利基。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 廠務系統工程產業

千附在廠務工程領域將近三十年，大型建廠案件施工經驗豐富，建廠所需鐵件及管材自行生產，有效管控成本及工程進度。

B. 鞋機產業

在中國及東南亞均設有行銷及服務據點，隨時處理客戶的反應，並持續拓展新興市場客戶，包括中南美洲、東歐等地區之銷售。配合全鋒的品牌形象及產品可靠度，本公司製鞋機深受客戶信賴。

C. 精密零組件整合製造產業(重要子公司千附精密)

本公司為全球少數兼具鋁合金厚板銲接與精密加工的供應商，提供真空腔體與關鍵性零組件的整合製造，在技術、品質、成本與交期皆具競爭優勢。近年來航太產業、製造及銷售重點均放至亞洲地區。公司早期投入航太產業，已建立相當程度的工程、製造及品保能量。

D. 水資源產業(子公司千附水資源)

千附擁有國內最大的海水淡化廠完整之設計、建廠及操作經驗，並具備污水處理廠建置能力，並逐步從各工程案累積水資源處理經驗。

(2)不利因素

A. 廠務系統工程產業

國內外同業競爭激烈，廠商低價競爭，壓縮獲利空間。

B. 鞋機產業

鞋機耐用年限長，舊機充斥市場，阻礙新機銷售；新興應用如針織鞋興起，不利傳統製鞋機種之銷售。

C. 精密零組件整合製造產業(重要子公司千附精密)

客戶對於光電腔體設備需求殷切，技術人員持續之擴充受勞動缺口增加，勞動法規趨嚴也墊高營運成本。

國內航太產業仍處於發展階段，產業供應鏈尚未完全齊備，需要產業升級，提升附加價值能力。

D. 水資源產業(子公司千附水資源)

國內環保產業發展尚未成熟，關鍵技術其皆掌握在國外。中小型公司對部份之工程惡性競爭，造成業主降低對相關工程預算編列，壓縮獲利空間。

(3) 因應對策

A. 廠務系統工程產業

詳加評估承接個案之預估工程成本，並培養長期優良之外包廠商，施工期間隨時掌握採購與外包價格之變動情形，進而有效降低採購及外包價格變動風險。

B. 鞋機產業

加強研發自動化製鞋生產相關機種，並強化品牌優勢。

C. 精密零組件整合製造產業(重要子公司千附精密)

持續更新、添購光電製程新設備，並透過各種優渥勞動福利政策，達到留才目的；與國際領導廠商合作，共同訂定產業規格，強化競爭力。

航太產業與同業或漢翔公司整合資源，協同報價共同接單，強化接單競爭力。

D. 水資源產業(子公司千附水資源)

與同業公司整合資源，提升相關技術並降低成本，強化接單競爭力，藉由參與政府與民間重要水資源工程實績來培養能力。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用途：

(1) 廠務系統工程產業

主要提供高科技電子產業及半導體產業之特殊氣體管路系統及製程管路系統整合服務，使其產品在製程控制得宜之環境下，得以提昇產能及良率，對客戶生產成本的降低產生莫大的助益。

(2) 鞋機產業

鞋類產品應用面廣泛，包含運動鞋，皮鞋及休閒鞋等，需依鞋子種類、型式及材質而配套使用特定的製鞋生產線之機器設備，是製鞋工業量產及品質穩定的必要條件。

(3) 精密零組件整合製造產業(重要子公司千附精密)

光電製程設備產業以真空腔體與相關關鍵性零組件整合製造為主。航太產業以飛機引擎零組件與飛機機身結構件及之加工製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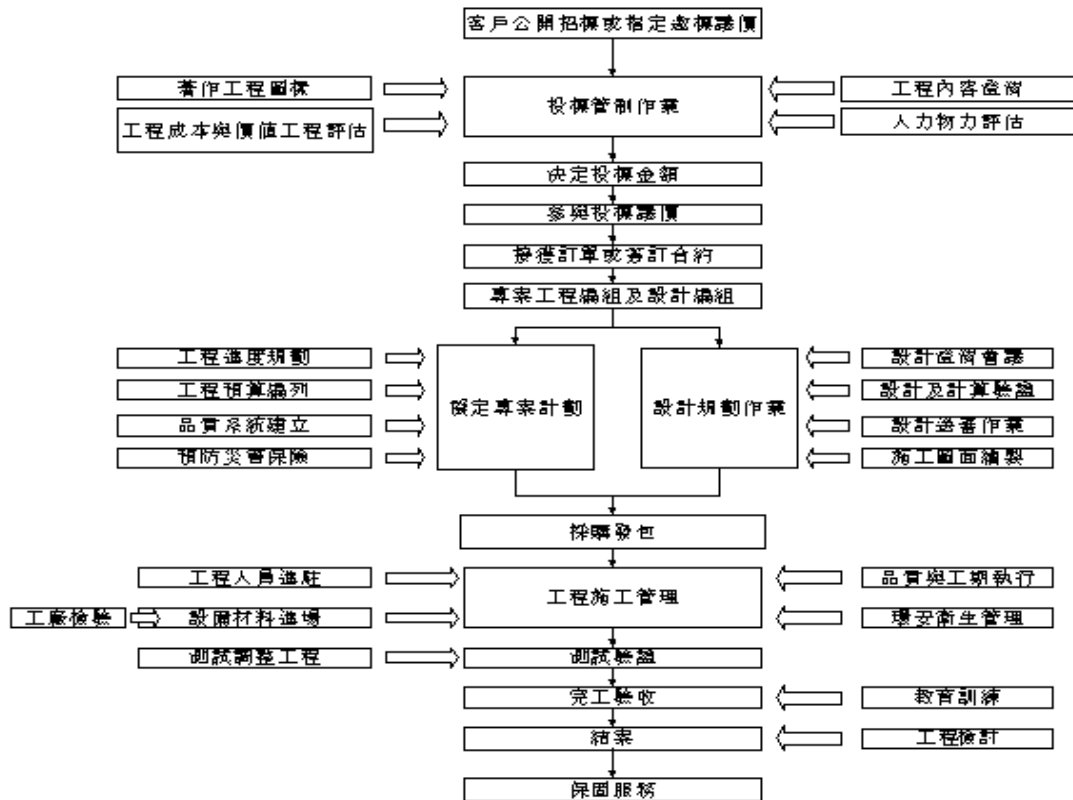
(4)水資源產業(子公司千附水資源)

將海水淡化成為民生日常用水之工程興建與營運，污水處理再利用工程以及相關附屬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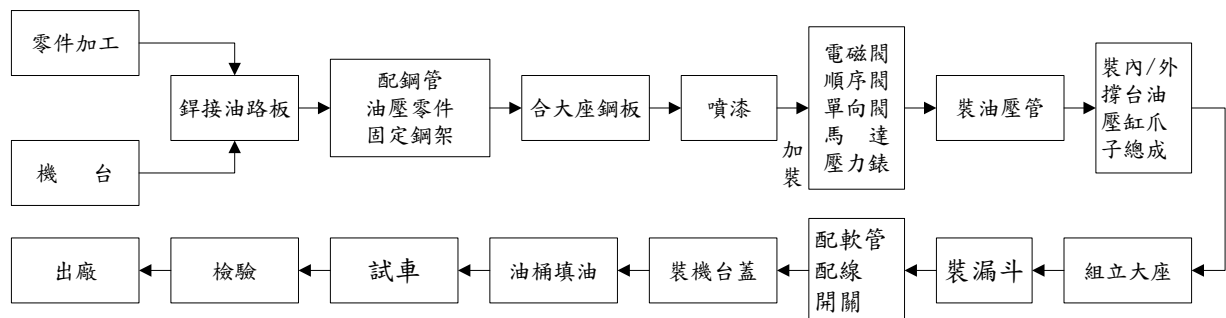
2. 產製過程：

(1)廠務系統工程產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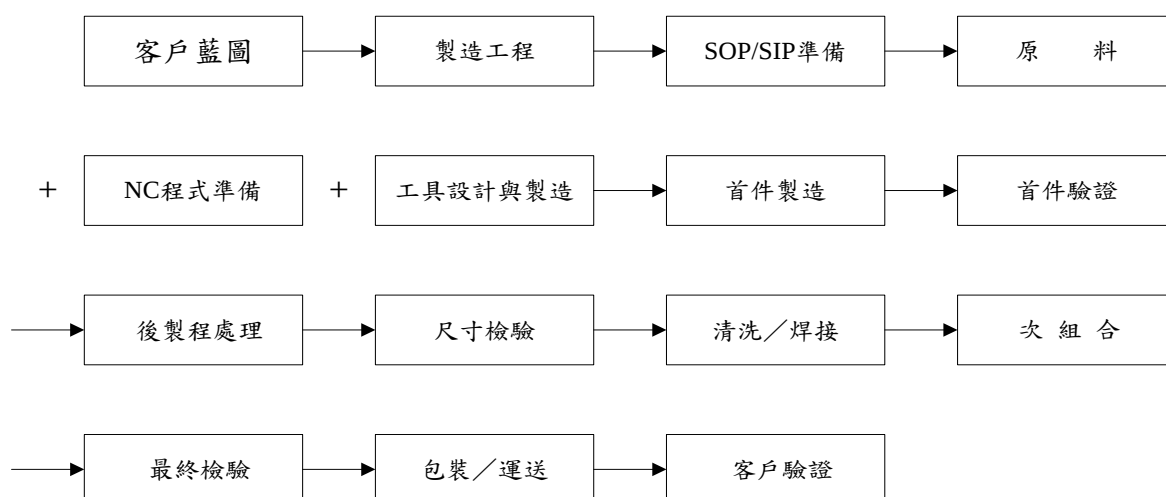
廠務系統整合工程業務並非生產事業，故無產製過程，茲將本公司特殊管路工程系統設計，整合施工等服務之過程列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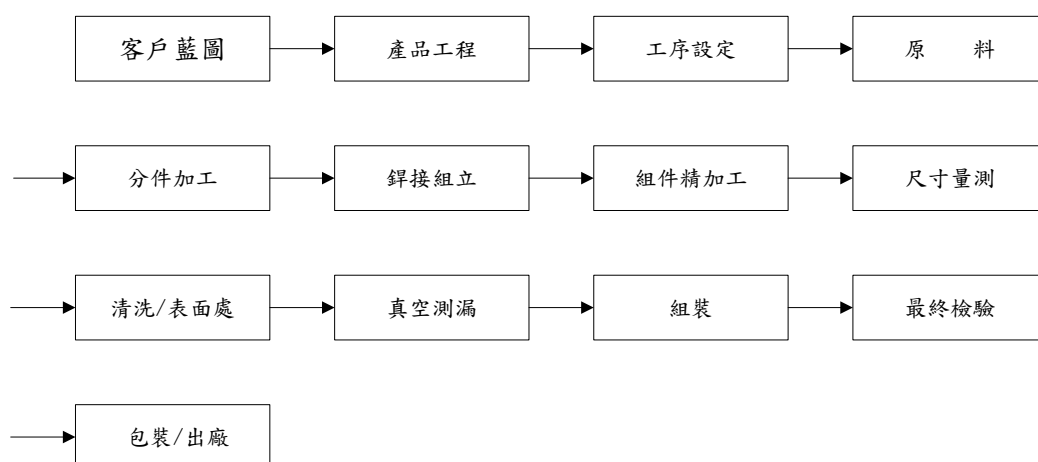
(2)鞋機產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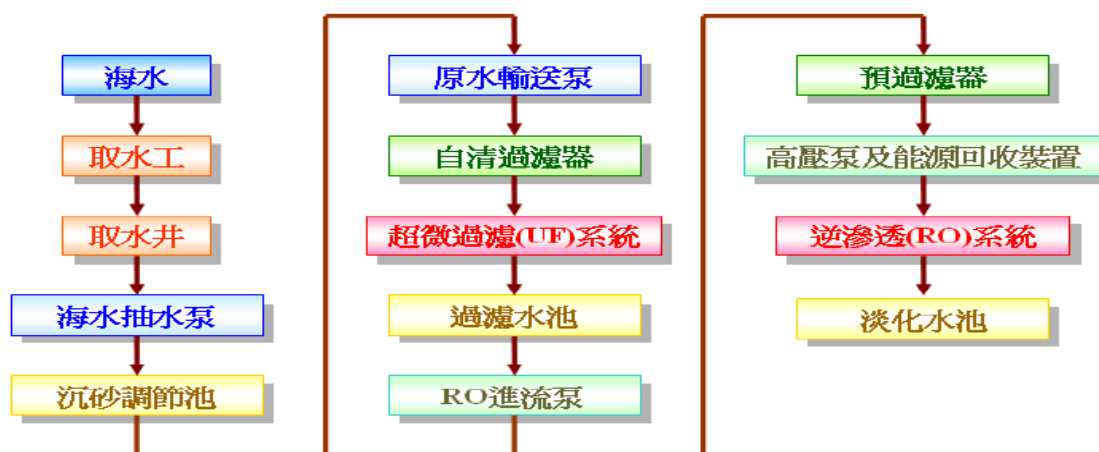
(3)航太產業(重要子公司千附精密)



(4)光電、半導體及太陽能電池設備產業(重要子公司千附精密)



(5)水資源產業(子公司千附水資源)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1. 廠務系統工程產業

本公司對材料設備採購，視工程合約規定而有所不同，除了少數以連工帶料方式發包外，其餘自行採購自製，主要材料為各式風門、管件、法蘭、內裝材料等，前開各項原料均與供應₇₀商建立穩定之供貨合作關係。

2. 製鞋機械及航太產業

由於產業特性之故，其進料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委外加工、自行加工等三項，且因其為達到可使用狀態無法絕對切割，而進貨原料品項多達 7~8 千種，並無佔整體進貨金額比例達 20%以上之重大原物料件。由於品項複雜無重大單一原物料件，而較為重要之料件如機台本體、截斷上座等，多為自行設計並委託他公司製造。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及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售金額及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 年				110 年				111 年度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 第一季銷 貨淨額比 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SG0002100	876,138	24%	無	SG0002100	820,560	23%	無	SG0002100	239,341	26%	無
TW3B013300	716,657	20%	無	TW3B13100	1,123,868	32%	無	TW3B013300	177,367	19%	無
US00003700	412,870	11%	無	US00003700	440,679	13%	無	US00003700	120,781	13%	無

2. 綜觀本公司最近二年度銷貨客戶情形，除原以半導體工程之廠務系統工程為主外，新增之專案長期工程，與業主之工程合作關係均以專案處理，所承攬工程皆在合約中訂定施工期間，若特殊因素則依工程進度施工，故當承攬總價款較高之工程個案施工進度集中在某一期間時，則該期間之銷貨額會較集中某些客戶，其屬本公司之產業特性，非仰賴特定客戶，故並無銷貨集中之虞；而製鞋機械及精密加工產業，因產品特性及技術門檻，深受客戶肯定，與客戶間建構深厚與穩定供應鏈，故最近二年度本公司銷售對象係屬穩定。

3.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及比例：

本公司廠務系統工程業務，主要係提供高科技產業建廠或擴廠所需之用，進貨項目包括配管施工所需之原材料，如管件材料、控制閥等，由於與業主間之工程合作關係均以專案處理，依合約需求由客戶指定所適用之設備與材料，故依各專案工程採購項目及規格不同，所搭配之供應商亦不盡相同，致使各年度進貨供應商有所變動，此為產業特性使然；本公司最近兩年度並無佔進貨金額百分之十以上之進貨客戶。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09 年度			110 年度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廠務系統工程	〈註 1〉	〈註 1〉	609,190	〈註 1〉	〈註 1〉	903,031
管配件			30,741			34,167
製鞋機台	〈註 2〉	1 仟台	403,189	〈註 2〉	8 佰台	370,734
航太及光電半導體		〈註 2〉	1,205,099		〈註 2〉	1,213,126
海水淡化	5,785 仟噸	4,275 仟噸	127,411	5,785 仟噸	4,091 仟噸	146,054
其他						577
合 計	-	-	2,375,630	-	-	2,667,689

註 1：係為專業特殊管配工程，所承接之工程專案均視業主之需求代為設計、施工、測試等，各專案工程間之同質性不高，各有其獨立性，並無一致數量統計單位，故無法列示其產能及產量。

註 2：係接單式加工或生產，故無法計算。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台；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9 年度				110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管路及系統整合工程	(註 1)	798,333	(註 1)	15,415	(註 1)	1,120,997	(註 1)	15,415
管配件		51,436		15		72,362		15
製鞋機台	5 佰台	186,548	1 仟台	292,025	3 佰台	109,730	1 仟 5 佰台	362,614
航太及光電半導體	〈註 2〉	354,279	〈註 2〉	1,294,813	〈註 2〉	444,196	〈註 2〉	1,264,480
海水淡化	4,275 仟噸	123,844	-	-	4,091 仟噸	119,015	-	-
其他	-	2,781	-	-	-	4,344	-	-
合 計	-	1,517,221	-	1,602,268	-	1,870,644	-	1,632,673

註 1：係為專業特殊管配工程，所承接之工程專案均視業主之需求代為設計、施工、測試等，各專案工程間之同質性不高，各有其獨立性，並無一致數量統計單位，故無法列示其產能及產量。

註 2：係接單式加工或生產，故無法計算。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歲；年；%

年 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員工人數	行政業務類	171	159	94
	作業員	122	124	74
	技術類	507	496	198
	管理類	143	137	80
	合 計	943	916	446
平 均 年 歲		38.6	38.19	39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6.33	6.08	5.68

年 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學 歷	博 士	0	1	1
分布比率	碩 士	58	61	35
	大 專	408	608	290
	高 中	435	209	89
	高中以下	42	37	31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勞資關係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勞資會議召開：採定期或臨時會議，協助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提高工作效率。
2.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認為唯有員工福利受到重視，生活無顧慮後方可全心全力投入工作，發揮所長，創造更高品質的產品來促進整體企業進步與繁榮，所以本公司對員工福利之政策非常重視，為了落實企業照顧員工生活，回饋社會的既定宗旨，本公司的福利措施如下：

(1) 職工福利

公司為增進員工福利，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提撥福利金，負責企劃執行與職工福利有關之各項活動。

(2) 員工保險

公司全體員工依循勞動相關法令，進行員工保險之勞、健保投保。

(3) 年終獎金

公司訂於每屆年度終了時得依據營運狀況，於農曆春節前發放年終獎金。

(4) 員工酬勞

公司每年營業獲利提供一定比例作為員工酬勞，與員工一同分享經營成果。

(5) 進修補助

公司為鼓勵員工利用時間進修以求取新知及專業技能，學成後貢獻公司，視需要予以補助進修費用。

(6) 教育訓練課程

為配合公司永續經營，並提高從業人員職能素養，本公司制定「教育訓練管理辦法」，依職能及專業之要求規劃員工相關培訓課程，每年支出教育訓練經費，安排各種品質管理、產品研發、生產管理、行銷管理、管理職能等教育訓練講習活動，或視需要派員到相關人力資源機構受訓或參加中、短期講習，以增進員工知能，提升員工整體之素質，提升經營績效。109 年度，

本公司開辦了約 3,692 人次參與內外部職能教育訓練，達 9,819 小時訓練時數，並獲取作業相關證照，以實力證實訓練成果。另導入線上 EMBA 學習系統，提供同仁不同之訓練平台與方式，也成功推展內部學習網絡。

(7)員工調薪、獎金及紅利制度之實施。

(8)員工宿舍及年節禮金等。

(9)圖書借閱、國內、外旅遊等各項員工活動。

3. 財務相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名之相關認證情形：

本公司財務主管陳智濠取得中華民國會計師、證券分析師執照，CFP 理財認證規劃師資格認證以及香港證券學會證券交易暨資產管理負責人員專業資格；會計主管陳怡華及稽核主管陳雅惠取具內部稽核協會頒發之「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師考試及格證明」。

4. 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劃。每月按員工薪資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並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內，作為退休金支付之資金來源。員工退休辦法及退休金之給付與計算方式，悉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辦理。另「勞工退休金條例」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計劃，員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5.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1)本公司員工於服務期間應恪遵「道德行為準則」，於執行職務時秉持誠實信用原則、防止自身與公司利益衝突、不得圖己私利、對於公司資訊應負保密責任、誠信公平對待公司進(銷)貨客戶，不得為個人、公司或第三人之利益，而有要求期約交付或收受任何形式之饋贈、回扣等其他不正當利益之行為。

(2)對於公司資產應妥善保護與使用，確實遵循法令規範及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

(3)本公司人員如有違反準則之情事時，除依法令或公司相關規定處理外，應即時公告週知，以為警惕。

6.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所有員工，均應遵守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不得洩漏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與他人及確保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並設有處理內部重大資訊專責單位及發言人制度負責重大資訊之揭露。

7.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近年來公司一向秉持「公平、公正」及「合理、合法」之原則，在情理兼顧下與員工進行溝通協調，將公司面臨的困難與問題加以闡釋表達公司之立場與主張並尊重對方認同，使勞資雙方在公平、公正對待下尚無爭執及糾紛，並

且一直共同為專業發展與勞工福祉攜手合作。

(1)各部門會議：

藉此會議與員工做適當之溝通，使員工於生產作業、安全衛生及品質管制上能充份明瞭，並適時反應員工的想法，而取得一致的共識。

(2)職工福利委員會議：

藉此會議使勞資雙方可對各項福利措施相互討論，以加強彼此關係，並做為行政管理參考來源。

8. 公司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公司對於職業安全風險作有效管理控制，並依照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設置友善環境及安全健康的工作場所。勞工安全衛生有關之規定與辦法，均揭示在內部公開網站上，每位員工可隨時參閱。主要之措施內容摘要如下：

(1)依照有關勞工安全衛生法令成立安衛中心，並訂定「勞工安全衛生工作守則」，規定勞工安全管理事項，供員工遵循。

(2)設置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規劃、督導各部門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

(3)設置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員、急救人員及電器技術人員負責責任分界點以下電器設備的安全維護。

(4)制定相關辦法並確實依循以確保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1. 本公司資訊安全之權責單位為資訊部，設置資訊主管乙名，與專業資訊人員數名，負責訂定內部所有資訊管理辦法暨相關作業，作為推行各項資訊活動、落實各種資訊循環，以及貫徹資訊安全機制的作為。
2. 資訊部依照資訊相關管理辦法，進行所有資訊服務，並藉由定期內部會議，檢討作業相關的循環及程序，有無疏漏或強化的空間，以優化資訊管理的各項流程，達成降低資訊安全風險的目的。
3. 稽核室每年依照內控制度“資通訊循環”，進行內部查核作業，確保公司資訊作業內部控制之有效性。

(二)資訊安全政策：

1. 目標：

- (1)推動資訊安全管理及實施各項資訊安全措施。
- (2)透過資訊安全管理，保障公司及客戶的各項權益。
- (3)確保資訊使用範圍內，所有項目之完整性、可用性及機密性。
- (4)貫徹上述目標，業務永續經營。

2. 範圍：

本政策適用於本公司全體人員、業務往來單位、委外服務廠商、訪客及使用本公司資訊服務之使用者等。

3. 管理原則：

(1) 帳戶與權限管理資訊

所有主機、系統、資料庫、等相關資訊設備與系統均設密碼管制，同仁應善盡帳密碼保管與使用的責任。

(2) 定期備份與有效還原

資訊系統與資料庫每日備份，並訂定備份永續營運計劃，且定期演練復原及計畫更新。

(3) 個人電腦安全

同仁之個人電腦全面安裝防毒軟體且定期更新病毒碼與系統漏洞更新，並禁止安裝未經授權之非法軟體。

(4) 杜絕不法入侵

遵守資訊品攜出入規定、嚴禁同仁私帶設備串接外部網路或公司內部網路。

(5) 風險持續改善

資訊安全定期進行風險評估，並落實各項資安措施，提升作業安全。

(6) 深耕資安觀念

不定期宣導資安新知，提昇資安防護認知，並養成資安防護習慣。

4. 責任：

員工應遵守相關政策規定並維護公司機密，在職及離、退職後，均不得洩漏所知悉之業務機密，任何違反資訊安全之行為人，視情節輕重追究其民事、刑事及行政責任。

(三) 具體管理方案：

本公司目前管理方式已能有效防護資訊安全，具體管理措施如下表

網際網路資安管控	資料存取管控	應變復原機制	宣導及檢核
● 架設防火牆（Firewall） ● 定期對電腦系統及資料儲存媒體進行病毒掃描 ● 定期對電腦系統進行系統更新作業 ● 各項網路服務之使用應依據資訊安全政策執行 ● 定期覆核各項網路服務項目之System Log，追蹤異常之情形	● 資訊系統及設備皆有專人保管，並設定帳號與密碼 ● 依據職能分別賦予不同存取權限 ● 各系統之權限申請異動，由權責人核可後生效，並保留記錄 ● 系統使用及操作保有使用軌跡記錄 ● 設備報廢前將機密性、敏感性資料及版權軟體移除或覆寫	● 定期檢視緊急應變計劃 ● 每年定期演練系統復原 ● 建立系統完整的備份機制，並落實異地備份 ● 定期檢討電腦網路安全控制項目的異常狀況並予以修正	● 隨時宣導資訊安全資訊，提升員工資安意識 ● 稽核單位每年定期執行"資訊循環"檢查，確保管制程序之有效性，呈報董事長

(四) 資通安全管理資源：

1. 設置資安管理管制人員，進行資安相關系統之維運，並執行各項資訊系統的安全優化評估及導入作業。
2. 針對客戶特殊之資訊安全稽核要求，進行必要的資安優化投資項目。

(五) 執行狀況：

1. 本公司目前無重大資安事件導致營業損害之情事。
2. 持續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政策目標，並定期實施復原計劃演練，保護公司重要系統與資料安全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合約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110/10/01~111/09/30	出租潭子廠房	無
銷售合約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0.03.26~113.12.31	飛機結構零組件製造加工	保密
銷售合約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0.10.28~111.12.31	飛機結構零組件製造加工	保密
銷售合約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9/11/23~111/12/31	飛機結構零組件製造加工	保密
服務合約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111/01/01~111/12/31	SAP 授權與服務	無
租賃合約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110/10/01~111/09/30	出租台北辦公室	無
費用分攤合約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110/10/01~111/09/30	潭子廠區費用分攤	無
租賃合約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110/10/01~111/09/30	承租機房辦公室	無

陸 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一)					111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 財 務資料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流 動 資 產		2,736,730	2,811,642	2,418,667	2,233,745	3,642,937	4,052,8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二)		1,578,084	1,765,230	1,676,815	1,693,956	1,608,192	1,578,421
無 形 資 產		-	-	-	-	22,557	20,580
其 他 資 產		621,614	713,862	832,025	721,793	641,335	627,368
資 產 總 額		4,936,428	5,290,734	4,927,507	4,649,494	5,915,021	6,279,210
流動 負債	分 配 前	1,377,079	1,754,241	1,338,322	1,107,486	1,593,291	1,250,566
	分 配 後(註三)	1,696,199	2,049,722	1,633,803	1,402,967	-	-
非 流 動 負 債		146,980	139,231	199,640	113,359	190,214	198,021
負債 總額	分 配 前	1,524,059	1,893,472	1,537,962	1,220,845	1,791,312	1,442,905
	分 配 後(註三)	1,843,179	2,188,953	1,833,443	1,516,326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 權 益		3,412,369	3,397,262	3,389,545	3,428,649	3,579,085	3,787,950
股 本		1,181,925	1,181,925	1,181,925	1,181,925	1,181,925	1,181,925
資 本 公 積		879,173	879,934	880,638	881,342	1,491,515	1,683,112
保留 盈餘	分 配 前	1,372,673	1,356,399	1,350,444	1,388,317	993,087	1,464,478
	分 配 後(註三)	1,053,553	1,060,918	1,054,963	1,092,836	-	-
其他權益		(16,197)	(15,791)	(18,257)	(17,730)	(18,139)	(14,614)
庫藏股票		(5,205)	(5,205)	(5,205)	(5,205)	(5,205)	(55,560)
非控制權益		-	-	-	-	413,960	699,948
權益 總額	分 配 前	3,412,369	3,397,262	3,389,545	3,428,649	4,487,898	3,514,719
	分 配 後(註三)	3,093,249	3,101,781	3,094,064	3,133,168	-	-

(註一)：以上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且最近五年度均未經主管機關要求更正或重編財務報告。

(註一)：上開本季均未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二)：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通過之情形填列。

(二)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11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營業收入	3,195,315	3,401,148	3,641,030	3,119,489	3,503,317	916,087
營業毛利	971,225	711,992	745,746	743,859	835,628	247,535
營業損益	606,478	335,132	325,233	357,453	(73,699)	108,86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4,940)	32,569	34,282	35,654	21,749	25,833
稅前淨利	581,538	367,701	359,515	393,107	(51,950)	134,69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474,162	302,925	296,030	323,078	(124,410)	95,72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474,162	302,925	296,030	323,078	(124,410)	95,72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810)	327	(4,110)	10,803	(9,541)	3,52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72,352	303,252	291,920	333,881	(133,951)	99,24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74,162	302,925	296,030	323,078	(156,750)	64,09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32,340	31,62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	472,352	303,252	291,920	333,881	(164,256)	67,62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 制權益	-	-	-	-	30,305	31,623
每股盈餘	4.02	2.57	2.51	2.74	(1.33)	0.54

(三)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一)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流 動 資 產		2,646,511	2,580,739	2,162,923	1,316,936	2,111,29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二)		1,527,346	1,718,388	1,633,481	640,602	619,133
無 形 資 產		-	-	-	-	13,521
其 他 資 產		679,871	813,197	965,708	2,039,076	1,501,514
資 產 總 額		4,853,728	5,112,324	4,762,112	3,996,614	4,245,463
流動負債	分 配 前	1,294,379	1,575,883	1,173,549	582,381	582,381
	分 配 後(註三)	1,613,499	1,871,364	1,469,030	-	-
非 流 動 負 債		146,980	139,179	199,018	46,800	83,997
負債總額	分 配 前	1,441,359	1,715,062	1,372,567	666,378	666,378
	分 配 後(註三)	1,760,479	2,010,543	1,668,048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412,369	3,397,262	3,389,545	3,428,649	3,579,085
股 本		1,181,925	1,181,925	1,181,925	1,181,925	1,181,925
資 本 公 積		879,173	879,934	880,638	881,342	1,491,515
保留盈餘	分 配 前	1,372,673	1,356,399	1,350,444	928,989	928,989
	分 配 後(註三)	1,053,553	1,060,918	1,054,963	-	-
其他權益		(16,197)	(15,791)	(18,257)	(17,730)	(18,139)
庫藏股票		(5,205)	(5,205)	(5,205)	(5,205)	(5,205)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 配 前	3,412,369	3,397,262	3,389,545	3,579,085	3,579,085
	分 配 後(註三)	3,093,249	3,101,781	3,094,064	-	-

(註一)：以上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且最近五年度均未經主管機關要求更正或重編財務報告。

(註二)：上開本季均未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三)：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通過之情形填列。

(註四)：本公司依法規不需編製 111 年第 1 季個體財務報告。

(四)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一)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營業收入	3,002,408	3,189,410	3,403,556	2,557,958	1,559,418
營業毛利	944,770	677,249	703,132	645,585	338,325
營業損益	603,474	320,430	302,435	308,993	94,80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3,182)	48,484	55,806	73,274	(251,468)
稅前淨利	580,292	368,914	358,241	382,267	(156,66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474,162	302,925	296,030	323,078	(156,750)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474,162	302,925	296,030	323,078	(156,75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810)	327	(4,110)	8,651	(7,5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72,352	303,252	291,920	331,729	(164,25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4.02	2.57	2.51	2.74	- 1.33

(註一)：以上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

(註二)：本公司依法規不需編製 111 年第 1 季個體財務報告。

(五)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事 務 所 名 稱	簽 證 會 計 師	查 核 意 見
106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宜慧、陳慧銘	無保留意見
107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宜慧、郭乃華	無保留意見
108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宜慧、郭乃華	無保留意見
10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書琳、徐文亞	無保留意見
11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建銘、劉書琳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合併財務分析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11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財 務資料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30.87	35.79	31.21	26.26	32.49	28.53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25.55	200.34	214.05	209.10	234.38	252.5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98.73	160.28	180.72	201.70	210.36	254.37
	速動比率	128.25	78.64	80.56	99.57	127.92	154.34
	利息保障倍數(註 1)	493.41	249.95	130.42	220.98	(22.74)	275.8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24	5.54	5.68	6.20	7.49	5.94
	平均收現日數(天)	70.00	66.00	65.00	59.00	49.00	62.00
	存貨週轉率(次)	-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41	3.64	4.03	6.32	5.79	4.58
	平均銷貨日數(天)	-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61	2.03	2.12	1.85	2.12	2.3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7	0.67	0.71	0.65	0.66	0.6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92	5.95	5.84	6.78	(2.93)	1.58
	權益報酬率(%)	14.22	8.90	8.72	9.48	(4.47)	2.6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 6)	49.20	31.11	30.42	33.26	(4.40)	11.40
	純益率(%)	14.84	8.91	8.13	10.36	(4.47)	7.00
	每股盈餘(元)	4.02	2.57	2.51	2.74	(1.33)	0.5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 2)	53.89	18.40	9.98	75.77	23.19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2)	129.40	111.76	77.05	82.10	67.02	61.14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 2)	10.75	0.11	(4.09)	13.29	2.20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21	1.39	1.50	1.51	(1.65)	1.43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1	1.01	0.97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負債占資產比率：本期較高，主要係子公司千附水資源增提重置負債準備所致。							
(2)速動比率：本期較高，主要係處分子公司千附精密部分持股，期末現金部位增加所致。							
(3)利息保障倍數、獲利能力各項比率及營運槓桿度：係子公司千附水資源提列一次性虧損致本期為負值。							
(4)應收款項週轉率(次)：主要係營收成長致本期較高。							
(5)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本期廠務工程投入及存貨備料增加等因素使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註 1：本公司之存貨主係包含管件、機器零件及在建工程等，因存貨性質差異頗大，且大都屬營建工程性質，因此不適用存貨週轉率之計算。

註 2：重要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

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2)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3)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4)。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6：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二) 個體財務分析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29.70	33.55	28.82	14.21	15.70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33.04	205.80	219.69	542.53	591.65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04.46	163.76	184.31	252.69	362.53
	速動比率	132.68	76.86	75.40	93.95	185.49
	利息保障倍數(註 1)	492.36	251.62	133.93	264.63	(889.1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13	5.24	5.99	7.11	8.49
	平均收現日數(天)	89.00	70.00	61.00	52.00	43.00
	存貨週轉率(次)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16	3.46	3.83	6.40	4.63
	平均銷貨日數(天)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56	1.97	2.03	2.25	2.4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4	0.64	0.69	0.58	0.3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05	6.10	6.04	7.40	(3.80)
	權益報酬率(%)	14.22	8.90	8.72	9.48	(4.4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49.10	31.21	30.31	32.34	(13.25)
	純益率(%)	15.79	9.50	8.70	12.63	(10.05)
	每股盈餘(元)	4.02	2.57	2.51	2.74	(1.3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 2)	57.25	25.35	0.58	136.07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2)	126.08	112.64	72.78	73.55	51.82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 2)	9.54	1.82	(6.63)	12.01	(8.1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8	1.35	1.48	1.42	1.52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1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利息保障倍數：係本期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2)資產報酬率及純益率：係本期營業成本降低獲利提高所致。

(3)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108 年較低主要係 107 年第四季工程投入及備貨金額較高於 108 年第一季陸續付款，108 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少，致現金餘額較低及現金流量各項比率均減少所致。

(4)其他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者，主要係本期分割千附精密期末資產及負債金額變動所致。

註 1：本公司之存貨主係包含管件、機器零件及在建工程等，因存貨性質差異頗大，且大都屬營建工程性質，因此不適用存貨週轉率之計算。

註 2：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為負不適用。

註 3：重要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佔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4)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5)。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註8：本公司依法規不需編製111年第1季個體財務報告。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建銘以及劉書琳兩位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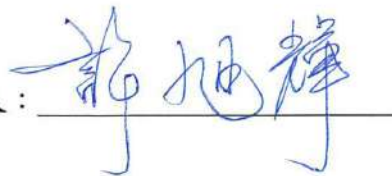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符合相關法令規定，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十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9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千附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千附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千附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千附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千附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工程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工程事業之工程收入係以估計完成程度及合約總價款計算，由於完成程度之估算須參酌內外部相關憑證並存在部分估計資訊，其計算較為複雜且工程收入金額係屬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工程收入認列之正確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與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及資訊，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及附註二二。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如下：

1. 瞭解、評估及測試工程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制度係合理且有效執行。
2. 評估工程完成程度估計之會計政策是否一致性採用。
3. 核對合約價款至原始合約及抽查經核准之預估總成本，包含當期追加減工程及重大計價工程之佐證文件，以測試合約總價款及估計完成合約總成本之合理性。
4. 執行期末未完工程合約之細項證實測試，以確認完成程度估算及工程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特定客戶收入之真實性評估

千附集團之子公司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之收入來源屬光電及半導體設備零組件、航太零組件，其中因特定客戶銷貨收入之認列，需以人工確認及核對相關單據，故可能造成收入認列存有不適當之情形，以及審計準則公報對收入認列預設為顯著風險，故將其銷貨收入認列之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與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及資訊，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及附註二二。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如下：

1. 瞭解、評估及測試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制度係合理且有效執行。
2. 以特定客戶銷貨收入明細進行選樣，核對認列收入之相關文件是否相符，以確認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3. 取得期後銷貨退回明細，抽核其相關憑證並檢視退貨原因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千附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千附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千附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千附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千附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

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千附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千附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曾 建 銘

曾建銘



會計師 劉 書 琳

劉書琳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9 日

子附資公限有司公限有司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及三十）	\$ 1,534,096	26	\$ 616,174	1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三十）	115,056	2	50,354	1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686,918	12	603,025	1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九及三十）	25,183	1	52,616	1
1172	應收帳款（附註四、九及三十）	495,552	8	347,601	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及三十）	8,852	-	6,964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五）	13	-	18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647,570	11	466,793	10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七）	93,264	2	67,206	1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一）	2,462	-	-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七、三十及三二）	21,312	-	22,611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12,659	-	6,403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642,937	62	2,233,745	48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及三十）	29,053	1	28,844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三）	1,608,192	27	1,693,956	36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143,208	2	60,136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五）	165,046	3	166,705	4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22,557	-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75,137	1	69,567	2
1930	長期應收款及應收票據（附註九及三十）	217,375	4	374,050	8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七及三十）	11,516	-	22,491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272,084	38	2,415,749	51
1XXX	資 產 總 計	\$ 5,915,021	100	\$ 4,649,494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 187,670	3	\$ 367,316	8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八及三十）	624,621	11	297,318	7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及三十）	847,917	14	371,144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五）	61,742	1	61,488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四及三十）	6,944	-	7,595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九）	2,668	-	2,63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731,762	29	1,107,486	24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10,136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四及三十）	142,047	2	57,700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十）	36,763	1	54,567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九）	1,268	-	1,032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90,214	3	113,359	2
2XXX	負債總計	1,921,976	32	1,220,845	26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一）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181,925	20	1,181,925	25
資本公積					
3211	資本公積—普通股股票溢價	268,062	4	268,062	6
3213	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215,084	4	215,084	4
3220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80,875	1	80,171	2
3230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異	573,199	10	-	-
3235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36,270	1	-	-
3270	資本公積—合併溢額	318,025	5	318,025	7
3200	資本公積總計	1,491,515	25	881,342	1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65,623	8	432,288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7,730	-	18,257	1
3350	未分配盈餘	445,636	8	937,772	20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928,989	16	1,388,317	3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9,202)	-	(18,584)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3	-	854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18,139)	-	(17,730)	-
3500	庫藏股票	(5,203)	-	(5,203)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3,579,085	61	3,428,649	74
36XX	非控制權益	413,960	7	-	-
3XXX	權益總計	3,993,045	68	3,428,649	74
負債與權益總計		\$ 5,915,021	100	\$ 4,649,49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理如



經理人：張理如



會計主管：陳怡華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二）				
4100	銷貨收入	\$ 2,237,014	64	\$ 2,179,116	70
4520	工程收入	1,142,944	33	813,748	26
4600	勞務收入	123,359	3	126,625	4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3,503,317</u>	<u>100</u>	<u>3,119,489</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十及二三）				
5110	銷貨成本	1,618,000	46	1,640,277	53
5520	工程成本	905,534	26	607,431	19
5600	勞務成本	144,155	4	127,922	4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2,667,689</u>	<u>76</u>	<u>2,375,630</u>	<u>76</u>
5900	營業毛利	<u>835,628</u>	<u>24</u>	<u>743,859</u>	<u>24</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及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104,842	3	96,614	3
6200	管理費用	262,854	8	230,285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8,012	1	59,507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4,717</u>	<u>-</u>	<u>-</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20,425</u>	<u>12</u>	<u>386,406</u>	<u>12</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三三）	<u>(488,902)</u>	<u>(14)</u>	<u>-</u>	<u>-</u>
6900	營業（淨損）淨利	<u>(73,699)</u>	<u>(2)</u>	<u>357,453</u>	<u>1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三）				
7100	利息收入	13,989	-	7,916	-
7010	其他收入	22,252	-	30,93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2,304)</u>	<u>-</u>	<u>(1,409)</u>	<u>-</u>
7050	財務成本	<u>(2,188)</u>	<u>-</u>	<u>(1,787)</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1,749</u>	<u>-</u>	<u>35,654</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 51,950)	(2)	\$ 393,107	1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五)	(72,460)	(2)	(70,029)	(2)
8200	本年度(淨損)淨利	(124,410)	(4)	323,078	11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9,132)	-	10,27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損益	209	-	30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18)	-	219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合計	(9,541)	-	10,803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33,951)	(4)	\$ 333,881	11
	(淨損)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56,750)	(5)	\$ 323,078	10
8620	非控制權益	32,340	1	-	-
8600		(\$ 124,410)	(4)	\$ 323,078	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64,256)	(5)	\$ 333,881	11
8720	非控制權益	30,305	1	-	-
8700		(\$ 133,951)	(4)	\$ 333,881	11
	每股(虧損)盈餘(附註二六)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1.33)		\$ 2.74	
9810	稀 釋	(\$ 1.33)		\$ 2.7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瓊如



經理人：張瓊如



會計主管：陳怡華





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說明	本公司及子公司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其他權益	合計	非控制權益
A1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81,925	\$ 881,638	\$ 403,335	\$ 15,791	\$ 931,315	\$ 38,803	\$ 546	\$ 3,389,545	\$ 3,389,545	\$ -
B1	108 年度盈餘分配及分配	-	-	28,953	-	(28,953)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2,466	(2,466)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295,481)	-	-	(295,481)	(295,481)	-
M1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M1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704	-	-	-	-	-	704	704	-
D1	109 年度淨損	-	-	-	-	323,078	-	-	323,078	323,078	-
D3	109 年度盈餘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276	219	308	10,803	10,803	-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33,354	219	308	333,881	333,881	-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81,925	\$ 881,342	\$ 432,288	\$ 18,257	\$ 937,772	\$ 38,584	\$ 854	\$ 3,428,649	\$ 3,428,649	\$ -
B1	109 年度盈餘分配及分配	-	-	33,335	-	(33,335)	-	-	-	-	-
B17	法定盈餘公積	-	-	-	527	(527)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295,481)	-	-	(295,481)	(295,481)	-
M1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704	-	-	-	-	-	704	704	-
O1	子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	7,782	-	-	-	-	-	7,782	7,782	-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附註二八)	-	28,488	-	-	-	-	-	28,488	108,156	136,644
M5	實際成分/取得子附屬子公司部分權益 (附註二八)	-	573,199	-	-	-	-	-	573,199	273,221	846,420
D1	110 年度淨損	-	-	-	-	(156,750)	-	-	(156,750)	32,340	(124,410)
D3	110 年度盈餘其他綜合損益	-	-	-	-	(7,057)	(618)	209	(7,466)	(2,035)	(9,501)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63,807)	(618)	209	(164,216)	(30,305)	(133,921)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81,925	\$ 1,421,515	\$ 465,623	\$ 17,720	\$ 445,636	\$ 19,202	\$ 1,063	\$ 3,579,085	\$ 432,960	\$ 3,993,045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運如

經理人：張運如

會計主管：陳怡華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淨利	(\$ 51,950)	\$ 393,10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70,280	173,268
A20200	攤銷費用	12,224	-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717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 產淨損失（利益）	5,057	(5,971)
A20900	財務成本	2,188	1,787
A299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488,902	-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29,774)	(1,482)
A21200	利息收入	(13,989)	(7,916)
A21300	股利收入	(6,891)	(3,004)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0,060	-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	(793)	214
A231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 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3,594)	18,019
A29900	已實現遞延收入	(49)	(4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83,893)	(11,814)
A31130	應收票據	27,433	12,160
A31150	應收帳款	(89,243)	240,237
A31200	存 貨	(157,003)	247,970
A31230	預付款項	(26,058)	(25,16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8,181)	409
A32125	合約負債	(179,446)	14,830
A32150	應付帳款	327,303	(157,14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86,820	27,04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3	56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9,218)	(65,96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454,945	851,10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4,026	8,78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188)	(1,73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5,198)	(19,01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01,585</u>	<u>839,12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32,591)	(\$ 377,376)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266,406	316,779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8,189)	(145,73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188	2,386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0,360)	-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299	27,342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569)	(23,198)
B07600	收取之股利	6,891	3,004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569)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3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4,494)	(196,76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05,192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05,192)	(50,0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30,000	-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30,000)	(100,000)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225	176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6,914)	(7,44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94,777)	(294,777)
C05500	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價款	869,657	-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113,407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81,598	(452,042)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67)	274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917,922	190,59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16,174	425,583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34,096	\$ 616,17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瓊如



經理人：張瓊如



會計主管：陳怡華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千附公司」)創立於 71 年 4 月，營業範圍包括半導體製控設備系統連結工程；潔淨室、超純水設備管路及各類化學工程設備之買賣、設計、製造及施工；各種油壓、機械另件及精密模具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製鞋整廠機械設備之設計規劃及其相關材料產品之製品買賣加工業務；以及各項航空器材之加工製造買賣等業務。

千附公司股票自 93 年 9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千附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1 年 3 月 9 日提報董事會報告後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規定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該修正之實務權宜作法，處理利率指標變革導致之決定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基礎之變動。若前述變動為利率指標變革之直接結果所必須，且新基礎在經濟上約當於變動前之基礎，係於決定基礎變動時視為有效利率變動。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s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IFRSs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若干準則，其中 IFRS 9「金融工具」之修正，為評估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是否具有重大差異，比較新舊合約條款之現金流量折現值（包括簽訂新合約或修改合約所收付費用之淨額）是否有 10%之差異時，前述所收付費用僅應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間收付之費用。

2. IFRS 3 之修正「更新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該修正係更新對觀念架構之引述並新增收購者應適用 IFRIC 21「公課」以決定收購日是否存在產生公課支付負債之義務事項之規定。

3.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該修正規定，為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而產出之項目之銷售價款，

不宜作為該資產之成本減項。前述產出項目應按 IAS 2「存貨」衡量，並按所適用之準則將銷售價款及成本認列於損益。

該修正適用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合併公司於首次適用該修正時，比較期間資訊應予重編。

4.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該修正明訂，於評估合約是否係虧損性時，「履行合約之成本」應包括履行合約之增額成本（例如，直接人工及原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之其他成本之分攤（例如，履行合約所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費用分攤）。

合併公司將於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合併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若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合併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該修正並釐清，若合併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合併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合併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

該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

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3.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該修正明訂合併公司應依重大之定義，決定應揭露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若會計政策資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會計政策資訊係屬重大。該修正並釐清：

- 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合併公司無需揭露該等資訊。
- 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性質而判斷相關會計政策資訊屬重大，即使金額不重大亦然。
- 並非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皆屬重大。

此外，該修正並舉例說明若會計政策資訊係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且有下列情況時，該資訊可能屬重大：

- (1)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改變會計政策，且該變動導致財務報表資訊之重大變動；
- (2) 合併公司自準則允許之選項中選擇其適用之會計政策；
- (3) 因缺乏特定準則之規定，合併公司依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建立之會計政策；
- (4) 合併公司揭露其須運用重大判斷或假設所決定之相關會計政策；或
- (5) 涉及複雜之會計處理規定且財務報表使用者仰賴該等資訊方能了解該等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

4.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該修正明訂會計估計係指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合併公司於適用會計政策時，可能須以無法直接觀察而必須估計之貨幣金額衡量財務報表項目，故須使用衡量

技術及輸入值建立會計估計以達此目的。衡量技術或輸入值之變動對會計估計之影響若非屬前期錯誤之更正，該等變動係屬會計估計變動。

5.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該修正釐清，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不適用 IAS 12 原始認列之豁免規定。合併公司將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與租賃及除役義務有關之所有可減除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若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並於該日將累積影響數認列為保留盈餘初始餘額之調整。對租賃及除役義務以外之交易則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者推延適用該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合併公司從事建造工程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千附公司及由千附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及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附表五及六。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除下列項目外，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1. 為規避部分匯率風險而進行避險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及
2. 應收或應付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項目，該項目之清償目前既無計畫亦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發生（故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則其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千附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半成品、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不動產係以結束自用時之帳面金額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

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割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認列於其他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十。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

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

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包括源自服務特許權協議中特別載明基礎建設於歸還予授予人前應維護或復原之合約義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

(十四) 收入認列

1. 銷貨收入

由於商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服務特許權協議下所提供之營運服務。

3. 工程收入

於建造過程中不動產即受客戶控制之不動產建造合約，合併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合併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合併公司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合併公司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合併公司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履約義務之結果若無法可靠衡量，僅在滿足履約義務之已發生成本預期可回收之範圍內認列工程收入。

(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以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六)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八) 員工認股權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非控制權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合併公司之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董事會通過日為給與日。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重置準備負債

合併公司依規定估計相關重置成本，按相關設備之重置時程及重置成本估計，以反映最佳之估計。相關重置成本之基礎假設及時程等重要參數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合併公司重置準備負債之金額。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05	\$ 5,21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030,635	271,148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12,456	2,811
附買回債券	490,400	337,000
	<u>\$ 1,534,096</u>	<u>\$ 616,174</u>

銀行存款、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1%~0.2%	0.001%~0.2%
定期存款	-	0.45%
附買回債券	0.22%~0.37%	0.25%~0.32%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及興		
櫃股票	\$ 58,686	\$ 20,168
－基金受益憑證	56,370	30,166
	<u>\$ 115,056</u>	<u>\$ 50,334</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普通股	<u>\$ 29,053</u>	<u>\$ 28,844</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未上市（櫃）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25,464	\$ 52,897
減：備抵損失	(281)	(281)
	<u>\$ 25,183</u>	<u>\$ 52,616</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501,671	\$ 355,576
減：備抵損失	(6,119)	(7,975)
	<u>\$ 495,552</u>	<u>\$ 347,601</u>
<u>其他應收款</u>		
其 他	<u>\$ 8,852</u>	<u>\$ 6,964</u>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u>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 350,300	\$ 413,241
減：1年內到期之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39,605)	(39,191)
減：備抵損失	(93,320)	-
	<u>\$ 217,375</u>	<u>\$ 374,050</u>
<u>催收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0,045	\$ 3,601
減：備抵損失	(10,045)	(3,601)
	<u>\$ -</u>	<u>\$ -</u>

(一)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開立發票日起月結 6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

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期 1 ~ 逾 期 90 天	逾 期 91 ~ 逾 期 180 天	逾 期 181 ~ 逾 期 270 天	逾 期 超 過 270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53%	1%~14.30%	1%~42.35%	57.31%	100%	
總帳面金額	\$ 468,244	\$ 26,355	\$ 6,415	\$ 657	\$ -	\$ 501,67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3,609)	(1,787)	(346)	(377)	-	(6,119)
攤銷後成本	<u>\$ 465,780</u>	<u>\$ 23,423</u>	<u>\$ 6,069</u>	<u>\$ 280</u>	<u>\$ -</u>	<u>\$ 495,552</u>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期 1 ~ 逾 期 90 天	逾 期 91 ~ 逾 期 180 天	逾 期 181 ~ 逾 期 270 天	逾 期 超 過 270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2.75%	1%~5.15%	1%~24.32%	39.93%	100%	
總帳面金額	\$ 342,216	\$ 8,068	\$ 3,446	\$ 1,846	\$ -	\$ 355,57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6,454)	(254)	(530)	(737)	-	(7,975)
攤銷後成本	<u>\$ 335,762</u>	<u>\$ 7,814</u>	<u>\$ 2,916</u>	<u>\$ 1,109</u>	<u>\$ -</u>	<u>\$ 347,601</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7,975	\$ 10,669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4,717	-
減：本年度重分類	(6,515)	(2,694)
減：本年度直接沖銷	(58)	-
年底餘額	<u>\$ 6,119</u>	<u>\$ 7,975</u>

催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3,601	\$ 907
加：本年度重分類	6,444	2,694
年底餘額	<u>\$ 10,045</u>	<u>\$ 3,601</u>

(二)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淨額

本合併公司之千附水資源公司完成「民間參與增建馬公 5,500 噸海水淡化廠興建及營運案」，並取得相關營運所需之核准及證照，自 101 年 7 月 10 日由興建期轉為正式開始營運之日，依約於建設完工後移轉不動產所有權及營運資產予自來水公司，故將該案在建工程轉列為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按利息法分 20 年攤銷。於 110 年 12

月收到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來函，明定營運期限為 15.7 年，故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將可能無法收回之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提列備抵損失，請參閱附註三三。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	\$ -
加：本年度重分類	70	-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93,250	-
年底餘額	<u>\$ 93,320</u>	<u>\$ -</u>

十、存 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原 物 料	\$ 166,242	\$ 179,276
在 製 品	365,402	192,662
製 成 品	91,988	88,222
商品存貨	23,938	633
	<u>\$ 647,570</u>	<u>\$ 460,793</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1,623,633	\$ 1,621,769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29,774)	(1,482)
其 他	24,141	19,990
	<u>\$ 1,618,000</u>	<u>\$ 1,640,277</u>

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去化及出售呆滯存貨所致。

十一、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待出售房屋土地	<u>\$ 2,462</u>	<u>\$ -</u>

本合併公司之子公司全鋒公司於 110 年 12 月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並於 111 年 1 月已完成過戶。110 年將該建築物及土地重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亦無減損情形，故無應認列之減損損失。

十二、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0年 12月31日	109年 12月31日	
千附公司	全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
	千附水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70.12%	100%	註
	CHEN FULL HOLDING CO., LTD.	100%	100%	-
全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0.45%	-	-
CHEN FULL HOLDING CO., LTD.	NEW OPPORTUNITY LIMITED	100%	100%	-
NEW OPPORTUNITY LIMITED	東莞全鋒機械有限公司	100%	100%	-

註：合併公司之千附公司為提高競爭力及經營績效，進行組織重整及專業分工，於 109 年 5 月 28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將精密科技事業部門之相關營業以分割之方式，分割移轉予百分之百持股之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千附精密公司），並取得對千附精密公司之控制。分割基準日為 109 年 10 月 1 日。分割淨資產之帳面價值為 900,004 仟元，相關交易已於 109 年 10 月辦理完竣。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非控制權益所持 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10年12月31日
千附精密公司	29.43%

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子 公 司 名 稱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之 損 益	非 控 制 權 益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千附精密公司	\$ 32,340	\$ 413,960

以下千附精密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千附精密公司

	110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026,324
非流動資產	1,026,163
流動負債	(500,372)
非流動負債	(145,497)
權益	<u>\$ 1,406,618</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992,658
千附精密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413,960</u>
	<u>\$ 1,406,618</u>
	110年度
營業收入	<u>\$ 1,708,676</u>
本年度淨利	\$ 256,439
其他綜合損益	(6,915)
綜合損益總額	<u>\$ 249,524</u>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224,099
千附精密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32,340</u>
	<u>\$ 256,439</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219,219
千附精密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30,305</u>
	<u>\$ 249,524</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297,086
投資活動	(52,659)
籌資活動	<u>100,006</u>
淨現金流入	<u>\$ 344,433</u>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建造中之不動產	合計
<u>成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427,500	\$ 1,059,189	\$ 950,962	\$ 492,181	\$ 18,186	\$ 2,948,018
增添	-	7,155	13,175	59,094	1,857	81,281
處分	-	-	(1,165)	(71,196)	-	(72,361)
重分類	(897)	15,562	10,886	(24,053)	(18,185)	(16,687)
淨兌換差額	-	-	-	3	-	3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426,603</u>	<u>\$ 1,081,906</u>	<u>\$ 973,858</u>	<u>\$ 456,029</u>	<u>\$ 1,858</u>	<u>\$ 2,940,254</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311,111	\$ 650,533	\$ 292,418	\$ -	\$ 1,254,062
處分	-	-	(1,136)	(70,830)	-	(71,966)
折舊費用	-	43,661	56,346	61,076	-	161,083
重分類	-	(1,338)	-	(9,782)	-	(11,120)
淨兌換差額	-	1	-	2	-	3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353,435</u>	<u>\$ 705,743</u>	<u>\$ 272,884</u>	<u>\$ -</u>	<u>\$ 1,332,062</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426,603</u>	<u>\$ 728,471</u>	<u>\$ 268,115</u>	<u>\$ 183,145</u>	<u>\$ 1,858</u>	<u>\$ 1,608,192</u>
<u>成本</u>						
109年1月1日餘額	\$ 427,500	\$ 1,048,268	\$ 876,894	\$ 461,286	\$ 8,784	\$ 2,822,732
增添	-	8,860	64,695	57,087	10,300	140,942
處分	-	-	(26,105)	(32,442)	-	(58,547)
重分類	-	2,061	35,477	6,251	(898)	42,891
淨兌換差額	-	-	1	(1)	-	-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427,500</u>	<u>\$ 1,059,189</u>	<u>\$ 950,962</u>	<u>\$ 492,181</u>	<u>\$ 18,186</u>	<u>\$ 2,948,018</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267,432	\$ 614,319	\$ 264,166	\$ -	\$ 1,145,917
處分	-	-	(25,296)	(30,651)	-	(55,947)
折舊費用	-	43,679	61,510	58,904	-	164,093
淨兌換差額	-	-	-	(1)	-	(1)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311,111</u>	<u>\$ 650,533</u>	<u>\$ 292,418</u>	<u>\$ -</u>	<u>\$ 1,254,062</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427,500</u>	<u>\$ 748,078</u>	<u>\$ 300,429</u>	<u>\$ 199,763</u>	<u>\$ 18,186</u>	<u>\$ 1,693,956</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5至56年
電氣工程	20至21年
給排水設備	10至11年
空調設備	7至9年
其他	2至21年
機器設備	2至11年
其他設備	2至11年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u>\$ 143,208</u>	<u>\$ 60,136</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110年度	109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u>\$ 90,610</u>	<u>\$ -</u>
土地	<u>\$ 7,538</u>	<u>\$ 7,517</u>

(二) 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6,944</u>	<u>\$ 7,595</u>
非流動	<u>\$ 142,047</u>	<u>\$ 57,700</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土地	1.322%	2.028%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土地做為廠房使用，租賃期間自 98 年 5 月至 117 年 12 月止，上述租約於 110 年度重新簽訂，租賃期間自 110 年 1 月至 129 年 12 月止。位於中華民國之土地租賃約定出租人得依據法令規定調整租賃給付。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16,545</u>	<u>\$ 7,258</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1,159</u>	<u>\$ 275</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6,575)</u>	<u>(\$ 16,380)</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已完工投資性 不動產
<u>成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171,636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71,636</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0年1月1日餘額	\$ 4,931
折舊費用	<u>1,659</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6,590</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165,046</u>
<u>成本</u>	
109年1月1日餘額	\$ 171,636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71,636</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9年1月1日餘額	\$ 3,273
折舊費用	<u>1,658</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4,931</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166,705</u>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1 年。承租人於租賃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第 1 年	<u>\$ 1,690</u>	<u>\$ 1,871</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主建物	20 年
-----	------

投資性不動產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為 171,620 仟元。該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參考鄰近地區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行情評估。

十六、無形資產

成 本	電 腦 軟 體 成 本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增 添	10,360
處 分	(1,443)
重 分 類	<u>34,295</u>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3,212</u>
累計攤銷及減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攤銷費用	12,224
處 分	(1,443)
重 分 類	<u>9,874</u>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0,655</u>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2,557</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成本 1 至 5 年

依功能彙總攤銷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成本	\$ 856	\$ -
營業費用	<u>11,368</u>	<u>-</u>
	<u>\$ 12,224</u>	<u>\$ -</u>

十七、其他資產

流 動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付款項		
用品盤存	\$ 15,077	\$ 13,163
預付貨款	58,506	43,118
其 他	<u>19,681</u>	<u>10,925</u>
	<u>\$ 93,264</u>	<u>\$ 67,206</u>

(接 次 頁)

(承前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		
定期存款(一)	\$ 2,738	\$ 12,817
質押定存(一)	<u>18,574</u>	<u>9,794</u>
	<u>\$ 21,312</u>	<u>\$ 22,611</u>
其他流動資產		
暫付款	\$ 12,504	\$ 6,380
員工借支	<u>155</u>	<u>23</u>
	<u>\$ 12,659</u>	<u>\$ 6,403</u>
非流動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二)		
其他應收款	\$ 84,851	\$ 84,851
減：備抵呆帳	(84,851)	(84,851)
預付設備款	1,841	16,385
待過戶土地(三)	1,114	1,114
存出保證金	<u>8,561</u>	<u>4,992</u>
	<u>\$ 11,516</u>	<u>\$ 22,491</u>

(一)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及質押定存單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0.04%~0.815%及 0.04%~1.5%。

(二) 其他應收款－非流動

本合併公司之千附公司承攬浩漢忠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浩漢公司）轉包之工程，因雙方對於合約解釋、款項支付及扣款金額有所爭議，而向浩漢公司訴請工程款等 110,821 仟元。嗣後於 100 年 9 月 30 日除 7,368 仟元部分繼續訴訟外，其餘部分以浩漢公司支付千附公司 92,499 仟元（係應收工程款、履約保證款項 84,851 仟元及訴訟費等款項 7,648 仟元，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達成和解作成公證書，前揭訴訟高等法院於 103 年 3 月 25 日判決浩漢公司應給付千附公司工程款共 9,383 仟元及利息等，已於 103 年 7 月 25 日法院核發債權憑證在案。另前因浩漢公司未依和解條件支付，已向法院聲請強制執行在案。對浩漢公司前負責人陳水塗依背書責任

訴請 92,499 仟元，已獲勝訴判決確定，並取具法院核發之債權憑證在案。千附公司已針對上述對浩漢公司請求款淨額 84,851 仟元提列 100% 備抵呆帳。

(三) 待過戶土地

本合併公司為擴廠營運需要，承購桃園縣大園鄉許厝港 1065-0086 及 0015 地號面積計 6,454 m² 農地帳列成本 25,120 仟元。由於法令限制本合併公司之千附公司尚不得登記農田用地所有權，千附公司（以下稱甲方）乃與具有自耕農身份之千附公司前任董事長徐志宏先生（以下稱乙方）於 91 年 10 月 21 日訂立協議，由乙方代理甲方承購該筆農地，並於 91 年 11 月 5 日辦理過戶手續。雙方於合約中訂明該土地之所有權，經乙方同意無條件放棄主張任何權利，並於農地放寬移轉法令通過時，或都市計劃變更編定可以移轉時，乙方應無條件提供移轉所需文件，不得有任何刁難或藉故要求加價等之情事。千附公司業於 98 年 8 月取得主管機關變更部分地目之核准函，並已辦理過戶手續。100 年底大園新建廠區完成，作為廠務工程管件製造之生產基地。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有原 1065-0015 地號分割出之 0488-0000、0484-0000 地號共 281.98 m² 仍為農牧用地，保留供政府做水道治理計畫用地，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項下計 1,114 仟元。

十八、應付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 624,621</u>	<u>\$ 297,318</u>

購買部分商品之平均賒帳期間為 1 至 4 個月，對應付帳款不加計利息。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九、其他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設備款	\$ 7,693	\$ 13,392
應付薪資及獎金	111,093	91,978
應付員工酬勞	34,372	37,427
應付董監酬勞	3,410	4,350
應付休假給付	12,270	12,004
應付重置負債準備（附註 三三）	563,126	135,768
其 他	115,953	76,225
	<u>\$ 847,917</u>	<u>\$ 371,144</u>
其他流動負債		
暫 收 款	\$ 316	\$ 702
代 收 款	2,303	1,874
遞延收入—流動（附註 二四）	49	49
	<u>\$ 2,668</u>	<u>\$ 2,625</u>
<u>非 流 動</u>		
遞延收入		
政府補助（附註二四）	\$ 235	\$ 284
存入保證金	1,033	808
	<u>\$ 1,268</u>	<u>\$ 1,092</u>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東莞全鋒公司、NEW OPPORTUNITY LIMITED. 及 CHEN FULL HOLDING CO., LTD. 由於尚未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且當地政府亦無強制訂定員工退休辦法尚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九號規定。

合併公司中之千附公司、千附精密公司、千水公司及全鋒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千附公司及千附精密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千附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2,798	\$ 78,79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6,035)	(24,231)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6,763</u>	<u>\$ 54,567</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0年1月1日	\$ 78,798	(\$ 24,231)	\$ 54,567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16	-	216
利息費用（收入）	<u>292</u>	(<u>92</u>)	<u>200</u>
認列於損益	<u>508</u>	(<u>92</u>)	<u>41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319)	(319)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227)	-	(227)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11,960</u>	<u>-</u>	<u>11,960</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1,733</u>	(<u>319</u>)	<u>11,414</u>
雇主提撥	-	(2,818)	(2,818)
福利支付	(<u>38,241</u>)	<u>11,425</u>	(<u>26,816</u>)
110年12月31日	<u>\$ 52,798</u>	(<u>\$ 16,035</u>)	<u>\$ 36,763</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109年1月1日	\$ 155,512	(\$ 22,131)	\$ 133,381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49	-	449
利息費用(收入)	<u>1,118</u>	<u>(185)</u>	<u>933</u>
認列於損益	<u>1,567</u>	<u>(185)</u>	<u>1,38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688)	(688)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5,918	-	5,918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18,075)</u>	<u>-</u>	<u>(18,075)</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2,157)</u>	<u>(688)</u>	<u>(12,845)</u>
雇主提撥	-	(1,227)	(1,227)
福利支付	<u>(66,124)</u>	<u>-</u>	<u>(66,124)</u>
109年12月31日	<u>\$ 78,798</u>	<u>(\$ 24,231)</u>	<u>\$ 54,567</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成本	\$ 182	\$ 738
推銷費用	15	182
管理費用	203	337
研發費用	<u>16</u>	<u>125</u>
	<u>\$ 416</u>	<u>\$ 1,382</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5010%~0.5490%	0.3682%~0.3984%
薪資預期增加率	0.5000%~2.5000%	0.5000%~2.5000%

死亡率係依據 2021 年台灣壽險業經驗生命表。

殘廢率係依據預期死亡率之 10%。

離職率係依據千附公司及千附精密公司提供過去員工離職率經驗資料所得出的數據及考量未來趨勢為基礎，經修勻後採用。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5%	(\$ 2,406)	(\$ 3,807)
減少 0.5%	<u>\$ 2,580</u>	<u>\$ 3,005</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	<u>\$ 2,593</u>	<u>\$ 3,952</u>
減少 0.5%	<u>(\$ 2,440)</u>	<u>(\$ 3,725)</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643</u>	<u>\$ 1,359</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年~14年	10年

二一、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50,000</u>	<u>150,000</u>
額定股本	<u>\$ 1,500,000</u>	<u>\$ 1,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18,193</u>	<u>118,193</u>
已發行股本	<u>\$ 1,181,925</u>	<u>\$ 1,181,925</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 1）</u>		
股票發行溢價	\$ 268,062	\$ 268,062
公司債轉換溢價	215,084	215,084
庫藏股票交易	80,875	80,171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值與帳面價值差額	573,199	-
合併溢額	318,025	318,025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註 2）	36,270	-
	<u>\$ 1,491,515</u>	<u>\$ 881,342</u>

註 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 2：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千附公司章程之盈餘分配政策規定，千附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依法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按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或保留部分盈餘，如尚有盈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依千附公司股利政策擬具股東紅利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按股份總數比例分配之。依千附公司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之(七)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千附公司股利政策配合整體經營環境及產業特性，依據千附公司未來之財務結構及資本預算，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未分配盈餘

及資本公積，擬具適當之股利分配，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50%為原則，以求穩定發展並保障股東利益之最大化，其中現金股利之發放以不低於當年度全部股利之10%。

依公司法第237條規定，按稅後餘額提列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千附公司於110年7月1日及109年5月28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09及108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109年度	108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33,335</u>	<u>\$ 28,953</u>
特別盈餘公積	<u>(\$ 527)</u>	<u>\$ 2,466</u>
現金股利	<u>\$ 295,481</u>	<u>\$ 295,481</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2.5	\$ 2.5

千附公司111年3月9日董事會擬議110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年度
特別盈餘公積	<u>\$ 409</u>

有關110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及千附公司於111年3月9日董事會擬議以資本公積295,481仟元發放現金，尚待預計111年5月27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u>(\$ 18,584)</u>	<u>(\$ 18,803)</u>
當年度產生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		
淨資產所產生之		
兌換差額	<u>(618)</u>	<u>219</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618)</u>	<u>219</u>
年底餘額	<u>(\$ 19,202)</u>	<u>(\$ 18,584)</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	-------

年初餘額	\$ 854	\$ 546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209	308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209	308
年底餘額	<u>\$ 1,063</u>	<u>\$ 854</u>

(五)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母 公 司 發 放 股 票 股 利 (仟 股)	轉 讓 股 份 予 員 工 (仟 股)	子 公 司 持 有 母 公 司 股 票 自 長 期 投 資 轉 列 庫 藏 股 票 (仟 股)	合 計 (仟 股)
109 年 1 月 1 日 股 數	<u>63</u>	<u>-</u>	<u>219</u>	<u>282</u>
109 年 12 月 31 日 股 數	<u>63</u>	<u>-</u>	<u>219</u>	<u>282</u>
110 年 12 月 31 日 股 數	<u>63</u>	<u>-</u>	<u>219</u>	<u>282</u>

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千附公司股票之相關資訊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市 價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全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82	<u>\$ 11,608</u>	<u>\$ 11,608</u>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全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82	<u>\$ 11,468</u>	<u>\$ 11,468</u>

千附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子公司持有千附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千附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六) 非控制權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	\$ -
本年度淨利	32,340	-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2,035)	-
未按持股比例增資千附精密 公司所增加之非控制權益 (附註二八)	108,156	-
取得千附精密子公司部分權 益(附註二八)	(6,011)	-
處分千附精密子公司部分權 益(附註二八)	279,232	-
母公司員工持有之流通在外 既得認股權相關非控制權 益(附註二七)	<u>2,278</u>	<u>-</u>
年底餘額	<u>\$ 413,960</u>	<u>\$ -</u>

二二、收 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銷貨收入	\$ 2,237,014	\$ 2,179,116
工程收入	1,142,944	813,748
勞務收入	<u>123,359</u>	<u>126,625</u>
	<u>\$ 3,503,317</u>	<u>\$ 3,119,489</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1. 銷貨收入

由於商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 工程收入

於建造過程中不動產即受客戶控制之不動產建造合約，合併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

3.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服務特許權協議下所提供之營運服務。

(二) 合約餘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附註九）	<u>\$ 495,552</u>	<u>\$ 347,601</u>
合約資產—流動		
工程建造	<u>\$ 686,918</u>	<u>\$ 603,025</u>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售	\$ 51,263	\$ 150,155
工程建造	<u>136,607</u>	<u>217,161</u>
	<u>\$ 187,870</u>	<u>\$ 367,316</u>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	\$ 775	\$ 1,335
長期應收款項	3,845	6,162
附買回債券	1,090	408
其 他	<u>8,279</u>	<u>11</u>
	<u>\$ 13,989</u>	<u>\$ 7,916</u>

(二)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收入	\$ 1,410	\$ 1,678
股利收入	6,891	3,004
其他收入	<u>13,951</u>	<u>26,252</u>
	<u>\$ 22,252</u>	<u>\$ 30,934</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	\$ 793	(\$ 214)
處分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3,594	(18,019)
金融資產（損失）利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5,057)	5,971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1,183)	11,185
其他損失	<u>(451)</u>	<u>(332)</u>
	<u>(\$ 12,304)</u>	<u>(\$ 1,409)</u>

(四)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231	\$ 381
租賃負債之利息	1,957	1,406
	<u>\$ 2,188</u>	<u>\$ 1,787</u>

(五) 折舊及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61,083	\$ 164,093
投資性不動產	1,659	1,658
使用權資產	7,538	7,517
無形資產	12,224	-
	<u>\$ 182,504</u>	<u>\$ 173,268</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49,121	\$ 144,077
營業費用	21,159	29,191
	<u>\$ 170,280</u>	<u>\$ 173,26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56	\$ -
營業費用	11,368	-
	<u>\$ 12,224</u>	<u>\$ -</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十）		
確定提撥計畫	\$ 23,996	\$ 22,609
確定福利計畫	416	1,382
	<u>24,412</u>	<u>23,991</u>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附註二七）	10,060	-
其他員工福利	675,997	639,884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710,469</u>	<u>\$ 663,87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54,102	\$ 418,412
營業費用	256,367	245,463
	<u>\$ 710,469</u>	<u>\$ 663,875</u>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千附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2%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10 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11 年 3 月 9 日及 110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酬勞	-%	7.10%
董監事酬勞	-%	0.96%

金 額

	110年度				109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	\$	-	\$ 29,520	\$	-	-
董監事酬勞		-		-	4,000		-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9 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 109 及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千附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四、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11 月取得動力與公用設備之政府補助 390 仟元。該金額已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內轉列損益。

110 及 109 年度認列收益分別為 49 仟元及 49 仟元。

二五、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67,046	\$ 61,791
以前年度之調整	(1,589)	(4,339)
	<u>65,457</u>	<u>57,452</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0,760	10,167
虧損扣抵	1,784	773
以前年度之調整	(15,541)	1,637
	<u>7,003</u>	<u>12,57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2,460</u>	<u>\$ 70,029</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利	<u>(\$ 51,950)</u>	<u>\$ 393,107</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0,390)	\$ 78,621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75	198
免稅所得	(8,334)	(7,665)
當期抵減之投資抵減	(6,288)	(5,699)
前期未認列但本期動用之		
虧損扣抵	(1,260)	(429)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3,832	-
於其他轄區營運之子公司		
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1,755	7,70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1,589)	(4,339)
以前年度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15,541)	1,63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2,460</u>	<u>\$ 70,029</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20%。

此外，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0年度	109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155	(\$ 55)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u>2,282</u>	<u>(2,569)</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2,437</u>	<u>(\$ 2,624)</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3</u>	<u>\$ 18</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61,742</u>	<u>\$ 61,488</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認列於其他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成本	\$ 2,241	(\$ 1,053)	\$ -	\$ 1,188
海外投資	(7,727)	7,727	-	-
應付休假給付	1,129	53	-	1,182
未實現重置費用	27,154	(10,449)	-	16,705
未實現銷貨毛利	-	915	-	915
未實現兌換損益	229	509	-	738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25,547	(5,479)	-	20,068
未實現存貨報廢損失	3,936	(3,936)	-	-
備抵呆帳超限	18,840	911	-	19,75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0,995)	16,762	2,282	8,049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980	-	155	3,1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245)	1,378	-	133
其 他	1,200	(1,200)	-	-
	63,289	6,138	2,437	71,864
虧損扣抵	6,278	(3,005)	-	3,273
	<u>\$ 69,567</u>	<u>\$ 3,133</u>	<u>\$ 2,437</u>	<u>\$ 75,13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海外投資	\$ -	(\$ 9,023)	\$ -	(\$ 9,023)
未實現存貨跌價回升				
利益	-	(475)	-	(475)
備抵呆帳超限	-	(271)	-	(27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367)	-	(367)
	<u>\$ -</u>	<u>(\$ 10,136)</u>	<u>\$ -</u>	<u>(\$ 10,136)</u>

109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認列於其他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成本	\$ 806	\$ 1,435	\$ -	\$ 2,241
海外投資	(7,210)	(517)	-	(7,727)
應付休假給付	1,210	(81)	-	1,129
未實現重置費用	22,171	4,983	-	27,154
未實現兌換損益	5,514	(5,285)	-	229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25,844	(297)	-	25,547
未實現存貨報廢損失	-	3,936	-	3,936
備抵呆帳超限	18,794	46	-	18,840

(接 次 頁)

(承前頁)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4,767	(\$ 13,193)	(\$ 2,569)	(\$ 10,995)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3,035	-	(55)	2,98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51)	(1,194)	-	(1,245)
其他	<u>1,200</u>	<u>-</u>	<u>-</u>	<u>1,200</u>
	76,080	(10,167)	(2,624)	63,289
虧損扣抵	<u>8,688</u>	<u>(2,410)</u>	<u>-</u>	<u>6,278</u>
	<u>\$ 84,768</u>	<u>(\$ 12,577)</u>	<u>(\$ 2,624)</u>	<u>\$ 69,567</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千附公司、千附水資源公司及全鋒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8 年度。

二六、每股（虧損）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盈餘之（虧損）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淨利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損）淨利	<u>(\$ 156,750)</u>	<u>\$ 323,078</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損）淨利	<u>(\$ 156,750)</u>	<u>\$ 323,078</u>

股數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17,911	117,91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876</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虧損）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17,911</u>	<u>118,787</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

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七、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權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千附精密公司董事會於 109 年 11 月 3 日，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4,890 仟股。此項現金增資案經櫃買中心於 110 年 3 月 5 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10 年 4 月 22 日為增資基準日。

上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保留部分作為控制及從屬公司員工認購，以 110 年 3 月 2 日為給與日。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10年度	
	單 位 (仟)	加 權 平 均 執行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	\$ -
本期給與	733	28
本期放棄	-	-
本期執行	(733)	
期末流通在外	-	
期末可執行	-	
本期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加權 平均公允價值 (元)	\$ 13.7248	

於 110 年度執行現金增資之員工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執行價格為 28 元。

合併公司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10年3月
股 數	733 仟股
限制轉讓期間	無 限 制
給與日每股公允價值	13.7248 元
執行價格	28 元
預期波動率	24.432%
存續期間	0.1205 年
無風險利率	0.4388%

110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0,060 仟元。

二八、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合併公司於 110 年 4 月 22 日放棄認購千附精密公司現金增資股數，致綜合持股比例由 100% 下降至 90.93%。

合併公司於 110 年 9 月處分其對千附精密公司 20.81% 之持股，致持股比例由 90.93% 下降為 70.12%。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全鋒公司於 110 年 11 月至 12 月間取得對千附精密公司 0.43% 之持股，致持股比例由 0.02% 上升為 0.45%。

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110年11月至 12月) 千附精密公司	(110年9月) 千附精密公司	(110年4月22 日) 千附精密公司	合計
收取(支付)之現金對價	(\$ 23,237)	\$ 869,657	\$ 136,644	\$ 983,064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 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 出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6,011	(279,232)	(108,156)	(381,377)
權益交易差額	(\$ 17,226)	\$ 590,425	\$ 28,488	\$ 601,687

	(110年11月至 12月) 千附精密公司	(110年9月) 千附精密公司	(110年4月22 日) 千附精密公司	合計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 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 -	\$ -	\$ 28,488	\$ 28,488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 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 面價值差額	(\$ 17,226)	\$ 590,425	\$ -	\$ 573,199

二九、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三十、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 58,686	\$ -	\$ -	\$ 58,686
基金受益憑證	<u>56,370</u>	<u>-</u>	<u>-</u>	<u>56,370</u>
	<u>\$ 115,056</u>	<u>\$ -</u>	<u>\$ -</u>	<u>\$ 115,056</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u>\$ -</u>	<u>\$ -</u>	<u>\$ 29,053</u>	<u>\$ 29,053</u>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 20,168	\$ -	\$ -	\$ 20,168
基金受益憑證	<u>30,166</u>	<u>-</u>	<u>-</u>	<u>30,166</u>
	<u>\$ 50,334</u>	<u>\$ -</u>	<u>\$ -</u>	<u>\$ 50,334</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u>\$ -</u>	<u>\$ -</u>	<u>\$ 28,844</u>	<u>\$ 28,844</u>

110 及 109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0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28,84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 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 損益)	209
年底餘額	<u>\$ 29,053</u>

109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28,53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 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 損益)	308
年底餘額	<u>\$ 28,844</u>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無公開報價之股票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以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股票。公允價值係採用市場面鑑價方法一本益比法及股價淨值比法為基礎，以評估合理之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15,056	\$ 50,33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2,302,370	1,420,016
存出保證金	8,561	4,99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29,053	28,844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301,154	516,220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不含應付員工福利）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合併公司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合併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期間，合併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五。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10年度	109年度
損 益	\$ 4,722	\$ 1,688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525,032	\$ 362,422
—金融負債	148,991	65,29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029,771	271,148
—金融負債	-	-

110 及 109 年度合併公司因持有固定利率定期存款而產生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暴險，惟定期存款為固定利率且

未從事各種衍生性金融工具之營運活動，故合併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因利率變動產生之風險並不大。

2. 信用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授信額度之決定及授信核准訂有管理控制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前五大客戶，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前五大客戶應收款項佔本合併公司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60% 及 56%，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

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0年12月31日

	短於1年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624,621	\$ -	\$ -	\$ -	\$ 624,621
租賃負債	8,872	8,872	8,872	141,947	168,563
其他應付款	<u>676,533</u>	<u>-</u>	<u>-</u>	<u>-</u>	<u>676,533</u>
	<u>\$1,310,026</u>	<u>\$ 8,872</u>	<u>\$ 8,872</u>	<u>\$ 141,947</u>	<u>\$1,469,717</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至3年	3至6年	6年以上	合計
租賃負債	<u>\$ 8,872</u>	<u>\$ 17,744</u>	<u>\$ 26,615</u>	<u>\$ 115,332</u>	<u>\$ 168,563</u>

109年12月31日

	短於1年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297,318	\$ -	\$ -	\$ -	\$ 297,318
租賃負債	8,849	8,849	8,849	44,243	70,790
其他應付款	<u>218,902</u>	<u>-</u>	<u>-</u>	<u>-</u>	<u>218,902</u>
	<u>\$ 525,069</u>	<u>\$ 8,849</u>	<u>\$ 8,849</u>	<u>\$ 44,243</u>	<u>\$ 587,010</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至3年	3至6年	6年以上	合計
租賃負債	<u>\$ 8,849</u>	<u>\$ 17,698</u>	<u>\$ 26,546</u>	<u>\$ 17,697</u>	<u>\$ 70,790</u>

(2) 融資額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信用額度及 發行商業本票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193,703	\$ 204,291
— 未動用金額	<u>1,292,297</u>	<u>535,709</u>
	<u>\$1,486,000</u>	<u>\$ 740,000</u>

三一、關係人交易

千附公司及子公司(係千附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主要管理階層獎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2,095	\$ 25,109
退職後福利	6,305	6,872
股份基礎給付	960	-
	<u>\$ 29,360</u>	<u>\$ 31,981</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二、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係為業務所需之履約擔保：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質押定存單	<u>\$ 18,574</u>	<u>\$ 9,794</u>

三三、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外，本合併公司尚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本合併公司之千附公司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因授信額度、業務之履約及工程保固等所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計 1,040,260 仟元。
- (二) 本合併公司之千附精密公司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因授信額度、業務之履約所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計 446,886 仟元。
- (三) 本合併公司之千附水資源公司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提供給金融機構之存出保證票據計 326,000 仟元。另提供給客戶履約保證函金額為 181,814 仟元。
- (四) 本合併公司之千附公司 110 年 12 月 31 日因履約或保固保證，由廠商開立存入保證票據計 182,420 仟元。
- (五) 本合併公司之千附精密公司 110 年 12 月 31 日因履約或保固保證，由廠商開立存入保證票據計 29,068 仟元。
- (六)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合併公司之千附水資源公司因履約保證，由廠商開立存入保證票據計新台幣 3,176 仟元。

(七) 本合併公司之千附水資源公司與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自來水公司）於 96 年 2 月 7 日簽立「民間參與增建馬公 5500 噸海水淡化廠興建及營運案」投資契約，主要內容包括馬公 5500CMD 海水淡化廠之新建與營運及既設馬公 7000CMD、望安 400CMD 海水淡化廠之整建與營運，建設完工後移轉不動產所有權及營運資產予自來水公司，同時取得 20 年營運權（BTO 案），營運期間承諾購買淡化水量 10,400CMD（立方公尺／日），合約期間依合約規定應向自來水公司收取之工程建設及營運期間處理費情形如下：

處理費＝建設費＋營運費

＝（建設費）＋（操作維護費＋電力費＋重置費）

建設費：

自來水公司自營運開始日後 30 日內須支付千水公司建廠建設費新台幣 320,000 仟元，及按月支付千水公司馬公海水淡化廠案及望安海水淡化廠案每 CMD 新台幣 10.41 元及 27.6 元之建設費。

自 109 年 8 月 1 日起重新核定建設費單價，按月支付本公司馬公海水淡化廠案及望安海水淡化廠案與 CMD 新台幣 11.21 元及 29.72 元之建設費。

營運費：

自來水公司按月支付千水公司馬公海水淡化廠案及望安海水淡化廠案每 CMD 新台幣 11.85 元及 50.83 元之操作維護費、每 CMD 新台幣 5.47 元及 7.72 元之電力費及每 CMD 新台幣 6.68 元及 6.78 元之重置費，並自營運開始日起依物價及電力費用變動調整。

千水公司陸續收到自來水公司來函通知澎湖海水淡化廠營運期由 20 年縮減為 15.7 年，履約期限至 117 年 3 月 30 日止，並要求千水公司依投資執行計畫書進行重置，自來水公司並未完整支付設備之重置費用，仍要求千水公司需施作全數的重置工程，雖千水公司仍會持續向自來水公司進行追討重置費與商議變更重置範圍，為避免於爭議期間衍生額外之損失，千水公司仍暫以 117 年 3 月 30 日前完成全部重置為據，重新評估相關重置負債準備及長期應收款收現之可能性，於 110 年度提列增加重置負債準備 395,652 仟元及長期應

收款之備抵損失 93,250 仟元，合計 488,902 仟元，帳列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項下。

(八) 本合併公司與各廠商契約承諾購置設備及廠房裝修等，其合約總價計新台幣 6,325 仟元，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支付 3,698 仟元(帳列預付設備款及建造中之不動產)。

三四、其他事項

合併公司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之影響，奧運賽事延後及各地政府禁止戶外運動，導致合併公司製鞋機械設備方面營業收入下滑，隨疫情趨緩及政策鬆綁，合併公司預期營運將逐漸恢復正常。

三五、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8,341	27.68 (美金：台幣)	\$ 507,685
人 民 幣	446	4.344 (人民幣：台幣)	1,938
歐 元	156	31.32 (歐元：台幣)	4,874
日 圓	29,991	0.2405 (日圓：台幣)	7,213
			<u>\$ 521,710</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281	27.68 (美金：台幣)	\$ 35,455
日 圓	12,345	0.2405 (日圓：台幣)	2,969
歐 元	54	31.32 (歐元：台幣)	1,663
			<u>\$ 40,087</u>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6,021	28.48 (美金：台幣)	\$ 171,482
人 民 幣		967	4.377 (人民幣：台幣)	4,232
歐 元		73	35.02 (歐元：台幣)	2,566
日 圓		23,415	0.276 (日圓：台幣)	6,470
				<u>\$ 184,750</u>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93	28.48 (美金：台幣)	<u>\$ 2,659</u>
-----	----	---------------	-----------------

合併公司於 110 及 109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損失 11,183 仟元及利益 11,185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附表七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	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附表八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附表八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九)

三七、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工程及機械事業－廠務、系統整合及鞋機。

精密事業－精密加工。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工程及機械 事業	精 密 事 業	共	同 調 節 及 消 除	合 計
110 年度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794,662	\$ 1,708,655	\$ -	\$ -	\$ 3,503,317
部門間收入	61,913	21	-	(61,934)	-
利息收入	-	-	13,989	-	13,989
收入合計	<u>\$ 1,856,575</u>	<u>\$ 1,708,676</u>	<u>\$ 13,989</u>	<u>(\$ 61,934)</u>	<u>\$ 3,517,306</u>

(接次頁)

(承前頁)

	工程及機械 事業	精密事業	共	同	調節及消除	合	計
利息支出	\$ -	\$ -	\$ 2,188	\$ -	\$ -	\$ 2,188	
折舊與攤銷	\$ 48,964	\$ 116,188	\$ 17,352	\$ -	\$ -	\$ 182,504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 324,824)	\$ 313,152	(\$ 40,278)	\$ -	\$ -	(\$ 51,950)	
<u>109 年度</u>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470,396	\$ 1,649,093	\$ -	\$ -	\$ -	\$ 3,119,489	
部門間收入	18,960	-	-	(18,960)	-	-	
利息收入	-	-	7,916	-	-	7,916	
收入合計	\$ 1,489,356	\$ 1,649,093	\$ 7,916	(\$ 18,960)	\$ -	\$ 3,127,405	
利息支出	\$ -	\$ -	\$ 1,787	\$ -	\$ -	\$ 1,787	
折舊與攤銷	\$ 31,886	\$ 119,583	\$ 21,799	\$ -	\$ -	\$ 173,268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135,913	\$ 305,377	(\$ 48,183)	\$ -	\$ -	\$ 393,107	

部門間銷貨係依市價計價。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處分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損益、租金收入、利息收入、處分固定資產損益、處分投資損益、兌換損益、金融商品評價損益、利息費用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及負債

	工程及機械 事業	精密事業	共	同	調節及消除	合	計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資產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 55,197	\$ 35,881	\$ 1,773	\$ -	\$ -	\$ 92,851	
部門資產	\$ 2,242,766	\$ 2,052,160	\$ 1,620,095	\$ -	\$ -	\$ 5,915,021	
部門負債	\$ 1,232,261	\$ 645,542	\$ 44,173	\$ -	\$ -	\$ 1,921,976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資產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 57,988	\$ 74,172	\$ 8,782	\$ -	\$ -	\$ 140,942	
部門資產	\$ 2,150,821	\$ 1,480,895	\$ 1,017,778	\$ -	\$ -	\$ 4,649,494	
部門負債	\$ 700,446	\$ 438,504	\$ 81,895	\$ -	\$ -	\$ 1,220,845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
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 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 末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註 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擔 保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註 3)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註 3)	備 註
													名 稱	價 值			
0	千附實業股份 有限公司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Y	\$ 220,000	\$ -	\$ -	-	2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1,431,634	\$ 1,431,634	

註 1：編號欄之填寫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1)有業務往來填 1。

(2)有短期資金融通之必要者填 2。

註 3：資金貸與限額之計算方法及金額。

1. 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1)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依本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110.12.31）40%為限。

(2)被投資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依本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110.12.31）40%為限。

2. 資金貸與總限額：

(1)本公司累積對外資金貸與限額依本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110.12.31）40%為限。

(2)被投資公司累積對外資金貸與限額依本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110.12.31）40%為限。

3. 本公司資金貸與限額係以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計算；被投資公司資金貸與限額係以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計算。

註 4：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註 3 資金貸與之限額限制。

註 5：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撤銷對子公司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案。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 (註 3：一、(2))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 末 背 書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 2)										
0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2)	\$ 1,789,543	\$ 38,487	\$ 38,487	\$ 38,487	\$ -	1.08	\$ 1,789,543	Y	N	N
0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千附水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2)	1,789,543	340,000	-	-	-	-	1,789,543	Y	N	N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背書保證限額之計算方式及金額。

一、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 (1) 本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110.12.31）10%為限。
- (2) 本公司對單一聯屬公司之背書保證限額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110.12.31）50%為限。

二、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 (1) 本公司累計對外背書保證限額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110.12.31）50%為限。

註 4：本公司於 110 年 8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撤銷對子公司千附水資源股份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案。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
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註 1)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u>基金受益憑證－國內</u> 元大台灣高股息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574,000	\$ 19,275	0.02	\$ 19,275	
	國泰富時中國 A50 基金	"	"	462,000	11,555 \$ 30,830	0.34	11,555 \$ 30,830	
	<u>股票－上市上櫃</u> 富邦金丙特	"	"	155,000	\$ 9,315	0.05	\$ 9,315	
	<u>股票－非上市上櫃</u> 名超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2,703,905	\$ 21,303	9.45	\$ 21,303	
	台灣育成中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	854,360	7,750 \$ 29,053	1.21	7,750 \$ 29,053	
	<u>股票－上市上櫃</u>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281,759	\$ 11,608	0.24	\$ 11,608	
	<u>基金受益憑證－國內</u> 元大寶來台灣高股息投資信託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289,000	\$ 9,705	0.01	\$ 9,705	
	國泰富時中國 A50 基金	"	"	490,000	12,255	0.37	12,255	
	元大標普 500 基金	"	"	88,000	3,580	0.04	3,580	
					\$ 25,540		\$ 25,540	
全鋒實業股份有 限公司								

(接 次 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註 1)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u>股票－上市上櫃</u>							
	富邦金丙特	"	"	155,000	\$ 9,315	0.05	\$ 9,315	
	台達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30,000	8,250	-	8,250	
	鈺齊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	47,000	4,554	0.03	4,554	
	豐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22,000	5,093	-	5,093	
	全權委託投資帳戶 (註 2)							
	奇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7,000	2,381	0.01	2,381	
	鈺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	5,000	3,965	0.01	3,965	
	安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9,000	1,650	0.04	1,650	
	嘉澤端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2,490	1,895	-	1,895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	"	4,000	2,288	-	2,288	
					<u>\$ 39,391</u>		<u>\$ 39,391</u>	
	<u>股票－興櫃</u>							
	麗彤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171,001	<u>\$ 9,980</u>	0.28	<u>\$ 9,980</u>	
	<u>股票－非上市上櫃</u>							
	美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46,750	\$ -	0.19	\$ -	
	美強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	"	66,000	-	0.20	-	
					<u>\$ -</u>		<u>\$ -</u>	
	<u>股票－非公開</u>							
	環盟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35,000	<u>\$ -</u>	0.25	<u>\$ -</u>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係與投資顧問公司簽訂全權委託資產管理契約之方式，由受託人自行於集中交易市場買賣。

註 3：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附表六。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帳 列 科 目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其 他 調 整 項 目		期 末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售 價	帳 面 成 本	處 分 損 益 (註)	股 數	金 額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東	非關係人	48,900,000	\$ 1,042,392	-	\$ -	11,183,000	\$ 869,657	\$ 279,232	\$ -	\$ 223,146	37,717,000	\$ 986,306

註：包括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損益份額及股東權益調整項等。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
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全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四段 107 號 12 樓	商務中心營運及製鞋設備銷售	\$ 132,800	\$ 132,800	15,280,000	100	\$ 117,971	\$ 5,743	\$ 5,743	子公司
	CHEN FULL HOLDING CO., LTD.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進行控股業務	60,448 (USD 2,000)	60,448 (USD 2,000)	-	100	94,951	6,484	6,484	子公司
	千附水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蘆竹區南崁路 1 段 99 號 9 樓之 2	其他化學製品製造業、自來水經營業、配管工程業	418,000	418,000	41,800,000	100	(40,665)	(517,676)	(517,676)	子公司
全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后里區后科南路 28 號	精密零組件及航空器材之加工製造	377,170	489,000	37,717,000	70.12	986,306	256,439	223,952	子公司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后里區后科南路 28 號	精密零組件及航空器材之加工製造	23,516	-	242,909	0.45	6,352	256,439	148	子公司
	CHEN FULL HOLDING CO., LTD.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進行控股業務	60,448 (USD 2,000)	60,448 (USD 2,000)	-	100	83,400 (USD 3,013)	6,200 (USD 224)	6,200 (USD 224)	子公司
NEW OPPORTUNITY LIMITED	東莞全鋒機械有限公司（註）	廣東省東莞市厚街鎮新塘社區寶納大路 3 巷 11 號	精密機械設備、製鞋設備、通風設備及其零配件銷售與承攬	60,448 (USD 2,000)	60,448 (USD 2,000)	-	100	83,400 (USD 3,013)	6,200 (USD 224)	6,200 (USD 224)	子公司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
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台灣之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莞全鋒機械有 限公司	精密機械設備、製 鞋設備、通風設 備及其零配件銷 售與承攬	\$ 60,488 (USD 2,000)	(二)	\$ 60,448 (USD 2,000)	\$ -	\$ -	\$ 60,448 (USD 2,000)	\$ 6,200 (USD 224)	100	\$ 6,200 (USD 224) (二)-2	\$ 83,400 (USD 3,013)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NTD 60,448 (USD 2,000)	NTD 60,448 (USD 2,000)	NTD 2,147,451 (USD 77,581)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公司再投資大陸。
- (三)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 其他。

註 3：本表相關金額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110.12.31 之美金即期匯率為 27.68)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註 四)	交 易 條 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千附公司	全鋒公司	1	進 貨	\$ 38,567	與一般客戶相當	1.10%
	千附公司	全鋒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88	"	-
	千附公司	全鋒公司	1	租金收入	672	"	0.02%
	千附公司	全鋒公司	1	其他收入	1,079	"	0.03%
	千附公司	全鋒公司	1	預付貨款	1,005	"	0.02%
	千附公司	東莞全鋒公司	1	應收帳款	9,721	"	0.16%
	千附公司	東莞全鋒公司	1	合約負債	5,549	"	0.09%
	千附公司	東莞全鋒公司	1	進 貨	432	"	0.01%
	千附公司	東莞全鋒公司	1	銷貨收入	22,914	"	0.65%
	千附公司	千附精密公司	1	銷貨收入	21	"	-
	千附公司	千附精密公司	1	租金收入	4,970	"	0.14%
	千附公司	千附精密公司	1	其他收入	14,089	"	0.40%
	千附公司	千附精密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327	"	0.01%
	千附公司	千附精密公司	1	租金支出	120	"	-
	千附公司	千附精密公司	1	處份固資利益	194	"	0.01%

註一：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 本表僅揭露單向交易，於編制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上述交易。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貨		價格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備註
		金額	百分比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 之比較	金額	百分比		
東莞全鋒機械有限 公司	銷貨 進貨	\$ 22,914	1	與一般客戶相同 與一般客戶相同	與一般客戶相同	與一般客戶相同	\$ 9,721	6	\$ 4,576	
		432	-		與一般客戶相同	與一般客戶相同	-	-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富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004,180	7.61%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工程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工程事業之工程收入係以估計完成程度及合約總價款計算，由於完成程度之估算須參酌內外部相關憑證並存在部分估計資訊，其計算較為複雜且工程收入金額係屬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工程收入認列之正確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如下：

1. 瞭解、評估及測試工程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制度係合理且有效執行。
2. 評估工程完成程度估計之會計政策是否一致性採用。
3. 核對合約價款至原始合約及抽查經核准之預估總成本，包含當期追加減工程及工程計價之佐證文件，以測試合約總價款及預估總成本之合理性。
4. 執行期末未完工程合約之細項證實測試，以確認完成程度估算及工程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

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曾 建 銘

曾建銘



會計師 劉 書 琳

劉書琳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9 日



中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及二九）	\$ 830,142	20	\$ 279,628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二九）	40,145	1	14,946	1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633,983	15	555,381	1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九及二九）	22,396	1	45,141	1
1172	應收帳款（附註四、九及二九）	149,656	3	131,420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九、二九及三十）	9,721	-	-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及二九）	5,856	-	86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九、二九及三十）	88	-	1,206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330,812	8	230,421	6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六及三十）	66,215	2	41,517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六、二九及三一）	9,634	-	9,794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12,642	-	6,619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111,295	80	1,316,936	33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及二九）	29,053	1	28,844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1,199,228	28	1,742,051	4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二）	619,133	15	640,602	16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及十四）	213,138	5	216,367	5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13,521	-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52,926	1	34,882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六及二九）	7,169	-	16,932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134,168	50	2,679,678	67
1XXX	資 產 總 計	\$ 4,245,463	100	\$ 3,996,614	100
負債與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二一及三十）	\$ 94,166	2	\$ 206,082	5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及二九）	373,642	9	153,711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七、二九及三十）	-	-	61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及二九）	103,191	3	96,059	2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十八、二九及三十）	327	-	56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三）	10,005	-	47,594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及三十）	1,050	-	17,002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582,381	14	521,165	13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9,024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34,293	1	46,790	1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資產（附註四及十一）	40,665	1	-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15	-	1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83,997	2	46,800	1
2XXX	負債總計	666,378	16	567,965	14
權益（附註二十）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181,925	28	1,181,925	30
資本公積					
3211	資本公積－普通股股票溢價	268,062	6	268,062	7
3213	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215,084	5	215,084	5
3220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80,875	2	80,171	2
3230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573,199	14	-	-
3235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36,270	1	-	-
3270	資本公積－合併溢額	318,025	7	318,025	8
3200	資本公積總計	1,491,515	35	881,342	2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65,623	11	432,288	1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7,730	-	18,257	-
3350	未分配盈餘	445,636	11	937,272	2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928,989	22	1,388,317	35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9,202)	(1)	(18,584)	(1)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3	-	854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18,139)	(1)	(17,730)	(1)
3500	庫藏股票	(5,205)	-	(5,205)	-
3XXX	權益總計	3,579,085	84	3,428,649	86
負債與權益總計		\$ 4,245,463	100	\$ 3,996,61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連如



經理人：張連如



會計主管：陳怡華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虧損)盈餘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一及三十）				
4100	銷貨收入	\$ 421,954	27	\$ 1,751,087	68
4520	工程收入	1,137,464	73	806,871	32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559,418	100	2,557,958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十九、二二及三十）				
5110	銷貨成本	323,276	21	1,311,991	51
5520	工程成本	897,817	57	600,382	24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1,221,093	78	1,912,373	75
5900	營業毛利	338,325	22	645,585	25
591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未實現銷貨利益	4,576	-	-	-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二二及三十）				
6100	推銷費用	44,423	3	82,608	3
6200	管理費用	159,482	10	202,481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0,321	2	51,503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717	1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38,943	16	336,592	13
6900	營業淨利	94,806	6	308,993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二及三十）				
7100	利息收入	830	-	929	-
7010	其他收入	30,408	2	34,89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3)	-	1,365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050	財務成本	(\$ 176)	-	(\$ 1,450)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附註十一)	(281,497)	(18)	37,531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51,468)	(16)	73,274	3
7900	稅前 (淨損) 淨利	(156,662)	(10)	382,267	15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三)	(88)	-	(59,189)	(2)
8200	本年度 (淨損) 淨利	(156,750)	(10)	323,078	13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217)	-	8,12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09	-	308	-
8331	子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4,880)	(1)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18)	-	219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淨額) 合計	(7,506)	(1)	8,651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64,256)	(11)	\$ 331,729	13
	每股 (虧損) 盈餘 (附註二五)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1.33)		\$ 2.74	
9810	稀 釋	(\$ 1.33)		\$ 2.7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瓊如



經理人：張瓊如



會計主管：陳怡華





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說明	本公司			保			留			盈			其他權益項目			總額
		股數 (仟股)	金額	金額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A1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8,193	\$ 1,181,925	\$ 880,638	\$ 403,335	\$ 15,791	\$ 931,318	\$ 15,791	\$ 403,335	\$ 15,791	\$ 931,318	\$ 15,791	\$ 403,335	\$ 15,791	\$ 931,318	\$ 15,791	\$ 3,389,545
B1	108 年度盈餘撥補及分配	-	-	-	-	-	-	-	-	-	-	-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	-
M1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704	-	-	-	-	-	-	-	-	-	-	-	-	704
D1	109 年度淨利	-	-	-	-	-	-	-	-	-	-	-	-	-	-	-	-
D3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	-	-	-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	-	-	-	-	-	-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8,193	\$ 1,181,925	\$ 881,342	\$ 432,288	\$ 18,257	\$ 937,772	\$ 18,257	\$ 432,288	\$ 18,257	\$ 937,772	\$ 18,257	\$ 432,288	\$ 18,257	\$ 937,772	\$ 18,257	\$ 3,429,649
B1	109 年度盈餘撥補及分配	-	-	-	-	-	-	-	-	-	-	-	-	-	-	-	-
B17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	-
M1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704	-	-	-	-	-	-	-	-	-	-	-	-	704
O1	子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7,782	-	-	-	-	-	-	-	-	-	-	-	-	7,782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數 (附註二七)	-	-	28,488	-	-	-	-	-	-	-	-	-	-	-	-	28,488
M5	實際成分/無條件附債子公司部分權益 (附註二七)	-	-	573,199	-	-	-	-	-	-	-	-	-	-	-	-	573,199
D1	110 年度淨損	-	-	-	-	-	-	-	-	-	-	-	-	-	-	-	-
D3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	-	-	-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	-	-	-	-	-	-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8,193	\$ 1,181,925	\$ 1,491,513	\$ 465,623	\$ 17,720	\$ 445,636	\$ 17,720	\$ 465,623	\$ 17,720	\$ 445,636	\$ 17,720	\$ 465,623	\$ 17,720	\$ 445,636	\$ 17,720	\$ 3,579,185

董事長：張建和

經理人：張建和

會計主管：陳怡華

後附之附註係本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損失）淨利	(\$ 156,662)	\$ 382,26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8,411	124,863
A20200	攤銷費用	7,990	-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717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 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2,825	(1,905)
A20900	財務成本	176	1,450
A21200	利息收入	(830)	(929)
A21300	股利收入	(3,610)	(2,784)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278	-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 份額	281,497	(37,53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	(737)	564
A231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 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4,663)	17,859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25,162)	(3,717)
A2390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利益	4,576	-
A29900	已實現遞延收入	-	(3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78,602)	(4,379)
A31130	應收票據	22,745	14,175
A31150	應收帳款	(32,674)	194,593
A31200	存 貨	(75,229)	213,796
A31230	預付款項	(24,698)	(21,51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9,901)	4,513
A32125	合約負債	(112,516)	(6,240)
A32150	應付帳款	219,870	(113,58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2,010	7,91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5,952)	16,00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5,268)	(62,46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30,591	722,92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828	\$ 1,33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76)	(1,40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5,988)	(13,71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4,745)	709,14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7,854)	-
B04600	處分無形資產價款	6,041	-
B00100	取得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3,764)	(341,722)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0,403	312,607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538)	(104,99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132	2,035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09,000)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60	30,726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280)	(16,811)
B07600	收取之股利	33,610	18,628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832)	(1,63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922)	(310,16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35,192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35,192)	(50,0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30,000	-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30,000)	(100,000)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5	-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5,566)
C05500	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價款	869,657	-
C09900	分割事業之現金流出	-	(5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95,481)	(295,48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74,181	(451,102)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550,514	(52,12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9,628	331,755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30,142	\$ 279,62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瓊如



經理人：張瓊如



會計主管：陳怡華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千附公司」)創立於 71 年 4 月，營業範圍包括半導體製控設備系統連結工程；潔淨室、超純水設備管路及各類化學工程設備之買賣、設計、製造及施工；各種油壓、機械另件及精密模具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製鞋整廠機械設備之設計規劃及其相關材料產品之製品買賣加工業務；以及各項航空器材之加工製造買賣等業務。

本公司於 109 年 5 月 2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於 109 年 10 月 1 日(分割基準日)將本公司精密科技事業分割移轉予本公司百分百持股之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千附精密公司)，請詳附註十一。

千附公司股票自 93 年 9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1 年 3 月 9 日提報董事會報告後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本公司選擇適用該修正之實務權宜作法，處理利率指標變革導致之決定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基礎之變動。若前述變動為利率指標變革之直接結果所必須，且新基礎在經濟上約當於變動前之基礎，係於決定基礎變動時視為有效利率變動。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s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IFRSs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若干準則，其中 IFRS 9「金融工具」之修正，為評估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是否具有重大差異，比較新舊合約條款之現金流量折現值（包括簽訂新合約或修改合約所收付費用之淨額）是否有 10%之差異時，前述所收付費用僅應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間收付之費用。

2. IFRS 3 之修正「更新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該修正係更新對觀念架構之引述並新增收購者應適用 IFRIC 21「公課」以決定收購日是否存在產生公課支付負債之義務事項之規定。

3.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該修正規定，為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而產出之項目之銷售價款，不宜作為該資產之成本減項。前述產出項目應按 IAS 2「存貨」衡量，並按所適用之準則將銷售價款及成本認列於損益。

該修正適用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本公司於首次適用該修正時，比較期間資訊應予重編。

4.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該修正明訂，於評估合約是否係虧損性時，「履行合約之成本」應包括履行合約之增額成本（例如，直接人工及原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之其他成本之分攤（例如，履行合約所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費用分攤）。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本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若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本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該修正並釐清，若本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本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本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

該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本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本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

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3.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該修正明訂本公司應依重大之定義，決定應揭露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若會計政策資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會計政策資訊係屬重大。該修正並釐清：

- 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本公司無需揭露該等資訊。
- 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性質而判斷相關會計政策資訊屬重大，即使金額不重大亦然。
- 並非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皆屬重大。

此外，該修正並舉例說明若會計政策資訊係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且有下列情況時，該資訊可能屬重大：

- (1)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改變會計政策，且該變動導致財務報表資訊之重大變動；
- (2) 本公司自準則允許之選項中選擇其適用之會計政策；
- (3) 因缺乏特定準則之規定，本公司依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建立之會計政策；
- (4) 本公司揭露其須運用重大判斷或假設所決定之相關會計政策；或
- (5) 涉及複雜之會計處理規定且財務報表使用者仰賴該等資訊方能了解該等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

4.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該修正明訂會計估計係指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本公司於適用會計政策時，可能須以無法直接觀察而必須估計之貨幣金額衡量財務報表項目，故須使用衡量技術及輸入值建立會計估計以達此目的。衡量技術或輸入值之變

動對會計估計之影響若非屬前期錯誤之更正，該等變動係屬會計估計變動。

5.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該修正釐清，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不適用 IAS 12 原始認列之豁免規定。本公司將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與租賃及除役義務有關之所有可減除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若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並於該日將累積影響數認列為保留盈餘初始餘額之調整。對租賃及除役義務以外之交易則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者推延適用該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

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本公司從事建造工程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除下列項目外，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1. 為規避部分匯率風險而進行避險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及
2. 應收或應付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項目，該項目之清償目前既無計畫亦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發生（故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

構淨投資之一部分)，則其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半成品、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含結構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不動產係以結束自用時之帳面金額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割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認列於其他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九。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本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1. 銷貨收入

由於商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 工程收入

於建造過程中不動產即受客戶控制之不動產建造合約，本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本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本公司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本公司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本公司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履約義務之結果若無法可靠衡量，僅在滿足履約義務之已發生成本預期可回收之範圍內認列工程收入。

(十三)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以本公司應購買、建造或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四)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十七) 分割

本公司分割資產、負債及營業讓與子公司，並取得該公司發行之股權，其會計處理係以所讓與之本公司資產帳面價值減負債後之淨額作為取得該公司股權之成本，不認列交換利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31	\$ 4,93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719,711	74,690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附買回債券	<u>110,000</u>	<u>200,000</u>
	<u>\$ 830,142</u>	<u>\$ 279,628</u>

銀行存款及附買回債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1%~0.2%	0.001%~0.2%
附買回債券	0.22%	0.25%~0.26%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9,315	\$ -
—基金受益憑證	<u>30,830</u>	<u>14,946</u>
	<u>\$ 40,145</u>	<u>\$ 14,946</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權益工具投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非流動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普通股	\$ 29,053	\$ 28,844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未上市（櫃）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2,667	\$ 45,412
減：備抵損失	(271)	(271)
	<u>\$ 22,396</u>	<u>\$ 45,141</u>
<u>應收帳款－非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52,898	\$ 136,447
減：備抵損失	(3,242)	(5,027)
	<u>\$ 149,656</u>	<u>\$ 131,420</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9,721	\$ -
減：備抵損失	-	-
	<u>\$ 9,721</u>	<u>\$ -</u>
<u>其他應收款</u>		
其 他	<u>\$ 5,856</u>	<u>\$ 863</u>
<u>其他應收款－關係人</u>		
其 他	<u>\$ 88</u>	<u>\$ 1,206</u>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催收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0,045	\$ 3,601
減：備抵損失	(<u>10,045</u>)	(<u>3,601</u>)
	<u>\$ -</u>	<u>\$ -</u>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開立發票日起月結 6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期 1 ~ 逾期 90 天	逾期 91 ~ 逾期 180 天	逾期 181 ~ 逾期 270 天	逾期超過 270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53%	14.30%	42.35%	57.31%	100%	
總帳面金額	\$ 148,719	\$ 12,426	\$ 817	\$ 657	\$ -	\$ 162,61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742)	(1,777)	(346)	(377)	-	(3,242)
攤銷後成本	<u>\$ 147,977</u>	<u>\$ 10,649</u>	<u>\$ 471</u>	<u>\$ 280</u>	<u>\$ -</u>	<u>\$ 159,377</u>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期 1 ~ 逾期 90 天	逾期 91 ~ 逾期 180 天	逾期 181 ~ 逾期 270 天	逾期超過 270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2.75%	5.15%	24.32%	39.93%	100%	
總帳面金額	\$ 127,499	\$ 4,923	\$ 2,179	\$ 1,846	\$ -	\$ 136,44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3,507)	(253)	(530)	(737)	-	(5,027)
攤銷後成本	<u>\$ 123,992</u>	<u>\$ 4,670</u>	<u>\$ 1,649</u>	<u>\$ 1,109</u>	<u>\$ -</u>	<u>\$ 131,420</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5,027	\$ 10,598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4,717	-
減：本年度重分類	(6,444)	(2,694)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58)	-
減：分割事業影響數	-	(2,877)
年底餘額	<u>\$ 3,242</u>	<u>\$ 5,027</u>

催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3,601	\$ 907
加：本年度重分類	<u>6,444</u>	<u>2,694</u>
年底餘額	<u>\$ 10,045</u>	<u>\$ 3,601</u>

十、存 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原 物 料	\$ 149,235	\$ 154,693
在 製 品	140,296	38,820
製 成 品	40,524	36,887
商品存貨	<u>757</u>	<u>21</u>
	<u>\$ 330,812</u>	<u>\$ 230,421</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318,721	\$ 1,293,967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25,162)	(3,717)
其他	29,717	21,741
	<u>\$ 323,276</u>	<u>\$ 1,311,991</u>

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去化及出售呆滯存貨所致。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全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117,971	\$ 128,834
CHEN FULL HOLDING CO., LTD.	94,951	93,814
千附水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40,665)	477,011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u>986,306</u>	<u>1,042,392</u>
	1,158,563	1,742,051
加：轉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u>40,665</u>	-
	<u>\$ 1,199,228</u>	<u>\$ 1,742,051</u>

子 公 司 名 稱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全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CHEN FULL HOLDING CO., LTD.	100%	100%
千附水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70.12%	100%

子 公 司 名 稱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110年度	109年度
全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5,743	\$ 4,798
CHEN FULL HOLDING CO., LTD.	6,484	2,585
千附水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517,676)	(1,088)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u>223,952</u>	<u>31,236</u>
	<u>(\$ 281,497)</u>	<u>\$ 37,531</u>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表五。

110及109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本公司於109年5月28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為提高競爭力及經營績效，進行組織重組及專業分工，將本公司精密科技事業分割移轉予本公司百分百持股之千附精密公司，分割基準日為109年10月1日。本公司分割淨資產之帳面價值為900,004仟元，相關交易已於109年10月辦理完竣。

分割之資產負債明細列示如下：

	金	額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5
應收票據		303
應收帳款		111,304
其他應收款		199
存貨(係減除備抵跌價損失28,631仟元之餘額)		265,582
預付款項		97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66,340
使用權資產		62,01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74
負 債：		
合約負債	(	111,978)
應付帳款	(	176,135)
其他應付款	(	137,310)
租賃負債—流動	(	7,443)
其他流動負債	(	934)
租賃負債—非流動	(	59,727)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3,968)
其他非流動負債	(	345)
淨 資 產		<u>\$ 900,004</u>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 用

成 本	自 有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建 造 中 之 不 動 產	合 計
110年1月1日餘額	\$ 398,601	\$ 324,526	\$ 73,265	\$ 76,100	\$ 18,186	\$ 890,678
增 添	-	6,959	931	1,967	1,857	11,714
處 分	-	-	(1,025)	(6,826)	-	(7,851)
重 分 類	-	18,465	3,200	(18,733)	(18,185)	(15,253)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98,601</u>	<u>\$ 349,950</u>	<u>\$ 76,371</u>	<u>\$ 52,508</u>	<u>\$ 1,858</u>	<u>\$ 879,288</u>

(接次頁)

(承前頁)

	自 有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建 造 中 之 不 動 產	合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143,658	\$ 49,401	\$ 57,017	\$ -	\$ 250,076
處 分	-	-	(995)	(6,461)	-	(7,456)
折舊費用	-	14,550	6,647	3,985	-	25,182
重 分 類	-	-	-	(7,647)	-	(7,647)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58,208</u>	<u>\$ 55,053</u>	<u>\$ 46,894</u>	<u>\$ -</u>	<u>\$ 260,155</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398,601</u>	<u>\$ 191,742</u>	<u>\$ 21,318</u>	<u>\$ 5,614</u>	<u>\$ 1,858</u>	<u>\$ 619,133</u>
成 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426,604	\$ 1,045,365	\$ 873,058	\$ 362,650	\$ 8,784	\$ 2,716,461
增 添	-	8,111	64,695	19,455	10,300	102,561
處 分	-	-	(25,977)	(25,941)	-	(51,918)
重 分 類	-	2,061	34,915	4,650	(898)	40,728
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	(28,003)	(42,518)	-	-	-	(70,521)
分割事業影響數	-	(688,493)	(873,426)	(284,714)	-	(1,846,633)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398,601</u>	<u>\$ 324,526</u>	<u>\$ 73,265</u>	<u>\$ 76,100</u>	<u>\$ 18,186</u>	<u>\$ 890,678</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266,209	\$ 610,493	\$ 206,278	\$ -	\$ 1,082,980
處 分	-	-	(25,168)	(24,151)	-	(49,319)
折舊費用	-	35,870	47,315	33,996	-	117,181
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	-	(20,473)	-	-	-	(20,473)
分割事業影響數	-	(137,948)	(583,239)	(159,106)	-	(880,293)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43,658</u>	<u>\$ 49,401</u>	<u>\$ 57,017</u>	<u>\$ -</u>	<u>\$ 250,076</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398,601</u>	<u>\$ 180,868</u>	<u>\$ 23,864</u>	<u>\$ 19,083</u>	<u>\$ 18,186</u>	<u>\$ 640,602</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 築 物	
廠房主建物	5 至 56 年
電氣工程	20 至 21 年
給排水設備	10 至 11 年
空調設備	7 至 9 年
其 他	2 至 21 年
機 器 設 備	2 至 11 年
其 他 設 備	2 至 11 年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0年度	109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 地	<u>\$ -</u>	<u>\$ 5,638</u>

(二)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土地做為廠房使用，租賃期間自 98 年 5 月至 117 年 12 月止。位於中華民國之土地租賃約定出租人得依據法令規定調整租賃給付。上述租賃已於 109 年 10 月 1 日分割予千附精密公司。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7,927</u>	<u>\$ 4,851</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841</u>	<u>\$ 222</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8,768)</u>	<u>(\$ 11,708)</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已完工投資性 不動產
<u>成 本</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42,157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42,157</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5,790
折舊費用	<u>3,229</u>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9,019</u>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13,138</u>
<u>成 本</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1,636
來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70,521</u>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42,157</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273
來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20,473</u>
折舊費用	<u>2,044</u>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5,790</u>
109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16,367</u>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1 年。承租人於租賃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第 1 年	<u>\$ 4,176</u>	<u>\$ 5,242</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主 建 物	20 年
-------	------

投資性不動產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為 415,197 仟元。該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本公司管理階層參考鄰近地區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行情評估。

十五、無形資產

<u>成 本</u>	<u>電 腦 軟 體 成 本</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增 添	7,854
重 分 類	27,345
處 分	(<u>7,484</u>)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7,715</u>
<u>累計攤銷</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攤銷費用	7,990
重 分 類	7,647
處 分	(<u>1,443</u>)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4,194</u>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3,521</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成本	1至5年
--------	------

依功能別彙總攤銷費用：

	110年度
營業成本	\$ -
管理費用	<u>7,990</u>
	<u>\$ 7,990</u>

十六、其他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流動</u>		
預付款項	\$ 66,215	\$ 41,51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質押定存單(一)	\$ 9,634	\$ 9,794
其他流動資產		
暫付款	\$ 12,493	\$ 6,374
代付款	-	221
員工借支	154	24
	<u>\$ 12,647</u>	<u>\$ 6,619</u>
<u>非流動</u>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二)		
其他應收款	\$ 84,851	\$ 84,851
減：備抵呆帳	(84,851)	(84,851)
預付設備款	1,567	12,162
待過戶土地(三)	1,114	1,114
存出保證金	4,488	3,656
	<u>\$ 7,169</u>	<u>\$ 16,932</u>

(一)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質押定存單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0.04%～0.815% 及 0.04%～1.04%。

(二) 其他應收款－非流動

本公司承攬浩漢忠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浩漢公司）轉包之工程，因雙方對於合約解釋、款項支付及扣款金額有所爭議，而向浩漢公司訴請工程款等 110,821 仟元。嗣後於 100 年 9 月 30 日除 7,368 仟元部分繼續訴訟外，其餘部分以浩漢公司支付千附公司 92,499 仟元（係應收工程款、履約保證款項 84,851 仟元及訴訟費等款項 7,648 仟元，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達成和解作成公證書，前揭訴訟高等法院於 103 年 3 月 25 日判決浩漢公司應給付千附公司工程款共 9,383 仟元及利息等，已於 103 年 7 月 25 日法院核發債權憑證在案。另前因浩漢公司未依和解條件支付，已向法院聲請強制執行在案。對浩漢公司前負責人陳水塗依背書責任訴請 92,499 仟元，

已獲勝訴判決確定，並取具法院核發之債權憑證在案。本公司已針對上述對浩漢公司請求款淨額 84,851 仟元提列 100% 備抵呆帳。

(三) 待過戶土地

本公司為擴廠營運需要，承購桃園縣大園鄉許厝港 1065-0086 及 0015 地號面積計 6,454 m² 農地帳列成本 25,120 仟元。由於法令限制本公司尚不得登記農田用地所有權，本公司（以下稱甲方）乃與具有自耕農身份之本公司前任董事長徐志宏先生（以下稱乙方）於 91 年 10 月 21 日訂立協議，由乙方代理甲方承購該筆農地，並於 91 年 11 月 5 日辦理過戶手續。雙方於合約中訂明該土地之所有權，經乙方同意無條件放棄主張任何權利，並於農地放寬移轉法令通過時，或都市計劃變更編定可以移轉時，乙方應無條件提供移轉所需文件，不得有任何刁難或藉故要求加價等之情事。本公司業於 98 年 8 月取得主管機關變更部分地目之核准函，並已辦理過戶手續。100 年底大園新建廠區完成，作為廠務工程管件製造之生產基地。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有原 1065-0015 地號分割出之 0488-0000、0484-0000 地號共 281.98 m² 仍為農牧用地，保留供政府做為水道治理計畫用地，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項下計 1,114 仟元。

十七、應付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應付帳款（含關係人）</u>		
因營業而發生	<u>\$ 373,642</u>	<u>\$ 153,772</u>

購買部分商品之平均賒帳期間為 1 至 4 個月，對應付帳款不加計利息。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八、其他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設備款	\$ 1,426	\$ 6,033
應付薪資及獎金	57,913	45,434
應付員工酬勞	6,278	18,749
應付董監酬勞	-	4,000
應付休假給付	4,863	5,114
其 他	32,711	16,729
	<u>\$ 103,191</u>	<u>\$ 96,059</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u>\$ 327</u>	<u>\$ 56</u>
其他流動負債		
暫 收 款	\$ -	\$ 541
代 收 款	1,050	16,461
	<u>\$ 1,050</u>	<u>\$ 17,002</u>
<u>非 流 動</u>		
其他非流動負債		
存入保證金	<u>\$ 15</u>	<u>\$ 10</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0,242	\$ 71,02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5,949)	(24,231)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4,293</u>	<u>\$ 46,790</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0 年 1 月 1 日	\$ 71,021	(\$ 24,231)	\$ 46,790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16	-	216
利息費用（收入）	<u>261</u>	(<u>92</u>)	<u>169</u>
認列於損益	<u>477</u>	(<u>92</u>)	<u>38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317)	(317)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258)	-	(258)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3,346</u>	<u>-</u>	<u>3,34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3,088</u>	(<u>317</u>)	<u>2,771</u>
雇主提撥	-	(627)	(627)
福利支付	(<u>24,344</u>)	<u>9,318</u>	(<u>15,026</u>)
110 年 12 月 31 日	<u>\$ 50,242</u>	<u>(\$ 15,949)</u>	<u>\$ 34,293</u>
109 年 1 月 1 日	\$ 155,512	(\$ 22,131)	\$ 133,381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42	-	442
利息費用（收入）	<u>1,094</u>	(<u>185</u>)	<u>909</u>
認列於損益	<u>1,536</u>	(<u>185</u>)	<u>1,35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688)	(688)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5,758	-	5,758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15,225</u>)	<u>-</u>	(<u>15,225</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9,467</u>)	(<u>688</u>)	(<u>10,155</u>)
企業分割影響數	(13,968)	-	(13,968)
雇主提撥	-	(1,227)	(1,227)
福利支付	(<u>62,592</u>)	<u>-</u>	(<u>62,592</u>)
109 年 12 月 31 日	<u>\$ 71,021</u>	<u>(\$ 24,231)</u>	<u>\$ 46,790</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成本	\$ 158	\$ 718
推銷費用	15	182
管理費用	200	332
研發費用	12	119
	<u>\$ 385</u>	<u>\$ 1,351</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5010%	0.3682%
薪資預期增加率	2.5000%	2.5000%

死亡率係依據 2021 年台灣壽險業經驗生命表。

殘廢率係依據預期死亡率之 10%。

離職率係依據本公司提供過去員工離職率經驗資料所得出的數據及考量未來趨勢為基礎，經修勻後採用。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5%	(\$ 2,317)	(\$ 3,411)
減少 0.5%	\$ 2,487	\$ 2,668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	\$ 2,406	\$ 3,533
減少 0.5%	(\$ 2,266)	(\$ 3,33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643	\$ 1,258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 年	10 年

二十、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50,000	150,000
額定股本	\$ 1,500,000	\$ 1,5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118,193	118,193
已發行股本	\$ 1,181,925	\$ 1,181,925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1）</u>		
股票發行溢價	\$ 268,062	\$ 268,062
公司債轉換溢價	215,084	215,084
庫藏股票交易	80,875	80,171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值與帳面價值差額	573,199	-
合併溢額	318,025	318,025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註2）	36,270	-
	<u>\$ 1,491,515</u>	<u>\$ 881,342</u>

註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2：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配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依法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按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或保留部分盈餘，如尚有盈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依本公司股利政策擬具股東紅利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按股份總數比例分配之。本公司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七)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配合整體經營環境及產業特性，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財務結構及資本預算，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未分配盈餘及資本公積，擬具適當之股利分配，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 50% 為原則，以求穩定發展並保障股東利益之最大化，其中現金股利之發放以不低於當年度全部股利之 10%。

依公司法第 237 條規定，按稅後餘額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1 日及 109 年 5 月 28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9 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109年度	108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33,335</u>	<u>\$ 28,953</u>
特別盈餘公積	<u>(\$ 527)</u>	<u>\$ 2,466</u>
現金股利	<u>\$ 295,481</u>	<u>\$ 295,481</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2.5	\$ 2.5

本公司 111 年 3 月 9 日董事會擬議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年度
特別盈餘公積	<u>\$ 409</u>

有關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及千附公司於 111 年 3 月 9 日董事會擬議以資本公積 295,481 仟元發放現金，尚待預計 111 年 5 月 27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u>(\$ 18,584)</u>	<u>(\$ 18,803)</u>
當年度產生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u>(618)</u>	<u>219</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618)</u>	<u>219</u>
年底餘額	<u>(\$ 19,202)</u>	<u>(\$ 18,584)</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854	\$ 546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209	308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209	308
年底餘額	\$ 1,063	\$ 854

(五)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母 公 司 發 放 股 票 股 利 (仟 股)	轉 讓 股 份 予 員 工 (仟 股)	子 公 司 持 有 母 公 司 股 票 自 長 期 投 資 轉 列 庫 藏 股 票 (仟 股)	合 計 (仟 股)
109 年 1 月 1 日 股 數	63	-	219	282
109 年 12 月 31 日 股 數	63	-	219	282
110 年 12 月 31 日 股 數	63	-	219	282

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本公司股票之相關資訊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市 價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全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82	\$ 11,608	\$ 11,608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全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82	\$ 11,468	\$ 11,468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一、收 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銷貨收入	\$ 421,954	\$ 1,751,087
工程收入	1,137,464	806,871
	\$ 1,559,418	\$ 2,557,958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1. 銷貨收入

由於商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 工程收入

於建造過程中不動產即受客戶控制之不動產建造合約，本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

(二) 合約餘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附註九）	<u>\$ 159,377</u>	<u>\$ 131,420</u>
合約資產—流動		
工程建造	<u>\$ 633,983</u>	<u>\$ 555,381</u>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售	\$ 8,520	\$ 33,855
工程建造	<u>85,646</u>	<u>172,827</u>
	<u>\$ 94,166</u>	<u>\$ 206,682</u>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	\$ 279	\$ 610
附買回債券	529	308
其 他	<u>22</u>	<u>11</u>
	<u>\$ 830</u>	<u>\$ 929</u>

(二)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四）	\$ 5,642	\$ 1,702
營業租賃租金收入		
—其 他	360	1,505
股利收入	3,610	2,784
其 他	<u>20,796</u>	<u>28,908</u>
	<u>\$ 30,408</u>	<u>\$ 34,899</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	\$ 737	(\$ 564)
處分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4,663	(17,859)
金融資產(損失)利益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25)	1,905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3,608)	18,080
其他損失	-	(197)
	<u>(\$ 1,033)</u>	<u>\$ 1,365</u>

(四)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76	\$ 381
租賃負債之利息	-	1,069
	<u>\$ 176</u>	<u>\$ 1,450</u>

(五) 折舊及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5,182	\$ 117,181
投資性不動產	3,229	2,044
使用權資產	-	5,638
無形資產	7,990	-
	<u>\$ 36,401</u>	<u>\$ 124,863</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3,698	\$ 97,537
營業費用	14,713	27,326
	<u>\$ 28,411</u>	<u>\$ 124,86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7,990	-
	<u>\$ 7,990</u>	<u>\$ -</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九）		
確定提撥計畫	\$ 11,108	\$ 19,058
確定福利計畫	<u>385</u>	<u>1,351</u>
	11,493	20,409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附註二六）	2,278	-
其他員工福利	<u>284,003</u>	<u>540,005</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297,774</u>	<u>\$ 560,41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52,796	\$ 341,872
營業費用	<u>144,978</u>	<u>218,542</u>
	<u>\$ 297,774</u>	<u>\$ 560,414</u>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2%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10 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11 年 3 月 9 日及 110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0 年度	109 年度
員工酬勞	-%	7.10%
董監事酬勞	-%	0.96%

金 額

	110年度				109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	\$	-	\$ 29,520	\$	-	-
董監事酬勞		-		-	4,000			-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9 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 109 及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10,080	\$ 47,705
以前年度之調整	(1,681)	(4,244)
	<u>8,399</u>	<u>43,461</u>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7,751	15,728
以前年度調整	(16,062)	-
	<u>(8,311)</u>	<u>15,72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8</u>	<u>\$ 59,189</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淨利	(\$ 156,662)	\$ 382,267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31,332)	\$ 76,453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03,587	105
免稅所得	(50,647)	(7,426)
當期抵減之投資抵減	(3,777)	(5,699)
以前年度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16,062)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1,681)	(4,24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8</u>	<u>\$ 59,189</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0年度	109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155	(\$ 55)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554	(2,03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709</u>	<u>(\$ 2,086)</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0,005</u>	<u>\$ 47,594</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認列於其他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成本	\$ 653	\$ 49	\$ -	\$ 702
海外投資	(7,727)	7,727	-	-
應付休假給付	1,145	(50)	-	1,095
未實現銷貨毛利	-	915	-	915
未實現兌換損益	144	124	-	268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25,100	(5,032)	-	20,068
未實現存貨報廢損失	3,936	(3,936)	-	-
備抵呆帳超限	18,840	912	-	19,75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9,757)	16,061	554	6,858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980	-	155	3,1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432)	565	-	133
	<u>\$ 34,882</u>	<u>\$ 17,335</u>	<u>\$ 709</u>	<u>\$ 52,92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海外投資	<u>\$ -</u>	<u>(\$ 9,024)</u>	<u>\$ -</u>	<u>(\$ 9,024)</u>

109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認列於其他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成本	\$ 806	(\$ 153)	\$ -	\$ 653
海外投資	(7,210)	(517)	-	(7,727)
應付休假給付	1,198	(53)	-	1,145
未實現兌換損益	5,514	(5,370)	-	144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25,844	(744)	-	25,100
未實現存貨報廢損失	-	3,936	-	3,936
備抵呆帳超限	18,793	47	-	18,84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4,767	(12,493)	(2,031)	(9,757)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3,035	-	(55)	2,98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51)	(381)	-	(432)
	<u>\$ 52,696</u>	<u>(\$ 15,728)</u>	<u>(\$ 2,086)</u>	<u>\$ 34,882</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8 年度。

二四、政府補助

本公司於 108 年 11 月取得動力與公共設備之政府補助 390 仟元，該金額已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內轉列損益。

上述政府補助已於 109 年 10 月 1 日分割予千附精密公司 345 仟元。

109 年度認列收益 37 仟元。

二五、每股（虧損）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盈餘之（虧損）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淨利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 （淨損）淨利	(\$ 156,750)	\$ 323,078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 （淨損）淨利	(\$ 156,750)	\$ 323,078

股 數

單位：仟股

	110 年度	109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17,911	117,91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876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17,911	118,787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之子公司千附精密公司董事會於 109 年 11 月 3 日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4,890 仟股。此項現金增資案經櫃買中心於 110 年 3 月 5 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10 年 4 月 22 日為增資基準日。

上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保留部分作為千附精密公司員工及千附公司員工認購，以 110 年 3 月 2 日為給與日。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10年度	
	單 位 (仟)	加 權 平 均 執行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給與	166	28
本年度行使	(166)	
年底流通在外	-	
年底可行使	-	
本年度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加權 平均公允價值 (元)	\$ 13.7248	

於 110 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執行價格為 28 元。

千附精密公司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10年3月
股 數	166 仟股
限制轉讓期間	無 限 制
給與日每股公允價值	13.7248 元
執行價格	28 元
預期波動率	24.432%
存續期間	0.1205 年
無風險利率	0.4388%

本公司 110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2,278 仟元。

二七、部分取得或處份投資子公司－不影響控制

本公司於 110 年 4 月 22 日放棄認購千附精密公司現金增資股數，致綜合持股比例由 100% 下降至 90.93%。

本公司於 110 年 9 月處分其對千附精密公司 20.81% 之持股，致持股比例由 90.93% 下降為 70.12%。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相關說明請參閱本公司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八。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本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九、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9,315	\$ -	\$ -	\$ 9,315
基金受益憑證	30,830	-	-	30,830
	<u>\$ 40,145</u>	<u>\$ -</u>	<u>\$ -</u>	<u>\$ 40,145</u>

（接次頁）

(承前頁)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	\$ -	\$ 29,053	\$ 29,053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14,946	\$ -	\$ -	\$ 14,946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	\$ -	\$ 28,844	\$ 28,844

110 及 109 年度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0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權 益 工 具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28,84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09
年底餘額	<u>\$ 29,053</u>

109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權 益 工 具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28,53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08
年底餘額	<u>\$ 28,844</u>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無公開報價之股票

本公司財務報表包括以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股票。公允價值係採用市場面鑑價方法—本益比法及股價淨值比法為基礎，以評估合理之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40,145	\$ 14,94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1,027,493	468,052
存出保證金	4,488	3,65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29,053	28,844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401,235	173,962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不含應付員工福利，含關係人）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四。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10年度	109年度
損 益	\$ 303	\$ 474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19,634	\$ 209,794
—金融負債	-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719,711	74,690
—金融負債	-	-

本公司因持有固定利率定期存款而產生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暴險，惟定期存款為固定利率且未從事各種衍生性金融工具之營運活動，故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因利率變動產生之風險並不大。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授信額度之決定及授信核准訂有管理控制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前五大客戶，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前五大客戶應收款項佔本公司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皆為 69%，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0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1年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373,642	\$ -	\$ -	\$ -	\$ 373,642
其他應付款	27,593	-	-	-	27,593
	<u>\$ 410,235</u>	<u>\$ -</u>	<u>\$ -</u>	<u>\$ -</u>	<u>\$ 401,235</u>

109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1年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153,772	\$ -	\$ -	\$ -	\$ 153,772
其他應付款	20,190	-	-	-	20,190
	<u>\$ 173,962</u>	<u>\$ -</u>	<u>\$ -</u>	<u>\$ -</u>	<u>\$ 173,962</u>

(2) 融資額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信用額度及 發行商業本票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5,003	\$ 8,763
— 未動用金額	<u>844,997</u>	<u>491,237</u>
	<u>\$ 850,000</u>	<u>\$ 500,000</u>

三十、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千附水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東莞全鋒機械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全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銷貨收入	東莞全鋒機械有限公司	<u>\$ 22,914</u>	<u>\$ 3,456</u>
銷貨收入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u>\$ 21</u>	<u>\$ -</u>

本公司向關係人銷貨之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全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u>\$ 38,567</u>	<u>\$ 15,504</u>
東莞全鋒機械有限公司	<u>\$ 432</u>	<u>\$ -</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無重大差異。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名 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款項	東莞全鋒機械有限公司	<u>\$ 9,721</u>	<u>\$ -</u>
其他應收款	全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u>\$ 88</u>	<u>\$ 923</u>
其他應收款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u>\$ -</u>	<u>\$ 283</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0及109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名 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東莞全鋒機械有限公司	<u>\$ -</u>	<u>\$ 61</u>
其他應付款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u>\$ 327</u>	<u>\$ 56</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處份其他資產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名 稱	110年度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損) 益
無形資產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u>\$ 6,041</u>	<u>\$ 194</u>

(七) 其 他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名 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收貨款（帳列 合約負債）	東莞全鋒機械有限公司	<u>\$ 5,549</u>	<u>\$ 8,797</u>
預付款項	全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u>\$ 1,005</u>	<u>\$ 37,308</u>
預收租金（帳列 合約負債）	全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u>\$ -</u>	<u>\$ 15</u>
代 付 款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u>\$ -</u>	<u>\$ 221</u>
代 收 款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u>\$ -</u>	<u>\$ 15,288</u>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租金收入（帳列 其他收入）	全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u>\$ 672</u>	<u>\$ 442</u>
租金收入（帳列 其他收入）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u>\$ 4,970</u>	<u>\$ 1,260</u>
勞務收入（帳列 其他收入）	全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u>\$ 1,079</u>	<u>\$ 615</u>
其他營業收入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u>\$ 14,089</u>	<u>\$ 2,116</u>
租金支出（帳列 其他費用）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u>\$ 120</u>	<u>\$ -</u>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5,489	\$ 23,883
退職後福利	6,197	6,845
股份基礎給付	274	-
	<u>\$ 21,960</u>	<u>\$ 30,728</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一、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係為業務所需之履約擔保：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質押定存單	<u>\$ 9,634</u>	<u>\$ 9,794</u>

三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外，本公司尚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本公司 110 年 12 月 31 日因授信額度、業務之履約及工程保固等所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計 1,040,260 仟元。
- (二) 本公司 110 年 12 月 31 日因履約或保固保證，由廠商開立存入保證票據計 182,420 仟元。
- (三) 本公司與各廠商契約承諾購置設備及廠房裝修等，其合約總價計新台幣 5,933 仟元，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支付 3,423 仟元（帳列預付設備款及建造中之不動產），餘新台幣 2,510 仟元尚未支付。

三三、其他事項

本公司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之影響，奧運賽事延後及各地政府禁止戶外運動，導致本公司製鞋機械設備方面營業收入下滑，隨疫情趨緩及政策鬆綁，本公司預期營運將逐漸恢復正常。

三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342	27.68	(美金：台幣)	\$	64,819		
人 民 幣		446	4.344	(人民幣：台幣)		1,938		
歐 元		149	31.32	(歐元：台幣)		4,651		
日 圓		29,991	0.2405	(日圓：台幣)		7,213		
						<u>\$ 78,621</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 金	\$	3,596	27.68	(美金：台幣)	\$	<u>99,527</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246	27.68	(美金：台幣)	\$	<u>34,490</u>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730	28.48	(美金：台幣)	\$	49,268		
人 民 幣		967	4.377	(人民幣：台幣)		4,232		
歐 元		73	35.02	(歐元：台幣)		2,547		
日 圓		8,565	0.276	(日圓：台幣)		2,367		
						<u>\$ 58,414</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 金		3,294	28.48	(美金：台幣)	\$	<u>93,814</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65	28.48	(美金：台幣)	\$	<u>1,846</u>		

本公司於 110 及 109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損失 3,608 仟元及利益 18,080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內 容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	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附表七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附表七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無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無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無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八）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 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 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 3)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 3)	備註
													名稱	價值			
0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 220,000	\$ -	\$ -	-	2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1,431,634	\$ 1,431,634	

註 1：編號欄之填寫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1)有業務往來填 1。

(2)有短期資金融通之必要者填 2。

註 3：資金貸與限額之計算方法及金額。

1.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1)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依本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110.12.31）40%為限。

(2)被投資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依本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110.12.31）40%為限。

2.資金貸與總限額：

(1)本公司累積對外資金貸與限額依本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110.12.31）40%為限。

(2)被投資公司累積對外資金貸與限額依本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110.12.31）40%為限。

3.本公司資金貸與限額係以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計算；被投資公司資金貸與限額係以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計算。

註 4：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註 3 資金貸與之限額限制。

註 5：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撤銷對子公司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案。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
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 (註 3：一、(2))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 末 背 書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 2)										
0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2)	\$ 1,789,543	\$ 38,487	\$ 38,487	\$ 38,487	\$ -	1.08	\$ 1,789,543	Y	N	N
0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千附水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2)	1,789,543	340,000	-	-	-	-	1,789,543	Y	N	N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背書保證限額之計算方式及金額。

一、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 (1) 本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110.12.31）10% 為限。
- (2) 本公司對單一聯屬公司之背書保證限額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110.12.31）50% 為限。

二、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 (1) 本公司累計對外背書保證限額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110.12.31）50% 為限。

註 4：本公司於 110 年 8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撤銷對子公司千附水資源股份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案。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
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未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備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國內 元大台灣高股息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574,000	\$ 19,275	0.02	\$ 19,275		
	國泰富時中國 A50 基金	"	"	462,000	11,555	0.34	11,555		
					<u>\$ 30,830</u>		<u>\$ 30,830</u>		
	股票－上市上櫃 富邦金丙特	"	"	155,000	<u>\$ 9,315</u>	0.05	<u>\$ 9,315</u>		
	股票－非上市上櫃 名超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2,703,905	\$ 21,303	9.45	\$ 21,303		
	台灣育成中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	854,360	7,750	1.21	7,750		
全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上櫃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281,759	<u>\$ 11,608</u>	0.24	<u>\$ 11,608</u>		
	基金受益憑證－國內 元大寶來台灣高股息投資信託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289,000	\$ 9,705	0.01	\$ 9,705		
	國泰富時中國 A50 基金	"	"	490,000	12,255	0.37	12,255		
	元大標普 500 基金	"	"	88,000	3,580	0.04	3,580		
					<u>\$ 25,540</u>		<u>\$ 25,540</u>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u>股票－上市上櫃</u> 富邦金丙特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155,000	\$ 9,315	0.05	\$ 9,315	
	台達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30,000	8,250	-	8,250	
	鈺齊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	47,000	4,554	0.03	4,554	
	豐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22,000	5,093	-	5,093	
	全權委託投資帳戶 (註2)							
	奇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7,000	2,381	0.01	2,381	
	鈦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	5,000	3,965	0.01	3,965	
	安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9,000	1,650	0.04	1,650	
	嘉澤端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2,490	1,895	-	1,895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	"	4,000	2,288	-	2,288	
					<u>\$ 39,391</u>		<u>\$ 39,391</u>	
	<u>股票－興櫃</u> 麗形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171,001	\$ 9,980	0.28	\$ 9,980	
	<u>股票－非上市上櫃</u> 美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46,750	\$ -	0.19	\$ -	
	美強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	"	66,000	-	0.20	-	
					<u>\$ -</u>		<u>\$ -</u>	
	<u>股票－非公開</u> 環盟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35,000	\$ -	0.25	\$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係與投資顧問公司簽訂全權委託資產管理契約之方式，由受託人自行於集中交易市場買賣。

註3：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附表六。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初買		入賣		出				其他調整項目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東	非關係人	48,900,000	\$ 1,042,392	-	\$ -	11,183,000	\$ 869,657	\$ 279,232	\$ -	\$ 223,146	37,717,000	\$ 986,306			

註：包括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損益份額及股東權益調整項等。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
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	帳面金額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全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四段 107 號 12 樓	商務中心營運及製鞋設備銷售	\$ 132,800	\$ 132,800	15,280,000	100	\$ 117,971	\$ 5,743	\$ 5,743	子公司
	CHEN FULL HOLDING CO., LTD.	Visi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Beach Road,Apia,Samoa	進行控股業務	60,448 (USD 2,000)	60,448 (USD 2,000)	-	100	94,951	6,484	6,484	子公司
	千附水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蘆竹區南崁路 1 段 99 號 9 樓之 2	其他化學製品製造業、自來水經營業、配管工程業	418,000	418,000	41,800,000	100	(40,665)	(517,676)	(517,676)	子公司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后里區后科南路 28 號	精密零組件及航空器材之加工製造	377,170	489,000	37,717,000	70.12	986,306	256,439	223,952	子公司
全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后里區后科南路 28 號	精密零組件及航空器材之加工製造	23,516	-	242,909	0.45	6,352	256,439	148	子公司
CHEN FULL HOLDING CO., LTD.	NEW OPPORTUNITY LIMITED	Visi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Beach Road,Apia,Samoa	進行控股業務	60,448 (USD 2,000)	60,448 (USD 2,000)	-	100	83,400 (USD 3,013)	6,200 (USD 224)	6,200 (USD 224)	子公司
NEW OPPORTUNITY LIMITED	東莞全鋒機械有限公司（註）	廣東省東莞市厚街鎮新塘社區寶納大路 3 巷 11 號	精密機械設備、製鞋設備、通風設備及其零配件銷售與承攬	60,448 (USD 2,000)	60,448 (USD 2,000)	-	100	83,400 (USD 3,013)	6,200 (USD 224)	6,200 (USD 224)	子公司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
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台灣之 投資收益
					匯出	匯回						
東莞全鋒機械有 限公司	精密機械設備、製 鞋設備、通風設 備及其零配件銷 售與承攬	\$ 60,488 (USD 2,000)	(二)	\$ 60,448 (USD 2,000)	\$ -	\$ -	\$ 60,448 (USD 2,000)	\$ 6,200 (USD 224)	100	\$ 6,200 (USD 224) (二)-2	\$ 83,400 (USD 3,013)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NTD 60,448 (USD 2,000)	NTD 60,448 (USD 2,000)	NTD 2,147,451 (USD 77,581)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公司再投資大陸。
- (三)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 經與中華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 其他。

註 3：本表相關金額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110.12.31 之美金即期匯率為 27.68)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貨		價格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備註
		金額	百分比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 之比較	金額	百分比		
東莞全鋒機械有限 公司	銷貨 進貨	\$ 22,914	1	與一般客戶相同 與一般客戶相同	與一般客戶相同 與一般客戶相同	與一般客戶相同 與一般客戶相同	\$ 9,721	6	\$ 4,576	
		432	-				-	-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富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004,180	7.61%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3,642,937	2,233,745	1,409,192	63.0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08,192	1,693,956	-85,764	(5.06)
其他資產	663,892	721,793	-57,901	(8.02)
資產總額	5,915,021	4,649,494	1,265,527	27.22
流動負債	1,731,762	1,107,486	624,276	56.37
非流動負債	190,214	113,359	76,855	67.80
負債總額	1,921,976	1,220,845	701,131	57.43
股 本	1,181,925	1,181,925	-	0.00
資本公積	1,491,515	881,342	610,173	69.23
保留盈餘	928,989	1,388,317	-459,328	(33.09)
權益總額	413,960	-	413,960	

說明：

(一)增減變動比率達 20%且其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予以分析如下：

- (1)流動資產及資產總額增加，主要係處分子公司千附精密部分持股，期末現金部位增加所致。
- (2)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子公司千附水資源增提重置負債準備所致。
- (3)非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本期租賃負債－非流動增加所致。
- (4)資本公積增加，主要係處分子公司千附精密部分持股所致。
- (5)保留盈餘減少，主要係子公司千附水資源提列一次性虧損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 最近二年度經營結果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3,503,317	3,119,489	383,828	12.30
營業成本	2,667,689	2,375,630	292,059	12.29
營業毛利	835,628	743,859	91,769	12.34
營業費用	420,425	386,406	34,019	8.8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488,902	-	-488,902	
營業利益	-73,699	357,453	-431,152	(120.6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1,749	35,654	-13,905	(39.00)
稅前淨利	-51,950	393,107	-445,057	(113.22)
所得稅費用	-72,460	-70,029	-2,431	3.47

說明：增減變動比率達 20%且其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予以分析如下：

本期各項變動比率皆未達分析標準。

(1)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要係外幣兌換損失增加所致。

(2)其他變動比率超過 20%項目：係子公司千附水資源提列一次性虧損所致。

(二)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將持續專注新產品、新技術之開發，發展符合各項工程需求及提升工程效能之產品，以因應高科技低污染製程之環境需求；另因應國際設備大廠將台灣列為極重要的顯示器面板設備生產基地與將成型以亞洲為製造主體的航太產業，以及高科技智慧鞋款開拓之商機，本公司積極擴大製程生產規模，提高技術能量，以滿足未來業務需求，並藉以調整產品結構，使公司業績及利基能進一步大幅提升。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變動比例
營業活動	401,585	839,127	(52.14%)
投資活動	(164,494)	(196,768)	(-16.40%)
籌資活動	681,598	(452,042)	(-250.78%)

差異說明：

1. 營業活動本期淨現金流入減少，主要係存貨增加以及應收帳款收回減少所致。
2. 投資活動本期淨現金流出減少，主要係處分金融資產減少所致。
3. 籌資活動本期淨現金流出增加，主要係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價款增加所致。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並無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初 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	預計全年 非營業活動現 金流出	預計現金剩 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 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616,174	168,883	564,948	1,350,004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說明 項目	政策	獲利金額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 投資計畫
千附水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化學製品製造業、自來水經營業、配管工程業	(517,676)	提列相關重置準備與評估長期應收建設款收現可能性。預估增加提列重置負債準備新台幣 395,652 仟元及應收建設款備抵損失新台幣 93,250 仟元。	計畫出售	—
全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商務中心營運	6,448	商務中心客戶租用與代理機械穩定成長。	—	—
CHEN FULL HOLDING CO., LTD.	進行控股業務	6,484	轉投資 NEW OPPORTUNITY LIMITED。	—	—
NEW OPPORTUNITY LIMITED	進行控股業務	6,200	轉投資東莞全鋒機械有限公司。	—	—
東莞全鋒機械有限公司	精密機械設備、製鞋設備、通風設備及其零配件之銷售	6,200	積極拓展市場。	—	—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

本公司因持有固定利率定期存款及銀行借款而產生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暴險，惟借款為固定利率且未從事各種衍生性金融工具之營運活動，因利率變動產生之風險並不大。

2. 匯率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據此，若干部位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109 年底相對於美金升值或貶值 1%時，稅前損益將減少或增加 1,688 仟元。

本公司仍將持續觀察市場匯率走勢，在保守原則下，調節外幣資產部位進行外匯避險。

3. 通貨膨脹

近年來臺灣之物價指數逐年上升，銷售方面則要求業務人員於產品報價過程中考量其變動適時調整售價，工程方面則視施工期間較長者，合約加計物價指數調整條款以保障應有之利潤。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政策，以經營本業為主，除為持股 100%子公司背書保證外並無從事任何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資金貸與他人等交易。本公司已制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法，為公司資金運用、投資作業及衍生性商品等交易之依循。
2. 為因應轉投資公司營運需求，已依主管機關之相關法令規定，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法，並由專責單位予以管理。同時本公司之稽核單位亦依內部控制制度定期對相關作業程序進行稽查。
3. 未來相關作業仍將遵循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辦理。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未來研究發展計畫請詳「伍 營業概況一、(一)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本公司 110 年度預計投入研發費用計 48,510 仟元，為能配合產業發展及擴大市場佔有率，本公司將持續投入研究開發工作，維持產品之競爭力。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就目前政府公佈之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顯著之影響。且本公司之經營係遵行國內外政府之法律規範，本公司及國外轉投資公司人員亦隨時收集相關政策及法律之變動資訊，提供管理階層參考。因此，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均能有效掌握，並積極採取必要因應措施，以降低不利之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相關產業之科技改變情形及產業之變化趨勢，並評估對公司未來發展及對財務業務之影響，而採取必要因應措施。惟最近年度並無相關事項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秉持著「誠信、積極、創新、突破」之經營理念，重視企業形象和風險控管，因此，並無因企業形象改變而對企業危機管理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本公司主要材料為各式風門、管件、法蘭、機械零組件及其相關內裝材料等，工程業務之進貨項目係依合約需求採購，故各專案工程採購項目及規格不同，所搭配之供應商亦不盡相同，致使各年度進貨供應商有所變動，並無進貨集中之虞；另製鞋機械及精密零組件整合製造產業皆無佔進貨金額

百分之十以上之進貨客戶。

2. 銷貨：本公司工程業務以半導體廠務工程為主；而製鞋機械及精密零組件整合製造產業亦因產品特性及技術門檻，深受客戶肯定，與客戶間建構深厚與穩定供應鏈，故最近二年度本公司銷售對象係屬穩定。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10%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風險管理之政策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為建立風險辨識、衡量、監督及控管之風險管理機制，架構整體化之風險管理體系，以適切風險管理為導向之經營模式，達成營運目標，增進股東價值。

本公司就各項業務經營所面對之行銷市場、生產營運、人力資源規劃、新產品開發進度，以及財務會計控管等主要風險，除原有之制度規範與處理外，更積極開發更先進與敏感度更高的監督、評估、控管風險之程序及準則，以兼顧安全與效率，建立更具經濟效益之業務運作模式，如強化資訊系統建立，加強預警監控能力。

有關資訊安全風險評估分析，本公司業已制訂資訊安全政策及管理方案，揭露於官網(<https://www.chenfull.com.tw/investment-26.php>)，其中針對權限管理、資料管理作業、外部威脅、系統穩定等風險皆訂有相對應管理措施，依循資訊安全管理架構逐步完善各項資訊安全之防護，並定期進行資料異地備份系統及災害復原演練，以確保內部系統營運不中斷。

2. 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本公司風險控管分為三個層級(機制)：權責單位為「第一機制」，必需負起作業的最初風險發覺、評估及管控的考量設計與防範之責。第二機制為執行長召集的高階主管會議，負責計畫執行可行性評估與決議，及各種風險評估與風險管理計畫推動、運作之統籌指揮。第三機制為法務與稽核室的審查及董監事審議。

本公司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如下：

稽核室：針對各作業存在或潛在的風險予以覆核，據以制訂實施風險導向之年度稽核計劃，協助董事會及經理人檢查及覆核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

- 管理部：負責人力資源的有效配置及應變、各項保險作業的執行、環境安全衛生的建立與維持、法令規範的審核與建立，遵循政府監理政策，並處理契約及訴訟爭議，管理專利及其他智慧財產權，以降低法律風險及對外公共事務風險。
- 財務部：負責財務規劃及運用，於風險控管監督機制下，重視安全性、流動性及收益性，俾建立避險機制，以降低財務風險。
- 會計部：負責轉投資之評估與審查，轉投資事業監督與管理，以降低轉投資風險。
- 採購部：負責採購及材料儲運作業之規劃、供應商應變計畫的建立，以提升採購效益及材料有效運用，以降低採購管理及材料安全之風險。
- 資訊部：負責資訊系統及網路資訊安全控管及防護措施，以降低資訊安全風險。
- 研發中心：研發作業環境的應變措施、新產品開發風險評估、研發進度控管。
- 安衛中心：負責安全衛生監督與管理，遵循勞安法規，以降低意外事故風險。
- 業務單位：負責市場資訊收集及建立、產銷協調應變事宜、客戶關係建立與處理，以及應收款項的追蹤與收款，以降低業務營運風險。
- 製造單位：生產作業的應變措施及應變計畫規範、人力支援配置計畫，以降低工廠生產營運風險。

七、其他重要事項：

(一)股票及存託憑證以外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2. 無公開報價之股票：包括以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股票。公允價值係採用市場面鑑價方法—本益比法及股價淨值比法為基礎，以評估合理之公允價值。

(二)有無採用避險會計及其目標與方法：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據此，若干部位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三)資產負債評價科目之提列方式：

1. 應收帳款之備抵跌價

- (1)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抵押品價值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 (2)並個別應收帳款評估是否有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倒閉等，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之情事而予以提列備抵呆帳。

2. 存貨之備抵跌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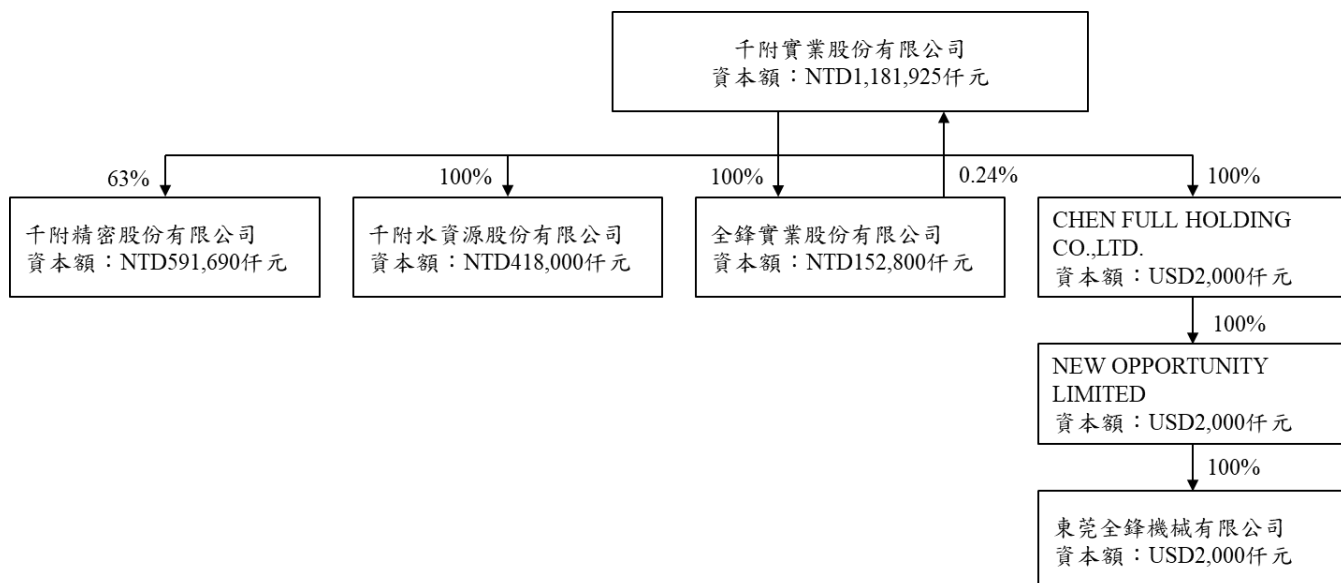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捌 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千附水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96.01.29	桃園市蘆竹區南崁路1段99號9樓之2	NTD 418,000	其他化學製品製造業、自來水經營業、配管工程業
全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87.12.29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四段107號12樓	NTD 152,800	商務中心營運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109.07.20	中部科學園區臺中市后里區后里里后科南路28號	NTD 591,690	精密零組件及航空器材之加工製造
CHEN FULL HOLDING CO., LTD.	91.02.01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USD 2,000	進行控股業務
NEW OPPORTUNITY LIMITED	99.08.06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USD 2,000	進行控股業務
東莞全鋒機械有限公司	100.06.20	廣東省東莞市厚街鎮新塘社區寶納大路3巷11號	USD 2,000	精密機械設備、製鞋設備、通風設備及其零配件銷售與承攬

2.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3. 關係企業所營業務及其相互之關聯

行業別	關係企業名稱	與他關係企業經營業務之關連
自來水經營業	千附水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化學製品製造業、自來水經營業、配管工程業
設備買賣	全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商務中心營運及製鞋設備銷售

加工製造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精密零組件及航空器材之加工製造
控股公司	CHEN FULL HOLDING CO., LTD.	投資 NEW OPPORTUNITY LIMITED
控股公司	NEW OPPORTUNITY LIMITED	東莞全鋒機械有限公司
買賣及工程承攬	東莞全鋒機械有限公司	精密機械設備、製鞋設備、通風設備及其零配件之銷售與承攬。

4.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0年3月31日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千附水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千附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瓊如	41,800,000	100%
全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千附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瓊如	15,280,000	100%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千附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瓊如	59,169,000	63%
CHEN FULL HOLDING CO., LTD.	董事	千附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瓊如	出資額 USD2,000,000	100%
NEW OPPORTUNITY LIMITED	董事	CHEN FULL HOLDING CO., LTD. 代表人：張瓊如	出資額 USD2,000,000	100%
東莞全鋒機械有限公司	董事	NEW OPPORTUNITY LIMITED 代表人：張瓊如、薛柏青、張永輝	出資額 USD2,000,000	100%
	監察人	NEW OPPORTUNITY LIMITED 代表人：楊凱榮		

5.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
千附水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418,000	539,758	580,423	(40,665)	119,015	(30,353)	(517,676)	(12.38)
全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52,800	132,971	3,392	129,579	42,911	8,843	6,448	0.42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489,000	2,052,487	645,869	1,406,618	1,708,676	311,950	256,440	4.90
CHEN FULL HOLDING CO., LTD.	60,448	99,527		99,527		-	6,484	-
NEW OPPORTUNITY LIMITED	60,449	83,412		83,412		-	6,191	-
東莞全鋒機械有限公司	60,449	168,884	85,473	83,411	133,145	8,699	6,191	-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子公司名稱(註)	實收資本額	資金來源	本公司持股比例	取得或處分日期	取得股數及金額	處分股數及金額	投資損益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持有股數及金額	設定質權情形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	本公司貸與子公司金額
全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2,800	自有資金	100%	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無	無	無	281,759 股 \$5,205	無	無	無

註：本公司 100%轉投資公司全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持有本公司股票 281,759 股，佔本公司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2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事項：無。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1年3月9日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 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1 年 3 月 9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6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瓊如



總經理：張瓊如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瓊如



111 年 5 月 12 日刊印之 110 年度年報